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GUANGSHEN RAIL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525)

2014年度業績公告

廣深鐵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業績。本公告列載本公司 2014 年報全文，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有關年度業績初步公告附載的資料的要求。本公司 2014 年報的印刷版本將於 2015 年 3 月 25 日可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的網站 <http://www.gsrc.com> 上閱覽，並且將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寄發予本公司的 H 股股東。

第一節

釋義及重大風險提示

一、釋義

在本報告書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如下含義：

公司、廣深鐵路	廣深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報告期、本期、本年度	20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上年同期	20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A股	公司於中國境內發行的、以人民幣認購並在上交所上市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人民幣普通股
H股	公司於香港發行的、以港幣認購並聯交所上市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
ADS	公司授權證券存托銀行(Trustee)在美國發行的、以美元計價並代表擁有50股H股的美國存托股份
中國證監會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深圳證監局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深圳監管局
香港證監會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上交所	上海證券交易所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紐交所	美國紐約證券交易所
證券及期貨條例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上市規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或上交所股票上市規則，視乎情況而定
《公司章程》	《廣深鐵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證券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
中鐵總	中國鐵路總公司
廣鐵集團、第一大股東	廣州鐵路(集團)公司
廣深實業	廣鐵集團廣深鐵路實業發展總公司
羊城鐵路	廣鐵集團羊城鐵路實業發展總公司
廣珠城際	廣東廣珠城際軌道交通有限責任公司
武廣鐵路	武廣鐵路客運專線有限責任公司
廣深港鐵路	廣深港客運專線有限責任公司
廣珠鐵路	廣珠鐵路有限責任公司
廈深鐵路	廈深鐵路廣東有限公司
贛韶鐵路	贛韶鐵路有限公司

二、重大風險提示

公司已在本年度報告中詳細描述存在的經營風險，敬請查閱「董事會報告」章節中「董事會關於公司未來發展的討論與分析」部分的相關內容。

第二節

公司簡介

一、公司基本資料

(一) 公司信息

法定中文名稱	廣深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簡稱	廣深鐵路
法定英文名稱	Guangshen Railway Company Limited
法定代表人	武勇

(二) 聯繫人和聯繫方式

	董事會秘書	證券事務代表
姓名	郭向東	鄧豔霞
聯繫地址	廣東省深圳市羅湖區和平路 1052 號	
電話	(86)755-25588150	
傳真	(86)755-25591480	
電子信箱	ir@gsrc.com	

(三) 基本情況簡介

註冊與辦公地址	廣東省深圳市羅湖區和平路 1052 號
註冊與辦公地址的郵政編碼	518010
互聯網網址	http://www.gsrc.com
電子信箱	ir@gsrc.com

(四) 信息披露及備置地

信息披露報紙名稱	《中國證券報》、《證券時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日報》
登載年度報告的互聯網網址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news.hk http://www.gsrc.com
年度報告備置地	廣東省深圳市羅湖區和平路 1052 號





(五) 公司股票簡況

股票種類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簡稱	股票代碼
A 股	上交所	廣深鐵路	601333
H 股	聯交所	廣深鐵路	00525
ADS	紐交所	—	GSH

(六) 公司報告期內註冊變更情況

- 1、 報告期內，公司未發生註冊變更情況。
- 2、 公司首次註冊情況詳見 2006 年年度報告公司基本情況。
- 3、 公司上市以來，主營業務未發生變化。
- 4、 公司上市以來，第一大股東未發生變更。

(七) 其他有關資料

中國審計師	名稱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
	辦公地址	中國上海市黃浦區湖濱路 202 號企業天地 2 號樓普華永道中心 11 樓
	簽字會計師姓名	周世強、陳岸強
國際審計師	名稱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辦公地址	香港中環太子大廈 22 樓
中國法律顧問	名稱	北京國楓律師事務所
	辦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區深南大道高新南一道 8 號創維大廈 C 座 12 層
中國香港法律顧問	名稱	佳利(香港)律師事務所
	辦公地址	香港軒尼詩道 500 號希慎廣場 37 樓
美國法律顧問	名稱	美國謝爾曼·思特靈律師事務所
	辦公地址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 15 號置地廣場告羅士打大廈 12 樓
A 股股份過戶登記機構	名稱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辦公地址	上海浦東新區陸家嘴東路 166 號中國保險大廈 36 樓
H 股股份過戶登記機構	名稱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辦公地址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 室至 1716 室
預托股份機構	名稱	摩根大通銀行
	辦公地址	美國紐約市紐約廣場 4 號 13 樓
主要往來銀行	名稱	中國建設銀行深圳分行嘉賓路支行
	辦公地址	中國深圳市嘉賓路金威大廈 1 至 4 樓

二、公司介紹

公司於1996年3月6日按照《公司法》在中國深圳市註冊成立。

1996年5月，公司發行的H股和美國存托股份分別在聯交所和紐交所上市；2006年12月，公司發行的A股在上交所上市；2007年1月，公司運用發行A股所募集資金成功收購廣州至坪石段鐵路，公司經營範圍由區域鐵路進入全國鐵路骨幹網絡。目前，公司是中國唯一一家在上海、香港和紐約三地上市的鐵路運輸企業。

公司主要經營鐵路客貨運輸業務及與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合作經營過港直通車旅客列車運輸業務，並為國內其他鐵路公司提供鐵路運營服務。公司亦經營鐵路設施技術綜合服務、商業貿易及興辦各種實業等與公司宗旨相符的其他業務。

公司獨立經營的深圳—廣州—坪石鐵路，營業里程481.2公里，縱向貫通廣東省全境。其中廣坪段為中國鐵路南北大動脈—京廣線南段；廣深段是目前中國內陸通往香港的唯一鐵路通道，連接京廣、京九、三茂、平南、平鹽和香港鐵路東鐵線，是中國鐵路交通網絡的重要組成部分。

客運業務是公司最主要的運輸業務。於2014年12月31日，公司每日開行旅客列車233.5對，其中廣深城際列車105對(含備用線19對)，直通車13對(廣九直通車11對、肇九直通車1對、京滬九直通車1對)，長途車115.5對。公司廣深城際列車實施公交化運營，在客流高峰期平均每10分鐘就有1對「和諧號」電動車組在廣深間開行。公司與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合作經營的過港直通車是穗港兩地的重要交通工具之一。公司組織開行多列以廣州、深圳為始發終到站的長途旅客列車，通達全國大部分省、自治區和直轄市。

貨運業務是公司重要的運輸業務。公司不僅擁有完善的貨運設施，能有效地進行整車、零擔、集裝箱、笨重貨物、危險貨物、鮮活貨物和超限貨物的運輸，而且經營的鐵路線路與廣州、深圳地區的主要港口緊密相連，同時還通過鐵路專用線與珠三角地區的若干大型工業區、物流園區和廠礦企業相連。公司貨物運輸的主要市場為中國內陸中長途運輸，在中國內陸中長遠距離貨物運輸方面具有競爭優勢。

鐵路運營服務是公司自2009年12月武廣鐵路開通運營以來開拓的一項客貨運輸延伸業務。目前，公司已經為武廣鐵路、廣珠城際、廣深港鐵路、廣珠鐵路、廈深鐵路及贛韶鐵路等提供該項服務。隨著「泛珠三角」地區一系列高速鐵路和城際鐵路的陸續建成並投入運營，公司提供鐵路運營服務的區域範圍將更加廣泛，鐵路運營服務將成為公司一個新的業務增長點。

第三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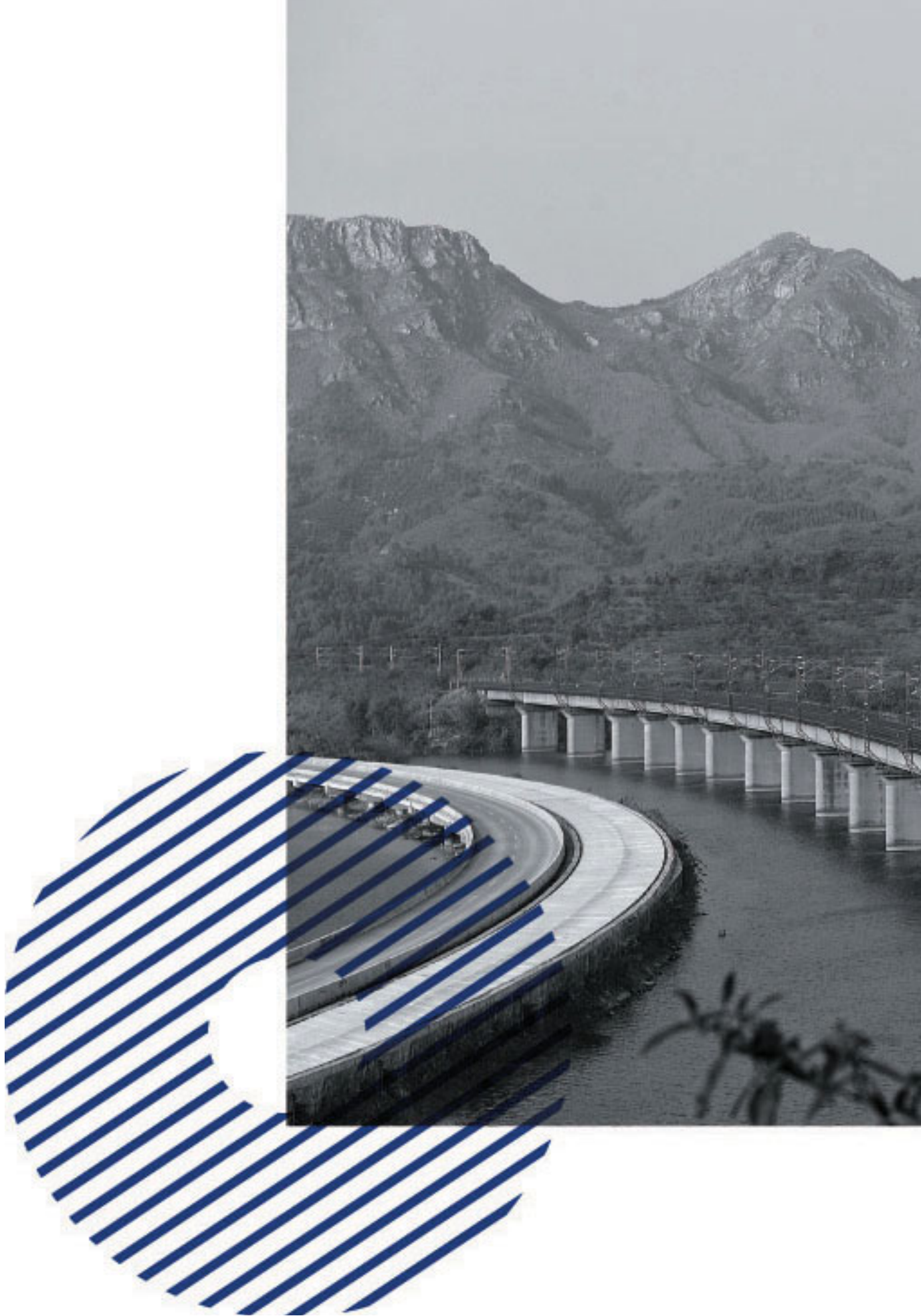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一、報告期末公司近五年的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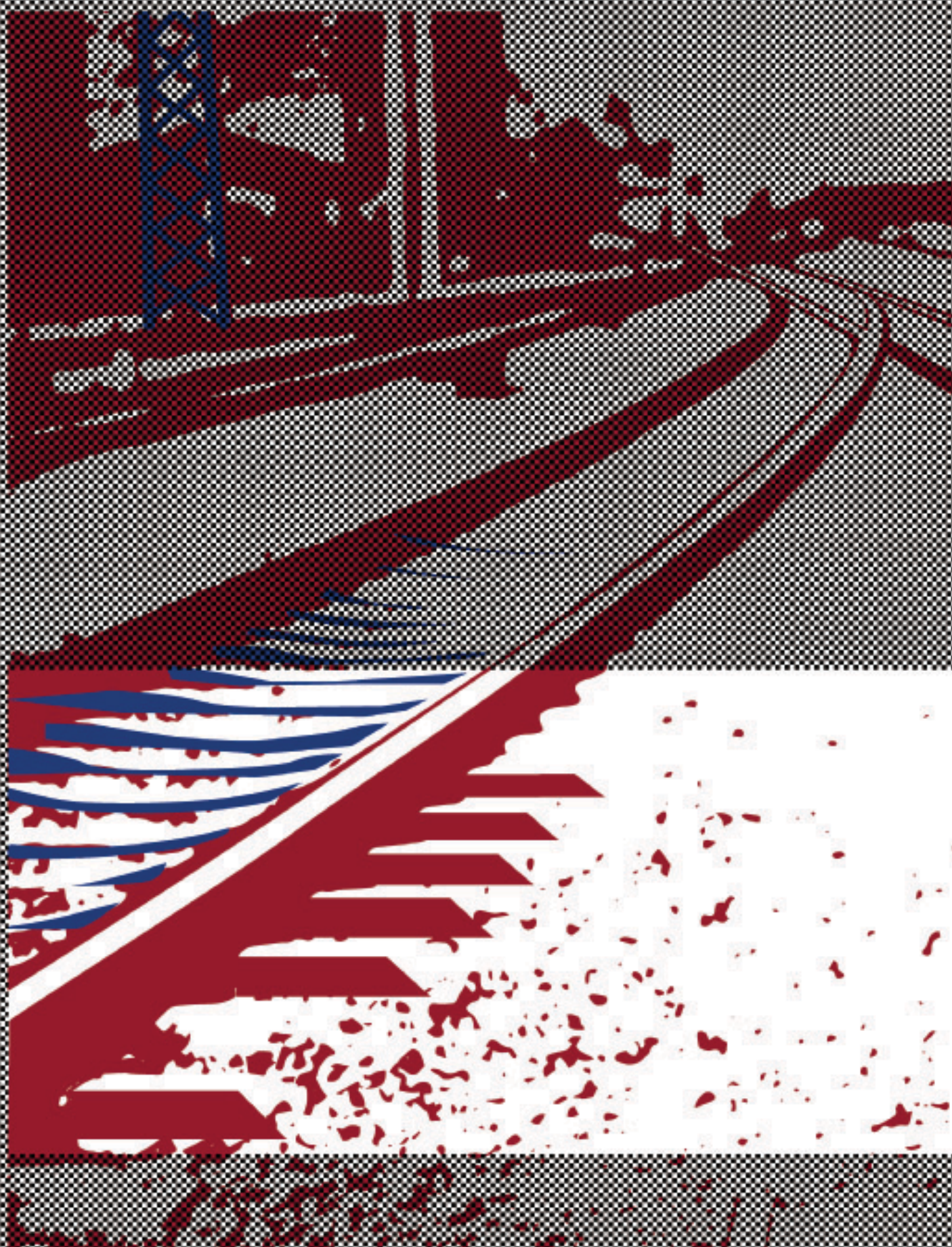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損益項目	2014年	2013年	本期比上年		2012年	2011年	2010年
			同期增減(%)				
總營業額	14,800,781	15,800,677	(6.33)		15,091,886	14,690,835	13,484,448
總營業支出	13,751,961	13,927,369	(1.26)		13,229,398	12,101,001	11,327,270
經營溢利	1,055,958	1,888,211	(44.08)		1,934,303	2,564,048	2,110,118
除稅前溢利	880,633	1,701,753	(48.25)		1,758,136	2,378,337	1,925,307
除稅後溢利	661,126	1,271,083	(47.99)		1,316,985	1,802,372	1,484,918
股東應佔綜合溢利	662,021	1,273,841	(48.03)		1,318,938	1,804,107	1,486,062
基本每股溢利 (元/股)	0.09	0.18	(50.00)		0.19	0.25	0.21
每ADS溢利 (元/個)	4.67	8.99	(48.05)		9.31	12.73	10.49

資產負債項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 同期末增減 (%)	2012 年末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資產總額	30,536,663	33,231,989	(8.11)	32,867,182	32,207,347	30,604,502
負債總額	3,750,203	6,537,624	(42.64)	6,871,143	6,819,939	6,381,926
股東權益(不含 少數股東權益)	26,745,843	26,650,544	0.36	25,945,190	25,334,606	24,168,017
每股淨資產 (元/股)	3.78	3.76	0.53	3.66	3.58	3.41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董事長

一、董事長致辭

各位股東：

本人謹此提呈公司及其附屬公司2014年度經審計的經營業績，敬請各位股東審閱。

(一)業績回顧

2014年，面對宏觀經濟增速放緩、鐵路貨運市場需求疲軟以及運輸市場競爭加劇等不利經營環境，公司緊密圍繞董事會確定的各項經營目標，加強安全協調，深挖運營潛力，改善客貨服務，優化資產管理，強化成本控制，規範經營管理，保證了運輸生產的安全穩定，各項工作得以順利推進。但是，因鐵路運輸行業自2014年1月1日起實行「營改增」稅收試點政策，致使報告期內公司營業收入同比大額減少，儘管營業成本同比亦略有下降，但公司淨利潤同比仍出現大幅下降。





2014年，公司完成旅客發送量9,011.27萬人，同比下降0.93%；貨運發送量1,831.78萬噸，同比下降9.96%；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48.01億元，同比下降6.33%；股東應佔綜合溢利人民幣6.62億元，同比下降48.03%；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0.09元。

2014年，公司董事會認真履行《公司章程》賦予的各項職責，各位董事誠信勤勉地開展工作，致力於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規範公司經營管理行為。公司全年召開2次股東大會、6次董事會會議和6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對涉及公司財務預算、生產經營、關聯交易和制度建設等方面的重大事項進行了科學決策，保證了公司的持續穩定發展。

公司堅持長期穩定的現金分紅政策，公司董事會建議派發2014年度末期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05元，佔本年度基本每股收益的55.56%。該等末期股息提案尚待提交於2015年5月28日舉行的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審議批准。

（二）前景展望

2015年，公司將秉承「安全優質、興路強國」的新時期鐵路精神，堅持以科學發展、和諧發展為主線，認真貫徹落實股東大會和董事會的科學決策，緊密圍繞公司經營目標，扎實推進安全風險管理，不斷深化運輸組織改革，大力發展客貨運輸核心業務，優化鐵路運營服務管理模式，積極拓展多元經營渠道，並進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規範公司經營管理，推動公司安全、運營、建設、穩定等各方面工作的發展，努力把公司打造成安全可控、服務優質、效益良好、管理科學的上市企業。

在生產安全方面：牢固樹立安全發展理念，深入推進安全風險管理，扎實推進安全優質標準線建設，落實「管理規範化、作業標準化、檢查整治常態化」要求，完善安全生產配套保障，確保鐵路運輸安全持續穩定。

在經營管理方面：深挖客貨市場潛力，深化運輸組織改革，以推進重點項目建設為依託提升客貨運輸能力，以提高客貨運輸收入為重點強化主營業務，努力提高客貨運輸服務質量，全面提升客貨運輸核心競爭力；積極拓展鐵路運營服務，優化鐵路運營服務管理模式；拓寬多元經營渠道，培育新增長點；強化全面預算管理，規範合同管理及招標採購行為，加強公司資產管理，嚴控成本費用支出，提升公司經營管理水平和經營效益。

在公司治理方面：堅持依法治企，不斷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結構和治理制度，維護公司和股東的合法權益；建立健全內部控制制度，優化內部控制環境，規範內部決策程序，確保公司依法合規經營；深入貫徹「真實、準確、完整、及時、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則，提高信息披露質量，增強公司的透明度。

本人及董事會成員相信，在新的一年里，在全體股東和社會各界的大力支持下，在董事會、監事會、管理層和全體員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各項事業一定能夠取得新的進步，為股東創造新的價值，為社會發展做出新的貢獻。

承董事會命

武勇

董事長

中國·深圳

2015年3月25日



二、董事會關於公司報告期內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

2014年，公司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48.01億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58.01億元下降6.33%，其中，客運、貨運、路網清算及其他運輸服務、其他業務收入分別為人民幣69.88億元、17.64億元、50.31億元及10.18億元，分別佔總收入的47.22%、11.92%、33.99%及6.87%；經營溢利為人民幣10.56億元，比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8.88億元下降44.08%；股東應佔綜合溢利為人民幣6.62億元，比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2.74億元下降48.03%。

(一) 主營業務分析

1、利潤表及現金流量表相關科目變動表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科目	本期數	上年同期數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4,800,781	15,800,677	(6.33)
營業成本	13,751,961	13,927,369	(1.26)
財務費用	180,373	191,686	(5.90)
所得稅支出	219,507	430,670	(49.03)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945,576	1,883,411	3.30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3,373,821	(1,572,961)	不適用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4,067,018)	(572,785)	不適用

2、收入

(1) 客運業務

客運是公司最主要的運輸業務，包括廣深城際列車、長途車和過港(香港)直通車運輸業務。於2014年12月31日，公司列車運行圖上每日共開行旅客列車233.5對，其中：廣深城際列車105對(含備用線19對)；直通車13對(廣九直通車11對、肇九直通車1對、京(滬)九直通車1對)；長途車115.5對。下表所列為本期客運收入及客運發送量與上年同期之比較：

	2014年	2013年	同比增減(%)
客運收入(人民幣元)	6,988,288,048	8,058,291,095	(13.28)
— 廣深城際列車	2,115,108,336	2,415,826,918	(12.45)
— 直通車	526,936,922	498,268,100	5.75
— 長途車	3,782,513,251	4,560,272,949	(17.06)
— 客運其他收入	563,729,539	583,923,128	(3.46)
客運發送量(人)	90,112,724	90,956,805	(0.93)
— 廣深城際列車	35,977,615	36,979,072	(2.71)
— 直通車	3,911,116	3,909,405	0.04
— 長途車	50,223,993	50,068,328	0.31
總乘客 — 公里(億人公里)	279.54	278.45	0.39

- 客運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為：(a)自2014年1月1日起，鐵路運輸行業實施「營改增」試點政策，因增值稅屬價稅分離的價外稅，按照境內外會計準則的相關規定，經營收入需扣除增值稅後列賬，而且公司現行收入定價標準與營改增之前保持一致，故基於原收入定價標準扣除增值稅後的收入較上年同期下降；(b)在2013年底全國鐵路運行圖調整時，公司按照行業主管部門的統一部署，停運了廣州至柳州和深圳東至上海南的長途車，相關的收入同比下降；(c)報告期內，旅客發送量同比有所減少，客運收入隨之減少。



- 旅客發送量下降的主要因為：隨著國內「四縱四橫」高速鐵路網的逐步建成並投入運營，珠三角地區開往內地主要城市的高鐵列車日益增加，對廣深地區既有線列車尤其是廣深城際列車的分流影響日趨明顯。

(2) 貨運業務

貨運是公司重要的運輸業務，包括深圳--廣州--坪石間鐵路貨運業務。下表所列為本期貨運收入及貨運量與上年同期之比較：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減 (%)
貨運收入(人民幣元)	1,763,679,205	1,603,288,242	10.00
— 貨物發送	590,448,282	527,411,807	11.95
— 貨物接運(含到達及通過)	920,254,511	904,908,314	1.70
— 貨運其他收入	252,976,412	170,968,121	47.97
貨運量(噸)	51,562,026	59,556,405	(13.42)
— 貨物發送	18,317,817	20,344,321	(9.96)
— 貨物接運(含到達及通過)	33,244,209	39,212,084	(15.22)
總噸 — 公里(億噸公里)	114.35	132.94	(13.98)

- 貨運收入增長的主要因為：(a)於2013年11月30日，公司收購了原由中鐵集裝箱大朗辦理站經營的與集裝箱運輸有關的貨運業務和資產，相關的收入同比增加；(b)自2013年6月15日全國鐵路貨運實行「一口價」收費政策後，與貨物運輸相關的接取送達、裝卸搬運等兩端服務統一作為貨運業務處理，因此相關的收入納入貨運其他收入核算；(c)自2014年2月15日起，全國鐵路貨物統一運價平均每噸公里提高人民幣1.5分，而且由公司經營的京廣鐵路廣坪段貨物運輸開始執行國家鐵路貨物統一運價。

- 貨運量下降的主要因為：(a)受國內經濟增速放緩以及珠三角地區產業結構調整等因素的影響，通過鐵路運輸的貨物有所減少；(b)廣珠鐵路開通運營後，對廣深地區貨源也存在一定的分流影響。

(3) 路網清算及其他運輸服務業務

公司提供的路網清算服務包括客運路網清算服務和貨運路網清算服務，其他運輸服務主要包括提供鐵路運營、機客車租賃、機客車加油及行包運輸等服務項目。下表所列為本期路網清算及其他運輸服務收入與上年同期之比較：

	2014年	2013年	同比增減(%)
路網清算及其他運輸服務收入(人民幣元)	5,031,240,526	5,034,676,388	(0.07)
(1) 路網清算服務	2,860,187,620	3,326,538,415	(14.02)
— 客運路網清算	2,630,933,093	2,920,347,853	(9.91)
— 貨運路網清算	229,254,527	406,190,562	(43.56)
(2) 其他運輸服務	2,171,052,906	1,708,137,973	27.10
— 鐵路運營服務	1,773,355,800	1,383,904,130	28.14
— 其他服務	397,697,106	324,233,843	22.66

- 路網清算服務收入下降的主要因為：(a)於2013年11月30日，公司收購了原由中鐵集裝箱大朗辦理站和中鐵快運廣州分公司分別經營的與集裝箱運輸和行包運輸有關的貨運業務和資產，相關的清算收入減少；(b)自2014年1月1日起，鐵路運輸行業實施「營改增」試點政策，因增值稅屬價稅分離的價外稅，按照境內外會計準則的相關規定，經營收入需扣除增值稅後列賬，而且公司現行收入定價標準與營改增之前保持一致，故基於原收入定價標準扣除增值稅後的收入較上年同期下降；(c)報告期內全國鐵路路網清算單價有所下降。



- 鐵路運營服務收入增長的主要原因為：(a) 報告期內公司為武廣鐵路、廣深港鐵路、廣珠城際、廈深鐵路和廣珠鐵路提供的鐵路運營服務工作量增加；(b) 報告期內，公司新增為贛韶鐵路提供鐵路運營服務。
- 其他服務收入增長的主要原因為：於 2013 年 11 月 30 日，公司收購了原由中鐵快運廣州分公司經營的與行包運輸有關的貨運業務和資產，相關的收入同比增加。

(4) 其他業務

公司其它業務主要包括列車維修、列車餐飲、租賃、存料及供應品銷售、商品銷售及其他與鐵路運輸有關的業務。2014 年，其他業務收入為人民幣 10.18 億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 11.04 億元下降 7.86%，下降的主要原因為：自 2013 年 6 月 15 日全國鐵路貨運實行「一口價」收費政策後，與貨物運輸相關的接取送達、裝卸搬運等兩端服務統一作為貨運業務處理，因此相關的收入納入貨運其他收入核算。

(5) 公司前五名客戶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向前五名客戶的營業額佔年度營業總額的比例約為 25.20%。

3、成本

(1) 成本分析表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分行業	項目名稱	2014 年	佔總成本 比例 (%)	2013 年	佔總成本 比例 (%)	同比增減 (%)
鐵路業務	營業稅金	61,021	0.48	357,824	2.78	(82.95)
	人工及福利	4,441,615	34.89	3,932,120	30.53	12.96
	設備租賃及服務	3,629,757	28.51	4,166,329	32.35	(12.88)
	土地使用權租賃	53,962	0.43	56,000	0.43	(3.64)
	存料及供應品	1,310,106	10.29	1,587,251	12.32	(17.46)
	維修費用(不含存料及供應品)	905,540	7.11	501,711	3.90	80.49

分行業	項目名稱	2014年	佔總成本 比例(%)	2013年	佔總成本 比例(%)	同比增減(%)
	固定資產折舊	1,405,580	11.04	1,392,010	10.81	0.97
	租賃土地付款攤銷	18,245	0.14	15,001	0.12	21.62
	社會服務費用	12,430	0.10	67,990	0.53	(81.72)
	常務及行政費用	74,740	0.59	71,525	0.55	4.49
	其他	816,832	6.42	731,055	5.68	11.73
	小計	12,729,828	100.00	12,878,816	100.00	(1.16)
其他業務	營業稅金	29,957	2.93	37,098	3.54	(19.25)
	人工及福利	469,273	45.91	493,072	47.02	(4.83)
	存料及供應品	306,128	29.95	338,547	32.29	(9.58)
	固定資產折舊	23,694	2.32	22,002	2.10	7.69
	租賃土地付款攤銷	919	0.09	920	0.09	(0.11)
	常務及行政費用	192,162	18.80	156,914	14.96	22.46
	小計	1,022,133	100.00	1,048,553	100.00	(2.52)
合計		13,751,961	—	13,927,369	—	(1.26)

- 鐵路業務成本增減變化的主要原因為：(a)自2014年1月1日起，鐵路運輸行業實施「營改增」試點政策，鐵路運輸收入不再繳納營業稅；(b)鐵路客貨運輸從業人員增加、行業性工資上調以及住房公積金和社會保險繳費基數提高，人工及福利支出增加；(c)因公司開行的長途車有所減少以及全國鐵路路網清算單價下降，設備租賃及服務費隨之減少；(d)因鐵路運輸行業自2014年1月1日起實施「營改增」試點政策帶來物資採購方面的稅負下降以及報告期內機車牽引工作量有所減少，存料及供應品支出隨之減少；(e)動車組、機車及客車維修工作量增加，維修費用隨之增加；(f)自2013年6月15日全國鐵路貨運實行「一口價」收費政策後，與貨物運輸相關的接取送達、裝卸搬運等兩端服務統一作為貨運業務處理，因此相關的成本納入主營業務成本核算。



- 其他業務成本下降的主要因為：自 2013 年 6 月 15 日全國鐵路貨運實行「一口價」收費政策後，與貨物運輸相關的接取送達、裝卸搬運等兩端服務統一作為貨運業務處理，因此相關的成本納入主營業務成本核算。

(2) 公司前五名供應商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向前五名供應商的採購額佔年度採購總額的比例約為 36.00%。

4、費用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名稱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減 (%)	主要變動原因分析
財務費用	180,373	191,686	(5.90)	外幣兌換損失減少所致。
所得稅費用	219,507	430,670	(49.03)	稅前利潤總額隨營業收入減少而減少所致。

5、現金流量

2014 年，公司的資金來源主要為經營活動收入，資金運用主要為經營及資本性支出、償還債務、繳納稅款及支付股息。公司現金流量充足，公司認為有足夠的營運資金、銀行信貸及其他資金來源滿足經營發展的需要。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減 (%)	主要變動原因分析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945,576	1,883,411	3.30	主要受鐵路運輸行業實施「營改增」試點政策的影響，報告期內公司營業收入大額減少，以及日常經營性應收應付款項增加所致。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3,373,821	(1,572,961)	不適用	收回存期超過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所致。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4,067,018)	(572,785)	不適用	償還到期應付債券所致。

(二) 資產、負債情況分析

1、資產負債情況分析表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名稱	2014年 12月31日	佔總資產的 比例(%)	2013年 12月31日	佔總資產的 比例(%)	同比增減(%)
固定資產	24,179,210	79.18	24,302,653	73.13	(0.51)
在建工程	401,434	1.31	543,350	1.64	(26.12)
應收賬款	2,313,405	7.58	1,554,914	4.68	48.78
短期存款	104,000	0.34	4,483,600	13.49	(97.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65,057	5.45	412,678	1.24	303.48
應付帳款	1,438,444	4.71	940,045	2.83	53.02
固定資產及在建工程 應付款	1,094,814	3.59	856,837	2.58	27.77
應交所得稅	157,865	0.52	269,981	0.81	(41.53)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969,761	3.18	879,579	2.65	10.25
應付債券的即期部分	—	—	3,492,723	10.51	(100.00)

固定資產減少的主要因為：固定資產累計折舊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減少的主要因為：在建工程完工轉固所致。

應收賬款增加的主要因為：應收提供鐵路運營服務款及經營性關聯交易往來款增加所致。

短期存款減少的主要因為：報告期末使用自有資金償還到期應付債券所致。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的主要因為：到期收回存期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所致。

應付帳款增加的主要因為：應付車輛維修款增加所致。

固定資產及在建工程應付款增加的主要因為：應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應交所得稅減少的主要因為：應交企業所得稅及營業稅下降所致。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增加的主要因為：預收客票款、票卷押金及其他保證金增加所致。

應付債券的即期部分減少的主要因為：報告期末使用自有資金償還到期應付債券所致。

於報告期末，公司資產負債率(按負債期末餘額除以總資產期末餘額計算)為 12.28%。

於報告期末，公司無任何資產擔保和抵押情況，亦無任何委託存款。

2、公允價值計量資產、主要資產計量屬性變化相關情況說明

於報告期末，公司無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主要資產的計量屬性未發生變化。

(三)投資狀況分析

1、對外股權投資總體分析

報告期內，公司未進行股票、權證、可轉換債券等證券投資，亦未持有或買賣其他上市公司、非上市金融企業股權。有關報告期末公司對外股權投資的詳細情況，已列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10、11 和 15。

2、非金融類公司委託理財及衍生品投資的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不存在委託理財、委託貸款及衍生品投資情況。

3、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沒有募集資金，也沒有報告期之前募集資金延續到本報告期的情況。

4、非募集資金項目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不存在項目投資總額超過公司上年度末經審計淨資產 10% 的非募集資金投資項目。

三、董事會關於公司未來發展的討論與分析

(一) 行業發展趨勢和競爭格局

行業發展趨勢：鐵路作為國民經濟的大動脈、國家重要基礎設施和大眾化交通工具，在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中具有重要作用。針對目前我國鐵路發展狀況不能滿足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需要，鐵路客貨運輸需求依然緊張的局面，國務院先後於 2008 年和 2012 年審議發佈了《中長期鐵路網調整規劃》和《「十二五」綜合交通運輸體系規劃》，從而掀起了中國鐵路尤其是高速鐵路和城際鐵路建設的新高潮。因此，預計在未來相當長的一段時期內，隨著中國經濟的持續穩定發展、國家「四縱四橫」高鐵網絡和眾多城際鐵路的建成投產，以及鐵路市場化改革的深入推進，鐵路運輸行業將迎來一個新的發展機遇期，鐵路客貨運輸能力和市場競爭地位將得以明顯提升。

行業競爭格局：國家鐵路實行高度集中、統一指揮的運輸管理體制，行業競爭主要來自外部，包括公路、航空、水運等其他運輸行業，且這種競爭關係將長期存在。但是，隨著鐵路市場化改革(如投融資體制、運輸管理體制、定價機制等改革)的逐步深入，鐵路行業市場准入條件將逐步放寬，鐵路行業投資主體趨於多元化，以及「四縱四橫」高鐵網絡和眾多城際鐵路的建成投產，預計未來鐵路運輸行業的競爭結構將發生較大的變化，不僅與公路、航空、水運等行業外的競爭將有所加劇，而且行業內的競爭亦會逐步增強。



(二) 公司發展戰略

在公司董事會的正確領導和科學決策下，緊抓大規模鐵路建設的歷史性機遇，積極適應鐵路體制改革的政策導向，立足於大珠三角地區，完善和優化以鐵路客貨運輸為主、以鐵路延伸業務為輔的業務組合，並圍繞服務質量提升持續推進管理創新、服務創新和技術創新，力爭將公司打造成為國內一流的鐵路運輸服務企業，實現公司「做大做強」的發展目標。

(三) 2015 年經營計劃

2015 年 3 月 25 日，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審議通過 2015 年度財務預算，公司計劃完成旅客發送量 8,653 萬人(不含委託運輸)，貨物發送量 1,932 萬噸。為實現上述目標，公司將重點做好以下工作：

1、生產安全方面：一是按照「三化」(管理規範化、作業標準化、檢查整治常態化)和「三線」(生活線、文化線、衛生線)建設要求，大力推進「安全優質標準線」示範段點建設；二是積極推進安全基礎設施改造，加大安全設施設備投入。

2、客運業務方面：一是利用廣州東至潮汕跨線動車組開行以及廣深城際列車運行時間縮短的有利時機，進一步優化廣深城際列車開行方案；二是積極推進廣深 I、II 線增設平湖城際客運站、新塘站區廣州東部綜合交通樞紐、穗莞深城際接入廣深三、四線等大型項目建設，努力開拓廣深城際客運新的增長點；三是堅持從旅客需求出發，改善客運服務硬件設施，提升客運服務質量。

3、貨運業務方面：一是主動適應市場，爭取與更多的電商客戶合作開行零擔快運班列，並積極開發大型生產企業的大宗貨運業務；二是積極落實鐵路貨運價格政策，完善鐵路貨運調價機制，有針對性地推出運價優惠措施，增強鐵路貨運的市場競爭力。

4、多元經營方面：一是扎實推進深圳東站、深圳東站公寓樓、石龍新舊客站配套經營場地以及塘頭廈車站場地的開發和招租工作，提高多元資產的經營效益；二是不斷拓展多元經營渠道，努力探索利用多元貨場的閒置土地開發現代物流倉儲業，推動多元企業轉型升級；三是深入推進多元業務外包經營模式，精簡機構和人員，降低多元企業人工成本和管理成本。

5、財務管理方面：一是嚴格預算管理，在保證運輸安全和服務質量的前提下，嚴格按照「輕重緩急、統籌兼顧、突出重點、量入為出」的原則合理安排預算支出；加強成本費用控制，規範合同管理和招標採購行為，有效降低公司採購支出，壓縮一般性和非生產性支出；三是繼續加強對增值稅政策的瞭解和學習，嚴格按照「營改增」有關規定辦理物資、設備、能源等採購業務，通過合理、合法的途徑切實減輕公司的稅務負擔。

(四)未來資金需求

公司目前並無大額在建投資項目，且擁有充足的流動資金維持當前業務。2015年，除日常經營性支出外，公司計劃安排約為人民幣14.63億元的資本性投資項目，公司將通過日常經營收入等自有積累資金解決。有關截止報告期末公司的資本性承諾和經營性承諾事項，參見財務報表附註38。

(五)可能面對的風險

1、經營環境風險：作為深圳-廣州-坪石間鐵路運輸業務的主要供應商，公司客貨運服務吸引範圍主要包括粵港兩地，兩地經濟發展狀況及經濟增長水平直接影響公司客貨運業務的發展，如粵港經濟增長放緩，將引起市場對公司運輸需求的不足，從而影響公司的客貨運輸業務。



2、市場競爭風險：公司客貨運輸服務存在著與其他運輸方式如公路、水運及航空的競爭，公司在價格、便捷、發車頻率、服務質量及安全等多方面與汽車運輸公司、航運公司及航空公司間展開競爭。此外，隨著中國境內多條高速鐵路客運專線開通運營，以及珠三角地區軌道交通網絡逐漸完善，公司客貨運服務區內的客貨運輸競爭格局發生了較大變化，這種格局給公司現有的客貨運輸業務帶來較大的風險。

3、運輸價格波動及調整風險：運輸價格是影響公司營業收入的重要因素之一。若鐵路運價政策發生調整，或運價政策因為市場等原因在執行上與預期存在出入，都將給公司經營帶來一定風險。

4、財務風險：有關公司經營活動可能面臨的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等財務風險，已列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而且公司並未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該等風險。

5、自然災害風險：鐵路運輸較其他運輸方式受自然災害的影響較小，但是嚴重的自然災害如大面積持續雨雪冰凍、洪水等將對鐵路運輸構成較大危害，給公司經營帶來較大風險。

四、報告期內，公司無會計政策、會計估計或核算方法變更，亦無重要前期會計差錯更正情況。

五、利潤分配或資本公積金轉增預案

(一) 現金分紅政策的制定、執行或調整情況

根據中國證監會、深圳證監局《關於進一步落實上市公司現金分紅有關事項的通知》的相關規定，公司於2012年對《公司章程》中有關利潤分配的條款進行了修訂，修訂後的《公司章程》對公司現金分紅標準、比例、相關決策程序以及利潤分配政策調整的具體條件、決策程序和機制進行了明確規定，為獨立董事盡職履責和中小股東充分表達訴求提供了制度保障，充分維護了中小股東的合法權益。

公司自1996年上市以來，始終堅持持續、穩定的利潤分配政策，重視對投資者的合理回報並兼顧公司的可持續發展。報告期內，公司實施了2013年度利潤分配，即以2013年度末總股本為基數，向全體股東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0.80元(含稅)，共計派發股息人民幣566,682,960元。

(二) 公司近三年(含報告期)的利潤分配方案或預案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分紅年度	每10股派息數 (含稅)	現金分紅的數額 (含稅)	分紅年度的 淨利潤(*)	佔淨利潤的 比率(%)
2014	0.50	354,177	662,021	53.50
2013	0.80	566,683	1,273,841	44.49
2012	0.80	566,683	1,318,938	42.97

* 為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核算的股東應佔綜合溢利。



2014 年利潤分配預案的說明：董事會建議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總股本 7,083,537,000 股為基數，向全體股東派發 2014 年度末期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 0.05 元(含稅)，總額為人民幣 354,176,850 元。該預案將提呈於 2015 年 5 月 28 日召開的公司 2014 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審議批准。

對於公司 A 股股東，有關發放 2014 年度末期現金股息的具體安排，請及時留意並認真閱讀公司即時發佈的《2014 年度分紅派息實施公告》的相關內容。

對於公司 H 股股東，有關發放 2014 年度末期現金股息的具體安排，請及時留意並認真閱讀公司將於 2015 年 4 月 10 日發佈的《2014 年度股東周年大會通知》和將於 2015 年 5 月 28 日發佈的《2014 年度股東周年大會投票結果》等公告的相關內容。

就公司所知，截至本報告披露之日，不存在有關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 2014 年度擬派發之末期股息的安排。

六、積極履行社會責任的工作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不存在重大環保或其他重大社會安全問題。有關報告期內公司在運輸安全、環境保護、社會公益等方面履行社會責任的工作情況，請查閱公司於上交所網站(<http://www.sse.com.cn>)、聯交所披露易網站(<http://www.hkexnews.hk>)以及公司網站(<http://www.gsrc.com>)披露的《2014 年度社會責任報告》。

七、其他披露事項

(一) 稅項

公司於報告期內所適用所得稅的詳情，已列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32。

(二) 資本化利息

報告期內，公司無計入固定資產及在建工程的利息。

(三)物業及固定資產

報告期內，公司持有的物業均作為發展之用，且其百分比率(按《上市規則》第14.04(9)條所界定)未超過5%，有關報告期內公司所持物業及固定資產的變動情況，已列載於財務報表附註6。

(四)未分配利潤

公司未分配利潤於報告期內的變動情況，已列載於股東權益變動表。

(五)盈餘公積

公司盈餘公積於報告期內的變動情況，已列載於股東權益變動表和財務報表附註22。

(六)附屬公司

於報告期末，公司所擁有的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已列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0。

(七)持有的重大投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情況，以及未來作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報告期內，除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公司沒有持有任何重大投資，沒有進行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亦沒有任何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確實計劃。

(八)或有負債

於報告期末，公司無或有負債。

(九)固定息率

於報告期末，公司沒有任何按固定息率所作的借貸。



(十) 法律及規則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已遵守對公司有重大影響的所有有關法律及規則。

(十一) 附屬公司的董事

於報告期末，公司附屬公司中除東莞市常盛實業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南鐵工程建設監理有限公司外，其他公司均未成立董事會。上述兩家附屬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名單列示如下：

公司名稱	董事會成員名單
東莞市常盛實業有限公司	穆安雲、張應鴻、鄧輝、林聞生、李平穩、黎建平、周肖眉
深圳市南鐵工程建設監理有限公司	穆安雲、吳岳芳、胡榮澤、方雷、鄧榮君

(十二) 與公司有重要關係的人士

報告期內，除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公司與其雇員、顧客及供貨商沒有涉及一般與雇員、顧客及供貨商以外的關係，亦沒有人士會對公司的業務構成嚴重影響。

(十三) 物業權益或有形資產的評估

報告期內，公司未曾根據《上市規則》第五章對物業或其他有形資產進行評估。

(十四) 管理合約

報告期內，公司沒有訂立任何載有以下條款的合約：合約的另一方按該合約承擔該公司的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及該合約並非與該公司的任何董事或任何全職雇員所訂立的服務合約。

(十五) 給予某實體的貸款

報告期內，公司沒有給予任何實體貸款。

(十六) 獲准許的補償條文

於報告期末，公司無任何曾惠及或正在惠及任何一名公司的、或有聯繫的公司的董事(包括前任董事)的補償條文。

第五節

重要事項



監事會主席

一、重大訴訟、仲裁和媒體普遍質疑的事項

報告期內，公司無重大訴訟、仲裁和媒體質疑事項。

二、報告期內資金被佔用情況及清欠進展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東及其關聯方非經營性佔用資金情況。

三、破產重整相關事項

報告期內，公司未發生破產重整相關事項。





四、資產交易、企業合併事項

報告期內，除列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39 有關業務合併所涉及的資產交易外，公司未發生其他重大的資產交易、企業合併事項。

五、公司股權激勵情況及其影響

截止報告期末，公司未實施任何股權激勵計劃。

六、重大關聯交易

(一) 與日常經營相關的關聯交易

報告期內，除財務報表附註 40 所列載的與日常經營相關的關聯交易外，公司未發生其他的與日常經營相關的重大關聯交易。

(二) 與第一大股東及其附屬公司之間訂立的合約

報告期內，除本年度報告中披露者外，公司或其任何一家附屬公司與第一大股東或其附屬公司之間無訂立其他重要合約。

(三) 資產收購、出售發生的關聯交易

報告期內，除列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39 有關業務合併所涉及的關聯交易外，公司未發生其他資產收購、出售的關聯交易。

(四) 共同對外投資的重大關聯交易

報告期內，公司未發生共同對外投資的重大關聯交易。



(五) 因部分改制等原因導致關聯交易

報告期內，公司不存在因部分改制、行業特性、國家政策或收購兼併等原因導致的關聯交易。

(六) 關聯債權債務往來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	關聯關係	向關聯方提供資金		
		期初餘額	發生額	期末餘額
深圳市平湖群億鐵路倉儲裝卸運輸有限公司	公司的子公司	9,080	—	9,080
增城荔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聯營公司	14,300	280	14,580
其他單位／公司	公司的聯營公司	10	100	110
合計		23,390	380	23,770
報告期內公司向第一大股東及其子公司提供資金的發生額		—		
公司向第一大股東及其子公司提供資金的餘額		—		
關聯債權債務對公司經營成果及財務狀況的影響		對公司經營成果及財務狀況均無重大影響		

(七) 其他重大關聯交易

報告期內，除本年度報告中披露者外，公司沒有發生其他重大關聯交易事項。

(八) 獨立董事對關聯交易的確認

對於公司於報告期內所參與之關聯交易，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該等關聯交易均在日常業務中訂立，且均按一般商務條件並根據有關協議的條款進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和股東的整體利益；且未有超越先前公告所披露的上限。



就各項載於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的財務報表附註 40 的持續關聯交易，公司確認已被納入《上市規則》第 14A 章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定義，並已符合《上市規則》第 14A 章的披露規定。

公司在截至報告期末止年度所進行的其他與關聯人士交易之詳情載列於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的財務報表附註 40。此等交易並不屬上市規則所指之關聯交易。

(九)核數師對關聯交易的確認

就上市規則 14A.38 而言，公司的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 3000 號「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之鑒證工作」並參考實務說明第 740 號「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聯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對截至報告期末止年度的關聯交易執行情序，並對上述關聯交易報告如下：

- (1) 我們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該等已披露的持續關聯交易未獲公司董事會批准；
- (2) 就貴公司提供貨品或服務所涉及的交易，我們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該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公司的定價政策進行；
- (3) 我們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該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該等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
- (4) 就每項持續關聯交易的總金額而言，我們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的金額超出公司先前公告的年度上限總額。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託管、承包、租賃事項

報告期內，公司不存在為公司帶來的損益額達到公司當年利潤總額的10%以上(含10%)的託管、承包、租賃事項。

(二)擔保或財務資助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無任何擔保或財務資助事項。

(三)質押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第一大股東及其實際控制人沒有把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全部或部分權益加以質押，以擔保公司的債務、保證或其他責任上的支持。

(四)貸款協議及其履行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沒有訂立任何貸款協議，亦沒有違反任何對其業務運作影響重大的貸款協議條款。

(五)其他重大合同

報告期內，除本年度報告中披露者外，公司無其他重大合同。

八、承諾事項履行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第一大股東廣鐵集團承諾事項如下：

(一)廣鐵集團及其下屬的任何其它成員將不會在公司運營的線路範圍內，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間接從事任何在鐵路運輸及相關業務上對公司有競爭的業務活動。廣鐵集團及其下屬的任何其它成員在廣坪段鐵路運營資產及業務收購後也不與公司存在同業競爭。



(二)廣鐵集團在與公司的經營往來中，將儘量減少與公司的關聯交易，對於必不可少的關聯交易，廣鐵集團將本著公開、公正、公平的原則履行關聯交易，不會濫用大股東地位，作出損害公司利益的行為。

(三)在2006年12月公司首次公開發行A股時承諾，廣鐵集團對廣坪段佔用土地在以授權經營形式取得後租予公司。廣鐵集團與公司簽訂《土地租賃協議》，自2007年1月1日正式生效，約定廣鐵集團將廣州至坪石段鐵路線路的土地使用權租予公司，租賃期限為20年，雙方確定每年租金最高不超過人民幣7,400萬元。

(四)廣鐵集團於2007年10月向公司出具加強未公開信息管理承諾函，加強對未公開信息的管理。

報告期內，上述承諾正常履行，無違反承諾的事項存在。

九、聘任、解聘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是否改聘會計師事務所	否(公司在過去三年內均未更換會計師事務所)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報酬	1,850
	審計年限	7
境外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報酬	5,930
	審計年限	12
內部控制審計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報酬	300
財務顧問	名稱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
	報酬	1,000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公司股東、實際控制人、收購人處罰及整改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及其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東、實際控制人、收購人均未受到行政機關、司法機關、中國證監會及證券交易所的任何處罰。

十一、面臨暫停上市和終止上市風險的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不存在暫停上市或終止上市的情況。

十二、可轉換公司債券情況

截止報告期末，公司未發行任何可轉換公司債券。

十三、其他重大事項的說明

報告期內，除本報告中披露者外，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事項。

第六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總經理

一、股本變動情況

(一) 股份變動情況表

報告期內，公司股份總數及股本結構未發生變化。

(二) 限售股份變動情況

截止報告期末，公司不存在任何限售股份。

二、證券發行與上市情況

(一)截止報告期末近3年，公司未發行任何證券。

(二)報告期內，公司股份總數及股東結構、資產和負債結構均未因送股、轉增股本、配股、增發新股或其他原因而發生變動。

(三)截止報告期末，公司未發行任何內部職工股。

三、股東和實際控制人情況

(一)股東總數

截止報告期末股東總數(戶)	355,244 (A股 354,797 戶，H股 447 戶)
年度報告披露日前第五個交易日的股東總數(戶)	337,324 (A股 336,881 戶，H股 443 戶)



(二) 截止報告期末前十名股東、前十名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表

單位：股

股東名稱(全稱)	期末持股		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 數量	股東 性質
	數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條件 股份數量	質押或凍結情況 股份狀態		
廣州鐵路(集團)公司	2,629,451,300	37.12	—	無	—	國有法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註)	1,395,004,781	19.69	—	未知	—	境外法人
太原鋼鐵(集團)有限公司	50,776,147	0.72	—	未知	—	國有法人
博時價值增長證券投資基金	30,999,846	0.44	—	未知	—	其他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實滬深300交易型 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18,556,027	0.26	—	未知	128,700	其他
中海信託股份有限公司—金海5號證券投資集合 資金信託	17,149,797	0.24	—	未知	—	其他
李偉	15,999,967	0.23	—	未知	—	境內自然人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泰柏瑞 滬深300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14,226,150	0.20	—	未知	—	其他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滬深300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11,735,858	0.17	—	未知	—	其他
高盛國際資產管理公司—高盛國際中國基金	10,839,208	0.15	—	未知	—	境外法人





股東名稱(全稱)	前十名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		
	持有無限售條件股份的數量	股份種類及數量	數量
		種類	
廣州鐵路(集團)公司	2,629,451,300	A股	2,629,451,300
HKSCC NOMINEES LIMITED(註)	1,395,004,781	H股	1,395,004,781
太原鋼鐵(集團)有限公司	50,776,147	A股	50,776,147
博時價值增長證券投資基金	30,999,846	A股	30,999,846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嘉實滬深300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18,556,027	A股	18,556,027
中海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 金海5號證券投資集合資金信託	17,149,797	A股	17,149,797
李偉	15,999,967	A股	15,999,967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華泰柏瑞滬深300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14,226,150	A股	14,226,150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華夏滬深300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11,735,858	A股	11,735,858
高盛國際資產管理公司 — 高盛國際中國基金	10,839,208	A股	10,839,208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	除「華泰柏瑞滬深300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與「華夏滬深300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同屬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東之間是否存在關聯關係或屬《上市公司收購管理辦法》規定的一致行動人。		

註：HKSCC NOMINEES LIMITED即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H股1,395,004,781股，佔公司已發行H股股本的97.46%，乃分別代表其多個客戶持有。

(三)於報告期末，就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所知，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律第571章)第XV分部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記錄，以下人士(公司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除外)持有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或淡倉：

單位：股

股東名稱	股票類別	持股數	身份	佔類別股本的比例(%)	佔總股本的比例(%)
廣州鐵路(集團)公司	A股	2,629,451,300(L)	實益擁有人	46.52(L)	37.12(L)
FIL Limited	H股	200,376,000(L)	投資經理	14.00(L)	2.83(L)

註：字母(L)代表好倉，(S)表示淡倉，(P)代表可供借出的股份。

(四)第一大股東及其實際控制人情況

1、第一大股東情況

於報告期末，公司第一大股東為廣鐵集團，成立於中國。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名稱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組織機構代碼	註冊資本	主要經營業務
廣鐵集團	武勇	1992年12月5日	19034882-4	16,084,532	組織管理鐵路客貨運輸、科技與其他實業開發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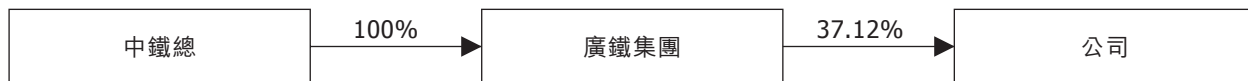


2、第一大股東的實際控制人變更情況

於2013年3月14日，按照有關國務院機構改革和職能轉變的方案以及《國務院關於組建中國鐵路總公司有關問題的批復》（「批復」），廣鐵集團實際控制人原中華人民共和國鐵道部（「原鐵道部」）已被撤銷。根據批復，原鐵道部的行政職責被劃入交通運輸部及其下轄的新組建的國家鐵路局，而其企業職責被劃入新註冊成立的中鐵總，並且其相關資產、負債和人員一併劃入中鐵總。廣鐵集團為原鐵道部直屬的鐵路公司，其權益將劃轉至中鐵總（「劃轉」），劃轉完成後，公司第一大股東的實際控制人將變更為中鐵總。公司已於2013年4月24日在上交所網站(<http://www.sse.com.cn>)發佈《關於第一大股東實際控制人變更的公告》及在聯交所披露易網站(<http://www.hkexnews.hk>)發佈《鐵道部改制導致公司第一大股東之實際控制人變更公告》。

截止報告期末，公司尚在瞭解劃轉的進度，並將就有關進展適時進行後續披露。

3、待上述劃轉完成後，公司與第一大股東及其實際控制人之間的產權及控制關係的方框圖



(五)其他持股在10%（含10%）以上的法人股東

截止報告期末，除上述第一大股東外，公司無其他持股10%或以上的法人股東（不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六)公眾持股量

截止報告期末，公司公眾持股數量為4,454,085,700股，佔公司總股本的62.88%，按照2014年12月31日公司H股收市價格每股3.77港元計算，公眾持股市值約為167.92億港元，公司公眾持股比例符合有關規則對於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的規定。

(七)重疊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該等其他人士的權益沒有出現重疊情況。

四、購回、出售或贖回公司上市股份

截止報告期末，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公司上市股份。

五、優先購股權

根據公司《章程》及中國法律，公司無需對現有的股東按其持股比例給予其優先購買新股之權利。

六、有關涉及本身的證券之交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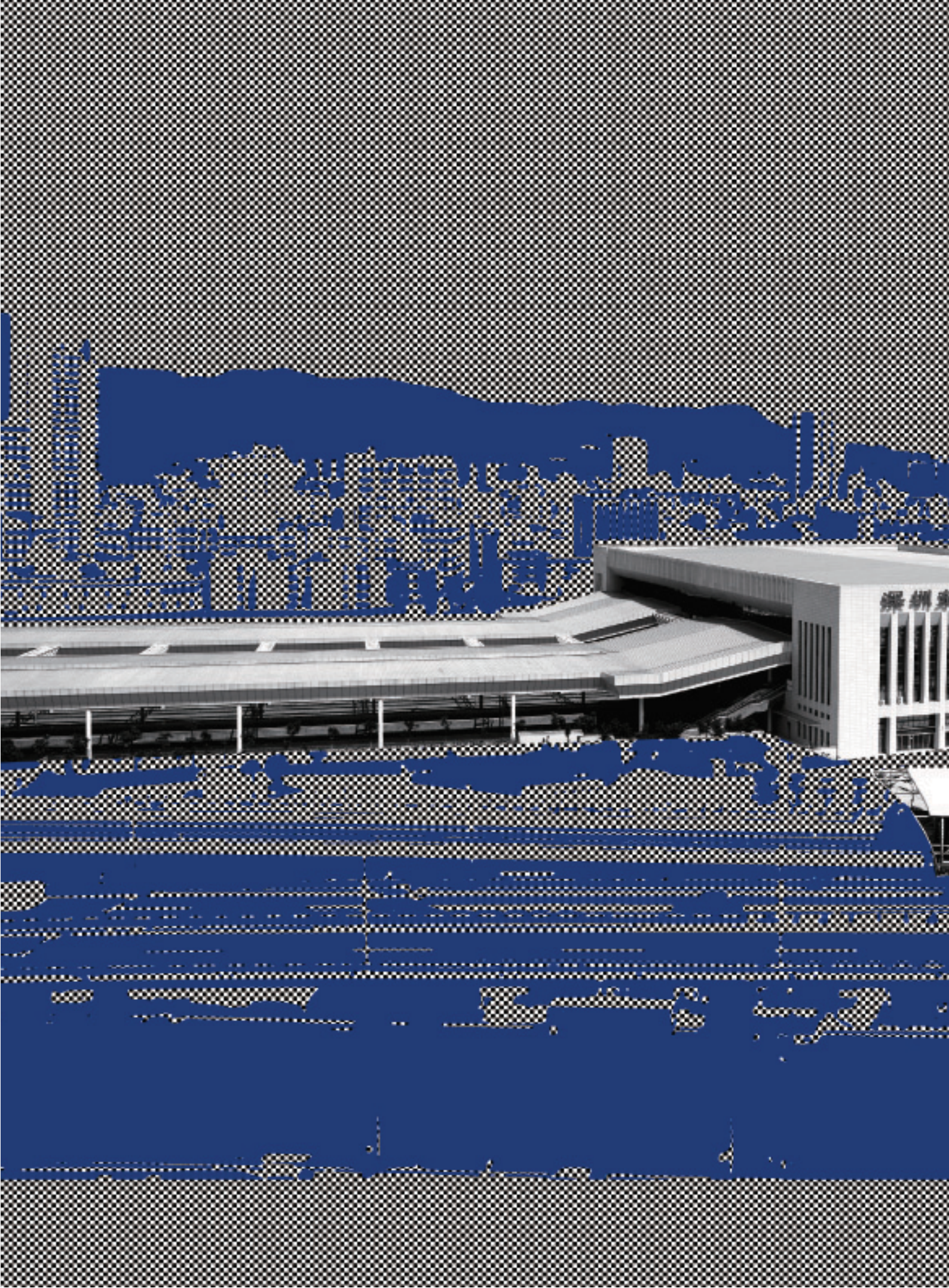
截止報告期末，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發行或授予任何可轉換證券、期權、認股權證或其他類似權證，亦無可贖回證券及認股期權計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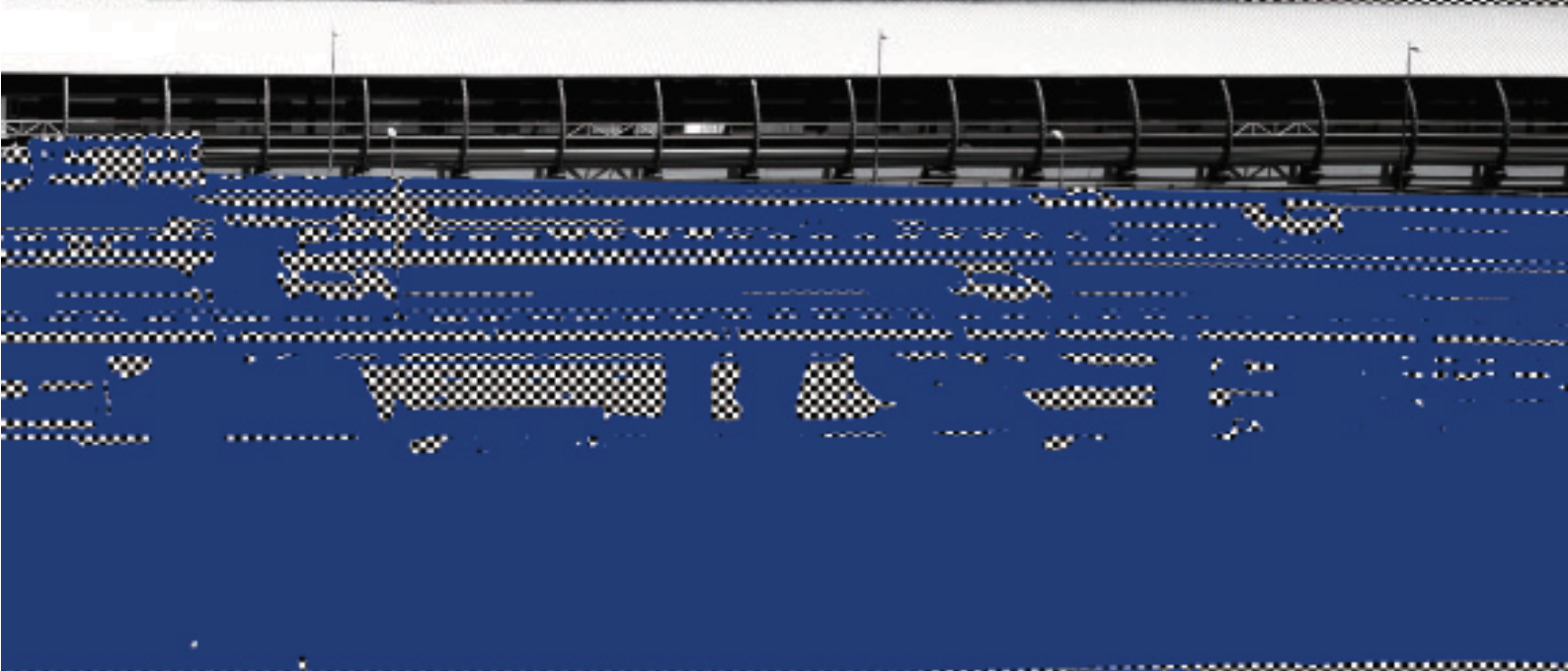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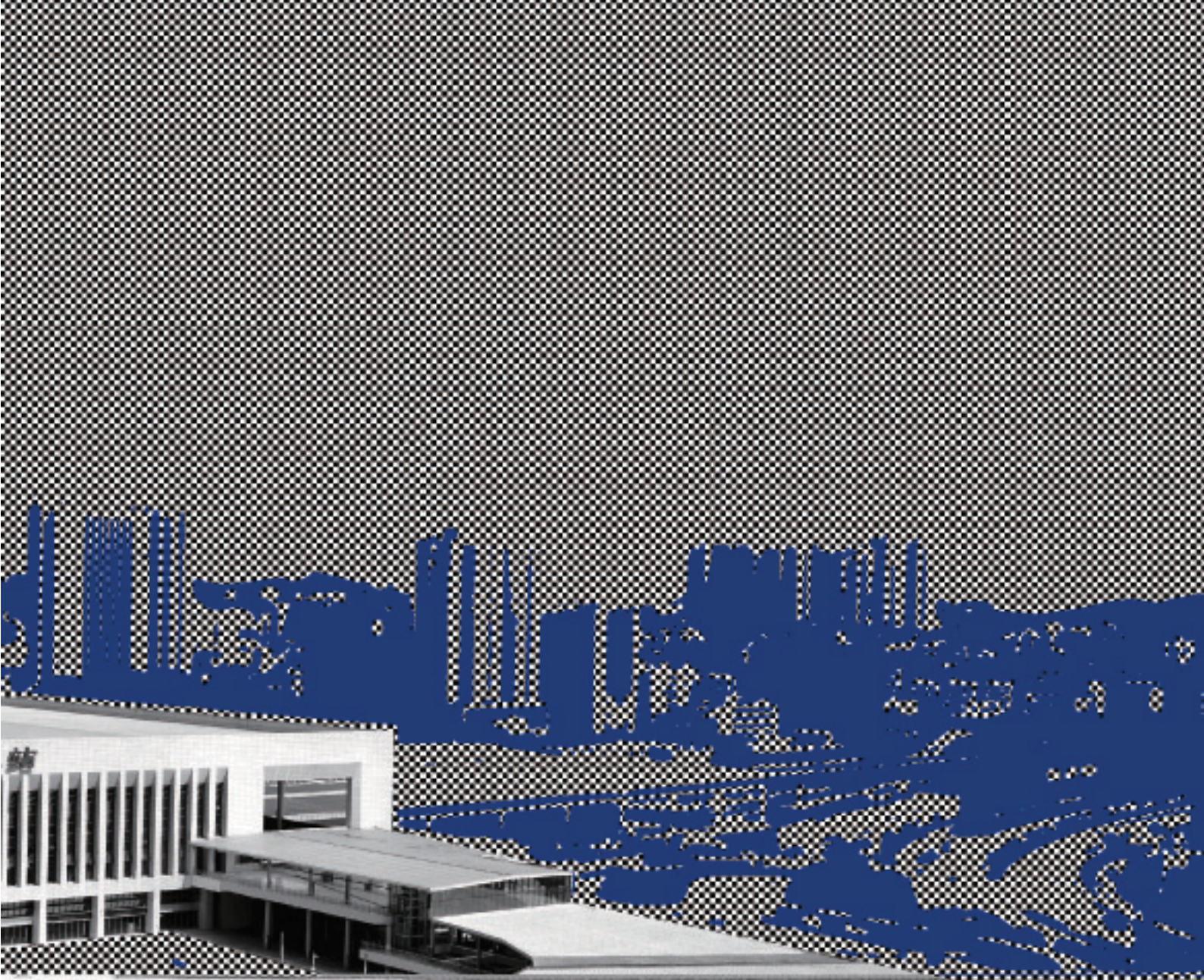
七、上市證券持有人稅項減免

截止報告期末，公司的上市證券持有人按中國法律地位並不能夠因持有該等證券而享有稅項減免。









第七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一、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持股變動及報酬情況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姓名	職務	性別	年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從公司 獲得的應付 報酬總額 (稅前)	從股東單位 獲得的應付 報酬總額 (稅前)
武勇	董事長	男	51	2014年12月16日	2017年5月28日	—	13.33
李文新*	董事長	男	51	2014年5月29日	2014年12月16日	—	40.80
申毅	執行董事 總經理	男	59	2014年5月29日 2008年10月10日	2017年5月28日 至今	37.6	—
孫景	非執行董事	男	49	2014年5月29日	2017年5月28日	—	40.64
俞志明	非執行董事	男	55	2014年5月29日	2017年5月28日	—	40.64
黃欣	非執行董事	男	50	2014年5月29日	2017年5月28日	—	29.75
李亮*	非執行董事	男	54	2011年6月2日	2014年5月29日	—	—
羅慶	執行董事	男	50	2014年5月29日	2017年5月28日	31.9	—
陳松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42	2014年5月29日	2017年5月28日	5.6	—
賈建民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57	2014年5月29日	2017年5月28日	6.7	—
王雲亭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56	2014年5月29日	2017年5月28日	5.6	—
盧敏霖*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1	2011年6月2日	2014年5月29日	6.6	—
劉學恒*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41	2011年6月2日	2014年5月29日	6.6	—
劉飛鳴*	獨立非執行董事	女	45	2011年6月2日	2014年5月29日	5.6	—
劉夢書	監事會主席	男	51	2014年5月29日	2017年5月28日	—	32.00
徐凌*	監事會主席	男	59	2011年6月2日	2014年5月29日	—	49.18
陳少宏	監事	男	48	2014年5月29日	2017年5月28日	—	29.60
申儉聰	監事	男	46	2014年5月29日	2017年5月28日	—	26.62
李志明	監事	男	53	2014年5月29日	2017年5月28日	—	23.89
陳建平	職工監事	男	48	2014年5月29日	2017年5月28日	27.7	—
宋敏	職工監事	女	44	2014年5月29日	2017年5月28日	26.7	—
徐輝良*	職工監事	男	51	2011年6月2日	2014年5月29日	12.3	—
穆安雲	副總經理	男	54	2009年2月23日	至今	32.1	—
郭向東	副總經理、董事會秘書	男	49	2010年12月28日	至今	31.7	—
唐向東	總會計師	男	46	2008年12月19日	至今	31.9	—
合計	—	—	—	—	—	268.6	326.45

註：

- 報告期內，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均未持有或買賣公司股票，亦未持有公司的股票期權及被授予限制性股票數量。
- 以上[*]表示報告期內已離任。
- 武勇先生確認，除本年度報告中披露者外，其與公司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者控股股東之間沒有任何關係。

現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最近五年的主要工作經歷：

武勇，男，1963年6月出生，2014年12月加入公司，現任公司董事長，大學本科學歷，提高待遇高級工程師。武先生1986年7月參加工作，先後任上海鐵路局蚌埠分局宿縣工務段、淮北工務段、阜陽工務段、宿州工務段段長職務，2003年9月任上海鐵路局蚌埠分局分局長助理，2004年11月任上海鐵路局蚌埠分局副分局長，2005年3月任上海鐵路局合武鐵路工程建設指揮部指揮長，2005年4月任武漢鐵路局局長助理，2006年4月任武漢鐵路局副局長，2008年8月任武漢鐵路局常務副局長，2009年3月任成都鐵路局局長、黨委副書記，自2014年8月起任廣鐵集團董事長、總經理、黨委副書記。目前，武先生亦為廣梅汕鐵路有限責任公司、廣東三茂鐵路股份有限公司、粵海鐵路有限責任公司和石長鐵路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

申毅，男，1955年4月出生，2008年10月加入公司，現任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申先生畢業於北方交通大學(現北京交通大學)鐵道運輸專業，大學本科學歷。申先生擁有三十多年鐵路行業管理經驗，曾在鐵路運輸站段、鐵路分局、鐵路局工作，並先後擔任香港啟文貿易有限公司、廣梅汕鐵路有限責任公司和廣鐵集團懷化鐵路總公司總經理等職務，在2008年10月加入公司之前，任石長鐵路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

孫景，男，1965年7月出生，2012年5月加入公司，現任公司非執行董事，大學本科學歷，工學碩士學位，高級工程師。孫先生在2004年6月之前曾先後在鄭州鐵路局鄭州分局鄭州北機務段、鄭州鐵路局機務處、鄭州鐵路局鄭州分局月山機務段任職，2004年6月至2007年3月任鄭州鐵路局機務處處長，2007年4月任鄭州鐵路局局長助理，自2007年5月起任廣鐵集團副總經理。目前，孫先生亦為廣州電力機車有限公司董事。



俞志明，男，1959年4月出生，2008年6月加入公司，現任公司非執行董事，大學本科學歷，工程碩士學位，高級會計師。俞先生擁有多年財務工作經驗，在2008年4月之前曾先後擔任鄭州鐵路局武漢分局財務分處分處長、武漢鐵路局財務處處長、武漢鐵路局資金結算所主任、鐵道部資金清算中心常務副主任等職務，自2008年4月起任廣鐵集團總會計師。目前，俞先生亦為中國鐵路(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長，粵海鐵路有限責任公司、廣東廣珠城際軌道交通有限責任公司、茂湛鐵路有限責任公司和廣東珠三角城際軌道交通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廣梅汕鐵路有限責任公司、廣東三茂鐵路股份有限公司、石長鐵路有限責任公司、滬昆鐵路客運專線湖南有限責任公司、海南高速鐵路有限公司、贛韶鐵路有限公司、中鐵集裝箱運輸有限責任公司、中鐵特貨運輸有限責任公司、懷邵衡鐵路有限責任公司和黔張常鐵路有限責任公司董事，廣珠鐵路有限責任公司監事。

黃欣，男，1965年3月出生，1997年加入公司，現任公司非執行董事，大學本科學歷，工程師。黃先生擁有多年合資鐵路公司的多崗位工作經驗，1997年12月至2007年10月的十年間一直在公司任職，曾先後擔任運輸管理公司副經理、營銷中心綜合部部長、深圳站站長、運輸事業部黨委書記、客運部部長、安全監督部部長、人事勞資部部長等職，2007年10月至2012年4月任廣鐵集團客運處處長，2012年4月至2014年9月任廣鐵集團副總工程師兼客運處處長，自2014年9月起任中鐵總運輸局營運部副主任。

羅慶，男，1964年9月出生，2008年12月加入公司，現任公司執行董事。羅先生畢業於中央黨校函授學院經濟管理專業，碩士研究生學歷，政工師。羅先生在2006年4月之前曾先後在廣東省體工隊、廣州鐵路局廣州分局工會、廣鐵集團羊城鐵路總公司工會、廣鐵集團羊城鐵路總公司火車頭體協、廣鐵集團火車頭體協擔任運動員、教練員、秘書長等職務，2006年4月至2008年10月任廣鐵集團工會組織部部長，2008年11月至2010年4月任公司工會主席，自2010年5月起任公司黨工委副書記、紀工委書記、工會主席。

陳松，男，1973年1月出生，2014年5月加入公司，現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中山大學管理學院財務與投資方向博士學位，中國註冊會計師、美國註冊內部審計師。陳先生曾任廣東食品藥品學院高等數學和醫藥機械教師，中山大學管理學院MBA及EMBA校外導師，寶潔(中國)投資有限公司管理培訓生、口腔事業部(佳潔士)財務分析經理，亨氏(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事業部財務總監、首席財務執行官、執行董事，科蒂(中國)首席財務執行官和彩妝事業部董事、總經理，波爾亞太有限公司中國區財務總監，現任重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CFO。

賈建民，男，1957年8月出生，2014年5月加入公司，現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研究生學歷，美國德克薩斯大學(奧斯汀)商學院博士學位。賈先生曾任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委管理科學部專家諮詢委員會委員，全國MBA教育指導委員會委員，美國營銷科學學會(MSI)學術董事，擁有豐富的公司資訊和培訓經驗，其服務對象包括和記黃浦、中國電信、中國移動、中信銀行、IBM、中鐵集團、中國南車、中國北車等。賈先生現任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院市場學系教授和系主任、教育部「長江學者講座教授」。

王雲亭，男，1958年7月出生，2014年5月加入公司，現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畢業於西安交通大學醫學院醫學系，大學本科學歷，北京大學光華學院EMBA。王先生曾任中商外貿深圳公司副總經理，北京首都華銀集團副總經理，現任陝西財富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劉夢書，男，1963年7月出生，2014年5月加入公司，現任公司監事會主席，大學本科學歷，工程師。劉先生在2004年11月之前，曾先後在廣州鐵路局懷化分局、廣鐵集團長沙總公司任職，2004年11月至2006年4月任廣鐵集團黨委組織部部長，2006年4月至2008年9月任廣鐵集團黨委宣傳部部長，2008年9月至2013年12月任廣鐵集團辦公室主任，自2013年12月起任廣鐵集團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目前，劉先生亦為廣梅汕鐵路有限公司、廣東三茂鐵路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



陳少宏，男，1967年1月出生，2008年6月加入公司，現任公司監事，大學本科學歷，經濟師。陳先生長期從事企業管理的研究實踐工作，在2006年4月之前曾先後擔任廣鐵集團企業管理辦公室體制改革科副科長和科長、企業管理辦公室副主任、企業和法律事務處副處長等職務，2006年4月至2008年5月任廣鐵集團企業管理和法律事務處處長，自2008年6月起任廣鐵集團副總經濟師兼企業管理和法律事務處處長。目前，陳先生亦為石長鐵路有限責任公司、滬昆鐵路客運專線湖南有限責任公司和海南鐵路經濟技術開發總公司監事會主席，廣梅汕鐵路有限責任公司、廣東三茂鐵路實業發展有限公司、粵海鐵路有限責任公司、廈深鐵路廣東有限公司、荊嶽鐵路有限責任公司和廣東深茂鐵路有限責任公司董事，廣東三茂鐵路股份有限公司、懷邵衡鐵路有限責任公司、湖南城際鐵路有限公司、廣州電力機車公司、廣東珠三角城際軌道交通有限公司、海南高速鐵路有限公司、贛韶鐵路有限公司、中鐵快運股份有限公司和黔張常鐵路有限責任公司監事。

申儉聰，男，1968年9月出生，2011年6月加入公司，現任公司監事，大學本科學歷，經濟師。申先生在2011年3月之前曾先後擔任廣州鐵路局廣州分局廣州機保段團委書記、廣鐵集團幹部處副科長和科長、廣鐵集團人事處副處長兼黨委組織部副部長、公司深圳車站黨委書記兼副站長等職務，自2011年3月起任廣鐵集團人事處處長、黨委組織部部長。

李志明，男，1961年5月出生，2005年5月加入公司，現任公司監事。李先生畢業於中央黨校經濟管理專業，大學本科學歷，會計師。李先生在1996年之前曾先後在廣州鐵路局衡陽分局、廣鐵集團長沙鐵路總公司擔任多個管理職務，1996年至2005年3月任廣鐵集團長沙鐵路總公司財務分處分處長，自2005年4月起任廣鐵集團審計處副處長、處長。目前，李先生亦為廣東深茂鐵路有限責任公司、廣州鐵城實業有限公司和北京興廣吉經貿公司監事會主席，香港啟文公司和海南鐵路經濟技術開發總公司董事，廣梅汕鐵路有限責任公司、廣東三茂鐵路股份有限公司、廣東三茂鐵路實業發展有限公司、粵海鐵路有限責任公司、石長鐵路有限責任公司、滬昆鐵路客運專線湖南有限責任公司、懷邵衡鐵路有限責任公司、廈深鐵路廣東有限公司、贛韶鐵路有限公司、貴廣鐵路有限責任公司、南廣鐵路有限責任公司、荊嶽鐵路有限責任公司和廣珠鐵路有限公司監事。

陳建平，男，1966年11月出生，1997年加入公司，現任公司職工監事。陳先生曾在廣鐵一中、廣鐵集團火車頭體協、廣鐵集團及公司工作，並先後擔任廣鐵集團工會辦公室秘書、公司後勤供應部部長、公司客運事業部黨委副書記兼紀委書記、公司辦公室副主任、廣鐵集團機械化線路中心工會主席，2007年至2012年10月任公司廣州客運段段長，2012年11月至2013年10月任廣鐵集團多元經營發展中心總經理、黨委副書記兼多種經營管理處處長，2013年11月至2014年9月任公司深圳北站站長、黨委副書記，自2014年10月起任廣鐵集團客運處處長。

宋敏，女，1970年11月出生，2012年11月加入公司，現任公司職工監事。宋女士畢業於蘭州大學會計專業，大學本科學歷，會計師。宋女士1991年即加入鐵路工作，曾在多家鐵路公司任職，曾先後擔任青藏鐵路公司計劃財務部運營財務室副主任、青藏鐵路公安局辦公室副主任兼財務主任、青藏鐵路公司企業年金理事會辦公室副主任、青海省國家稅務局財務管理處副調研員、中石油廣東銷售公司深圳分公司高級主管等職務，自2012年11月起任公司審計部部長。

穆安雲，男，1960年6月出生，2009年2月加入公司，現任公司副總經理，大學本科學歷，澳門科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經濟師。穆先生於1981年加入鐵路部門工作，曾先後在廣州鐵路局、廣鐵集團擔任多個管理職務，2000年5月至2009年1月任廣梅汕鐵路有限責任公司董事、副總經理，自2009年2月起任職公司副總經理。目前，穆先生亦為廣州鐵城實業有限公司和深圳廣鐵土木工程有限公司董事。

郭向東，男，1965年11月出生，1991年加入廣深鐵路總公司(公司前身公司)，現任公司副總經理兼董事會秘書。郭先生畢業於華中師範大學，大學本科學歷，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經濟師。郭先生在2004年1月之前曾先後擔任公司董事會秘書處副科長、副主任、主任等職務，2004年1月至2010年11月任公司董事會秘書，自2010年12月起任公司副總經理兼董事會秘書。



唐向東，男，1968年9月出生，1990年6月加入廣深鐵路總公司(公司前身公司)，現任公司總會計師。唐先生畢業於暨南大學工商管理專業，大學本科學歷，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高級會計師。唐先生在2006年3月之前曾先後在公司勞資部、多元事業部和收入清算中心等部門擔任專業管理職務，2006年3月至2008年11月任公司財務部部長，自2008年12月起任公司總會計師。目前，唐先生亦為廣州鐵城實業有限公司和深圳廣鐵土木工程有限公司董事。

二、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任職情況

(一) 在股東單位任職情況

任職人員姓名	股東單位名稱	在股東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職起始日期	任職終止日期
武勇	廣鐵集團	董事長、總經理、黨委副書記	2014年8月	至今
李文新	廣鐵集團	董事長、總經理、黨委副書記	2011年12月	2014年8月
孫景	廣鐵集團	副總經理	2007年5月	至今
俞志明	廣鐵集團	總會計師	2008年4月	至今
黃欣	廣鐵集團	副總工程師兼客運處處長	2012年4月	2014年9月
劉夢書	廣鐵集團	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	2013年12月	至今
徐凌	廣鐵集團	黨委書記、副董事長	2013年10月	至今
陳少宏	廣鐵集團	副總經濟師、企業管理和法律事務處處長	2008年6月	至今
申儉聰	廣鐵集團	人事處處長、黨委組織部部長	2011年3月	至今
李志明	廣鐵集團	審計處處長	2006年4月	至今
陳建平	廣鐵集團	客運處處長	2014年10月	至今

(二) 在其他單位的任職情況

參見上述「現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最近五年的主要工作經歷」。

三、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報酬情況

決策程序	董事、監事的薪酬或津貼標準在經過公司董事會審議後，再提交給股東大會批准。
確定依據	參照公司所在地深圳地區的薪酬水平並考慮不同人員的任職情況的基礎上，結合公司年度目標、工作任務的完成情況以及公司的經營業績而確定。
應付報酬情況	報告期內，董事武勇、李文新、孫景、俞志明、黃欣和李亮先生，監事劉夢書、徐凌、陳少宏、申儉聰和李志明均未在公司領取薪酬。就公司所知，截至本報告披露之日，公司不存在有關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有關報告期內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應付報酬情況和按薪酬等級披露的酬金詳情，參見上述「一、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持股變動及報酬情況」和公司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的財務報表附註29的相關內容。
實際獲得的報酬合計	報告期內全體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實際獲得的報酬總額為人民幣595.05萬元。



四、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姓名	擔任的職務	變動情形	變動原因
武勇	董事長、薪酬委員會委員	聘任	新當選
李文新	董事長、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委員	離任	工作變動
黃欣	非執行董事	聘任	新當選
李亮	非執行董事	離任	任期屆滿
陳松	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委員、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委員	聘任	新當選
賈建民	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委員、薪酬委員會委員	聘任	新當選
王雲亭	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委員、薪酬委員會委員	聘任	新當選
盧敏霖	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委員、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委員	離任	任期屆滿
劉學恒	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委員、薪酬委員會委員	離任	任期屆滿
劉飛鳴	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委員、薪酬委員會委員	離任	任期屆滿
劉夢書	監事會主席	聘任	新當選
徐凌	監事會主席	離任	任期屆滿
宋敏	職工監事	聘任	新當選
徐輝良	職工監事	離任	任期屆滿

五、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其他情況

(一) 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之股本權益

於報告期末，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須備存的登記冊中無任何公司的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持有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務證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該條例條文而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的記錄；公司亦無接獲任何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10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規定而須通知公司及聯交所之該等權益及淡倉的通知。公司亦無授予公司之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任何認購公司之股本或債務證券之權利。

由公司董事、監事擔任董事或雇員的其他公司並未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公司披露的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二) 董事、監事之服務合同

公司各董事均與公司訂立了服務合同，而且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2004年1月31日之前訂立，並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3.68條有關股東批准規定的董事服務合約。公司各董事、監事概無與公司簽訂任何於一年內不可在不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情況下由公司終止之服務合同。

(三) 董事、監事之合約權益

公司董事、監事在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度內所訂立之重要合約或安排中，概無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權益。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員工情況

(一) 員工情況

在職員工的數量(人)	37,30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擔費用的離退休職工人數(人)	139
專業構成	
類別	人數(人)
客運人員	7,085
貨運人員	1,993
車務人員	6,760
機務人員	4,642
車輛人員	2,950
工務人員	3,911
電務人員	1,473
供電、供水人員	2,082
房建公寓人員	1,037
多種經營及其他子公司人員	222
技術行管人員	4,413
其他人員	733
合計	37,301
教育程度	
類別	人數(人)
研究生及以上	107
大學本科	2,884
大學專科及其他	34,310
合計	37,301

(二) 薪酬政策

公司對薪酬實行預算管理，每年年初由公司預算部門、勞資部門聯合編制年度工資預算，該預算首先經公司總經理辦公會議研究通過，然後上報公司董事會審議批准後由公司勞資部門組織實施。

公司員工的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資、績效工資以及福利計劃組成，基本工資包括崗位工資、技能工資以及按照規定在應付工資項目下列支的各項津貼、補貼，績效工資是指與經濟效益、社會效益掛鉤考核的工資，或按工作量計件考核的計件工資，或與員工崗位業績掛鉤考核的績效工資等，而福利計劃包括按照政策規定繳交的各項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等。報告期內，公司支付予員工的工資和福利總額請參見財務報表附註29。

在員工薪酬的分配過程中，公司一貫堅持按勞分配和效率優先、兼顧公平的原則，即員工薪酬分配以宏觀調控為前提、以崗位勞動評價為基礎、以員工績效考核為依據，充分發揮分配制度在公司激勵機制中的重要作用，調動廣大員工的積極性。

(三) 培訓計劃

報告期內，公司共有412,096人次參加了各類職業培訓，主要包括崗位規範化培訓、適應性培訓和繼續教育等，完成全年培訓計劃的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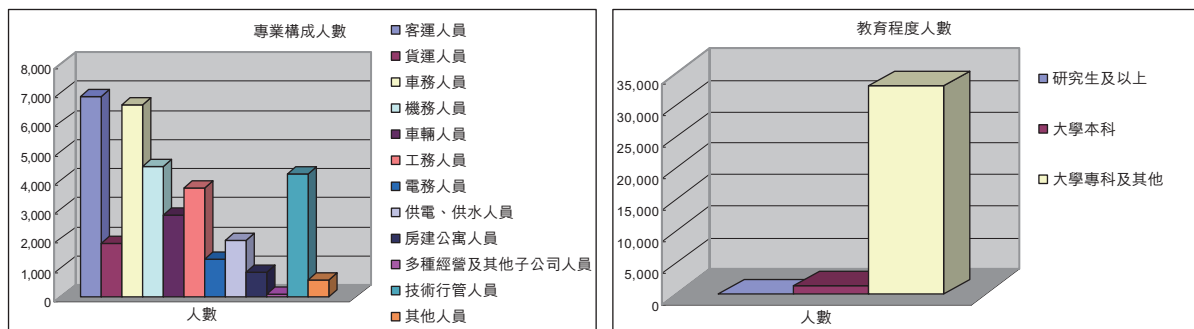
(四) 員工保險和福利計劃

根據國家政策和行業法規的規定，公司為員工提供了一系列保險和福利計劃，主要包括：住房公積金、養老保險（基本醫療保險、補充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基本醫療保險、補充醫療保險、生育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和失業保險。

(五) 退休計劃

截止報告期末，公司沒有施行任何退休計劃。

(六) 專業構成和教育程度統計圖



第八節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及內幕知情人登記管理等相關情況說明

(一) 公司治理概況

公司自 1996 年在聯交所和紐交所上市以及 2006 年在上交所上市以來，按照境內外有關《上市規則》和監管要求，結合公司實際，不斷完善公司治理結構，健全內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加強信息披露，規範公司運作。公司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權責分明、各司其職，決策獨立、高效、透明。目前公司治理結構的實際情況與公司股票上市地監管機構有關上市公司治理的規範性文件不存在明顯差異。

報告期內，公司根據境內外證券監管機構對上市公司內部控制工作的有關要求，完成了 2013 年度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工作及其相關的審計工作，並對《審核委員會工作條例》進行了修訂。

報告期內，鑒於國家鐵路實行高度集中、統一指揮的運輸管理體制，公司第一大股東廣鐵集團在行使法律、行政法規授予的行業主管行政職能過程中，需獲取公司有關財務信息，由公司於報告期內向其提供月度財務速報數據。對此，公司認真按照《內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規定，加強對未公開信息的管理，及時提醒股東履行信息保密義務並防範內幕交易。

公司治理的完善是一項長期的系統工程，需要持續地改進和提高。公司將一如既往地積極根據有關規定及時更新完善公司內部制度，及時發現問題解決問題，夯實管理基礎，不斷提高公司規範運作意識和治理水平，以促進公司的規範健康和可持續發展。

(二) 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制度的建立和執行情況

公司已建立《內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並嚴格執行內部信息使用人管理的相關規定，防止洩露信息，保證信息披露的公平。報告期內，經公司自查，公司不存在內幕信息知情人在影響公司股價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內幕信息買賣公司股份的情況，亦不存在因此而被監管部門採取監管措施及行政處罰的情況。

二、股東大會情況簡介

(一) 報告期內股東大會情況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會議議案名稱	決議情況	決議刊登的 指定網站的查詢索引	決議刊登的 披露日期
2013年度股東 周年大會	2014年5月29日	201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2013年度監事會 工作報告、2013年度經審計的財務報告、 201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2014年度財務預算 方案、續聘2014年度中國核數師和國際核數師的 議案、選舉第七屆董事會董事和第七屆監事會股東 代表監事的議案、第七屆董事會薪酬津貼方案、 第七屆監事會津貼方案	全部審議通過	上交所網站 (www.sse.com.cn) 和聯交所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	2014年5月30日
2014年臨時股東 大會	2014年12月16日	終止李文新先生董事職務的議案、選舉武勇先生為 董事的議案	全部審議通過	上交所網站 (www.sse.com.cn) 和聯交所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	2014年12月17日

(二) 下一年度股東重要事項日誌

公司計劃於2015年5月28日召開2014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對包括利潤分配方案在內的事項進行投票表決，有關2014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的具體安排，請投資者及時留意並認真閱讀公司將於2015年4月10日在上交所網站(<http://www.sse.com.cn>)、聯交所披露易網站(<http://www.hkexnews.hk>)以及公司網站(<http://www.gsrc.com>)發佈的《2014年度股東周年大會通知》。



三、董事履行職責情況

(一) 董事參加董事會和股東大會的情況

姓名	是否獨立董事	應參加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董事會				是否連續		股東大會		是否出席年度股東大會
				出席率	以通訊方式參加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缺席次數	兩次未親自參加	親自出席次數	出席率		
武勇	否	1	1	100%	0	0	0	否	0	不適用	否	
李文新*	否	5	4	80%	3	1	0	否	1	50%	是	
申毅	否	6	6	100%	3	0	0	否	2	100%	是	
孫景	否	6	4	66.67%	3	2	0	否	1	50%	是	
俞志明	否	6	4	66.67%	3	2	0	否	1	50%	是	
黃欣	否	4	3	75%	2	1	0	否	0	不適用	否	
李亮*	否	2	1	50%	1	1	0	否	0	不適用	否	
羅慶	否	6	6	100%	3	0	0	否	2	100%	是	
陳松	是	4	4	100%	2	0	0	否	0	不適用	否	
賈建民	是	4	3	75%	2	1	0	否	1	100%	否	
王雲亭	是	4	4	100%	2	0	0	否	0	不適用	否	
盧敏霖*	是	2	2	100%	1	0	0	否	1	100%	是	
劉學恒*	是	2	1	50%	1	1	0	否	0	不適用	否	
劉飛鳴*	是	2	2	100%	1	0	0	否	1	100%	是	

無連續兩次未親自出席董事會會議的情況。

年內召開董事會會議次數	6
其中：現場會議次數	3
通訊方式召開會議次數	3
現場結合通訊方式召開會議次數	0

註：以上「*」表示報告期內已離任。

(二)獨立董事履行職責情況報告

1、出席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先後召開2次股東大會、6次董事會會議和6次審核委員會會議，未召開薪酬委員會會議，公司所有獨立董事均親自出席或委託出席了全部的會議，具體情況參見本章節「董事參加董事會和股東大會的情況」和「審核委員會」的相關內容。

2、對公司有關事項提出異議的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獨立董事對本年度的董事會議案及其他非董事會議案事項均未提出異議。

3、對公司提出的建議及採納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所有獨立董事本著對全體股東負責的態度，認真履行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獨立董事工作條例》賦予的職責和義務，關心公司的生產經營和依法運作情況，積極參加董事會及相關會議，認真負責地審議了會議的各項議案，利用專業知識對公司重大項目投資、經營管理等方面提出建議和意見，還按規定和掌握的實際情況，對公司關聯交易、對外擔保等重大事項發表了獨立意見，在年報的編制及披露過程中，嚴格按照證券監管部門的要求及《審核委員會及獨立董事年報工作制度》的規定，積極履行職責，與公司及財務審計機構進行了充分、細緻的溝通，並提出相關建議，充分發揮了獨立董事的獨立作用，切實保障了廣大股東尤其是中小股東的合法權益。

一是建議公司按照商定的審計工作計劃安排，配合外部審計師做好2013年度報告的審計工作。公司及時提供審計所需要的會計資料和其他相關資料，保證了2013年度報告的審計質量。

二是建議公司續聘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作為公司2014年度的境內外核數師。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九次會議和2013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先後審議批准了續聘上述境內外核數師的議案。



4、現場辦公、實地考察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獨立董事通過參加公司現場會議、實地考察等形式瞭解公司的日常經營運作情況，平時也通過電話、電子郵件等保持與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有關工作人員的溝通，具體情況如下：

時間	事項	地點	參加人員
2014年3月26日至27日	視察深圳火車站、參加2014年審核委員會第三次會議和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九次會議	深圳火車站、公司總部	盧敏霖、劉飛鳴
2014年5月29日	參加2013年度股東周年大會	公司總部	盧敏霖、劉飛鳴
2014年5月29日	參加第七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	公司總部	陳松、賈建民、王雲亭
2014年12月16日	參加2014年臨時股東大會	公司總部	賈建民
2014年12月18日	參加第七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	公司總部	陳松、王雲亭

5、發表獨立意見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獨立董事發表獨立意見的情況如下：

時間	會議	事項	意見類型
2014年3月27日	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九次會議	對公司對外擔保情況的專項說明及獨立意見	報告期內，公司無對外擔保的情況。
2014年5月29日	2013年度股東周年大會	對第七屆董事會9名董事候選人的獨立意見	9位董事候選人具備相關的專業知識和能力，符合履行相關職責的要求，任職資格符合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等的規定，未發現有法律法規所規定的禁止任職情況和市場進入處罰且尚未解除的情況，並同意向股東大會推薦該等董事候選人。
2014年5月29日	第七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	對公司收購廣州鐵路經濟技術開發有限公司部分資產和負債所涉及關聯交易的獨立意見	本次收購符合一般商業條款，對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時間	會議	事項	意見類型
2014年10月29日	第七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	對提名武勇先生作為公司第七屆董事會非獨立董事候選人的獨立意見	該位董事候選人具備相關的專業知識和能力，符合履行相關職責的要求，任職資格符合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等的規定，未發現有法律法規所規定的禁止任職情況和市場進入處罰且尚未解除的情況，並同意向股東大會推薦該位董事候選人。

四、董事會下設專門委員會在報告期內履行職責時未提出重要意見和建議。

五、公司監事會對報告期內的監督事項無異議。

六、公司相對於第一大股東在保持獨立性和自主經營能力、解決同業競爭方面的說明

報告期內，公司自主經營，自負盈虧，在業務、人員、資產、機構、財務等方面均與第一大股東廣鐵集團保持獨立。

報告期內，公司不存在因部分改制、行業特性、國家政策或收購兼併等原因導致的同業競爭問題，公司第一大股東廣鐵集團亦有避免同業競爭和減少關聯交易方面的承諾，有關承諾的具體內容和履行情況，已列載於本年度報告「重要事項」章節。

七、公司對高級管理人員考評、激勵機制的建立和實施情況

為加強對高級管理人員的激勵和約束，激勵高級管理人員提高管理能力和水平，及檢查評價各高級管理人員的工作和管理業績，公司對高級管理人員實行目標責任制考核，董事會每年年初與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以及各子公司管理層簽訂包括客貨運量、運輸收入、安全、成本、利潤、管理等指標在內的目標考核責任書，考核期滿後，公司根據各高級管理人員目標任務完成情況和評價結果，分別兌現獎勵承諾。



八、企業管治報告

(一)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

報告期內，除關於建立提名委員會的企業管治守則條文之外，據公司及其董事所知，公司已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內所載之有關守則條文。

截止報告期末，公司董事會經審慎考慮公司所處行業的政策環境和背景以及公司長期以來的企業管理架構，決定暫不成立提名委員會。而根據《公司章程》以及《股東提名董事候選人程序》的規定，在公司董事任期屆滿或者公司董事出現缺額時，單獨或者合併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百分之三以上的股東，可以書面提案的方式向公司提出非獨立董事候選人；單獨或者合併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百分之一以上的股東，可以書面提案的方式向公司提出獨立董事候選人，並且公司董事須經公司股東大會選舉產生，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

(二)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證券交易以及在競爭業務上的權益

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和中國證監會《上市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所持公司股份及其變動管理規則》(證監公司字[2007]56號)內的規定作為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廣深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持有公司股份及其變動管理制度》。

經向所有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作出具體查詢後，公司確認全體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於報告期內均已遵守上述守則、規則及制度內的規定。

經向所有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公司確認所有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於報告期內均未持有任何與公司的業務直接或間接產生競爭，或可能產生競爭的業務上的權益。

(三) 董事會

董事會以盡責的態度和有效的方式領導公司，董事會負責根據《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議事規則及董事會議事規則，制訂和審批公司的發展策略和規劃、審批年度預算與業務計劃、建議股息方案、確保實施審慎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以及監督管理層的表現。

公司管理層以總經理為首，負責公司的日常運營。總經理在副總經理的輔助下督導公司的日常業務運營、發展規劃與實施，並就公司一切業務對董事會負責。

董事會現時由九位成員組成，其中三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成員多元化，體現在董事不但擁有不同的文化及教育背景和多種行業的豐富經驗，具備適當及跟公司業務相關的專業資格，並且董事的年齡介乎40歲到60歲，可以以多元化的思維方式從多角度給管理層提供建議。各董事的姓名、個人資料及任職情況參見本年度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章節的相關內容。

公司向全體董事提供公司業務發展資料(包括各類報表、文件和會議紀要等)。獨立董事聽取公司管理層關於生產經營情況的彙報並進行實地考察，及時深入瞭解公司運營情況。公司保證為獨立董事提供履行職責必需之工作條件，董事會秘書積極為獨立董事履行職責提供協助，公司有關人員在獨立董事行使職權時予以積極配合。公司承擔獨立董事聘請中介機構及行使其他職權時所需費用，保證獨立董事有效行使職權。

董事會於報告期內共召開6次會議，即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九次至第七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有關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的情況參見本章節「董事履行職責情況」的相關內容。

董事會成員之間以及董事長與總經理之間不存有任何包括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

董事會下設審核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藉此監察公司有關方面的事務。每個委員會有特定職權範圍，並會定期向董事會彙報及提出建議。



(四) 董事長與總經理

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分別由武勇先生及申毅先生擔任。董事長負責領導董事會確保其有效地運作，確保董事會適時討論所有重要和合適的事項。公司並無設立行政總裁職務，有關行政總裁履行的職責(包括組織實施公司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主持公司的生產經營管理決策等)均由公司總經理負責。

(五) 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

公司現任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參見本年度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章節的相關內容。

公司已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3.13條的規定，收到了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而作出的年度確認函，公司對其獨立性表示認同。

(六) 薪酬委員會及董事薪酬

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由董事會委任，現時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位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陳松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賈建民先生、王雲亭先生、武勇先生和申毅先生。

按照公司《薪酬委員會工作條例》的規定，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是對董事及監事之個人薪酬進行檢討及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及批准執行董事服務合約條款。公司薪酬政策應根據公司業務發展戰略，支付合理薪酬以吸引及保留高素質人才。薪酬委員會從內部及外部信息掌握市場薪酬狀況和同業水平等，根據公司整體表現，擬定各董事及監事的薪酬並且向董事會建議各董事及監事的薪酬。薪酬委員會已獲得公司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務。

報告期內，公司薪酬委員會未召開會議。

公司於2014年5月29日舉行的2013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審議批准境內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為每年10萬元人民幣、境外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為每年15萬元港幣。有關各董事2014年的報酬情況，請參見本年度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章節的相關內容。

(七)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成員由董事會委任，現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陳松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賈建民先生和王雲亭先生，均具備合適的學歷和專業資格或相關的財務管理才能。公司董事會秘書郭向東先生任審核委員會秘書。

按照公司《審核委員會工作條例》的規定，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審查公司及附屬公司的財務表現，確定有關審計的性質及範圍，以及監督公司內部控制建設和遵循有關法規的情況。審核委員會還會討論由內部審計、外聘審計師及監管機構所提出之各項建議，以確保所有合適的審核建議均已實行。審核委員會已獲得公司的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務，公司董事會亦沒有不同意其對審計師甄選、委任、辭任或罷免事宜的意見。

審核委員會於報告期內召開了6次會議，審核、檢討及監督公司與財務報告相關的內部控制工作，審核公司財務報表、審計師之審核結果，並向董事會建議委任外聘審計師。



審核委員會各成員出席率詳列如下：

委員姓名	應出席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率
陳松	2	2	100%
賈建民	2	2	100%
王雲亭	2	2	100%
盧敏霖*	4	4	100%
劉學恒*	4	3	75%
劉飛鳴*	4	4	100%

註：以上「*」表示報告期內已離任。

公司審核委員會與外聘審計師協商年報審計工作計劃，督促外聘審計師按時提交審計報告。公司審核委員會在外聘審計師進場前審閱了公司編制的財務會計報表，形成書面意見；在外聘審計師出具初步審計意見後再次審閱了公司財務會計報表，形成書面意見。公司2014年度各季度財務報告、2014年中期財務報告及2014年度財務報告及業績公告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八) 審計師酬金及相關專業費用

2014年度，公司之審計師分別為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國審計師)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國際審計師)。截止報告期末，公司中國審計師為公司連續服務的時間為7年，國際審計師為公司連續服務的時間為12年，有關審計項目負責人及簽字註冊會計師的輪換符合中國證監會和中國財政部《關於證券期貨審計業務簽字註冊會計師定期輪換的規定》的要求。

報告期內，公司給予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人民幣215萬元(含內控審計費30萬元人民幣)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人民幣593萬元作為2014年度審計服務的酬金。此外，公司給予普華永道諮詢(深圳)有限公司人民幣33萬元作為其提供的非審計業務之酬金。

(九)董事及公司秘書培訓

公司非常重視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後續培訓工作，每名董事加入董事會時均會收到董事培訓材料，內載操守指引及有關其他主要的管治事宜。此外，我們鼓勵所有董事參加相關培訓課程，並記錄董事的培訓紀錄。報告期內，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松先生、賈建民先生和王雲亭先生參加了上交所舉辦的獨立董事資格培訓班，公司職工監事宋敏女士參加了深圳證監局與深圳上市公司協會聯合舉辦的「深圳上市公司2014年度董事、監事培訓班」，公司副總經理兼董事會秘書郭向東先生先後參加了上交所、聯交所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組織的一系列業務培訓，並且已參加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十)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以下企業管治職責：

- 1、制定及檢討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2、檢討及監察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3、檢討及監察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常規，包含上市規則、適用法例及其他監管規定和適用組織管治標準可能規定之任何規定、指引及規則的政策及常規；
- 4、制定、檢討及監察公司雇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
- 5、檢討公司遵守公司不時採納之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公司年報所載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十一) 股東權利

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合計持有在該擬舉行的股東大會上有表決權的股份10%以上(含10%)股份的兩個或者兩個以上的股東，可透過信函或電子郵件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送交經簽署的一份或者數份同樣格式內容的書面請求書，提請董事會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並闡明會議的議題。董事會在收到前述書面要求後應當儘快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單獨或合併持有在該擬舉行的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3%以上(含3%)股份的股東，可透過信函或電子郵件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送交經簽署的一份或者數份同樣格式內容的書面提案，提請於該擬舉行的會議上審議該書面提案中所提出的議案。

股東宜出席大會就公司的業績、營運、戰略及／或管理作出提問或發表意見。董事會主席或副主席、合適的管理行政人員及外聘審計師將出席股東大會，回答股東的提問。各股東大會均會對股東的提問時間作出合理安排。

股東可根據公司提供的聯絡資料向董事會提出查詢並在股東大會提出建議。聯繫方式請見本年度報告「第二節 一 公司簡介」。

(十二) 投資者關係

公司董事會秘書負責信息披露和投資者關係工作，公司制訂了《董事會秘書工作條例》、《信息披露管理辦法》和《投資者關係管理制度》，並嚴格依據相關規定履行信息披露義務和開展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投資者可透過信函或電子郵件向董事會秘書處作出查詢，公司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儘快答覆相關查詢。

(十三) 問責及核數

公司的董事承認其有編制賬目的責任，並負責監督編制每個財政期間的賬目，使賬目能真實和公平地反映公司在該段期間的業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表現。於編制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賬目時，董事已採用適當之會計政策並貫徹使用，作出審慎判斷及估計，並按持續經營之基準編制賬目。

公司已按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在有關期間完結後的4個月及2個月限期內，分別適時地發表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公司已按照上交所《股票上市規則》的規定，按時披露年報、中報和季報。

有關公司董事及審計師對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度報告第十節「財務報告」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書」內。

(十四) 組織章程文件的重大變動

報告期內，公司組織章程文件沒有任何重大變動。

第九節

內部控制

一、內部控制責任聲明及內部控制制度建設情況

公司董事會對建立和維護充分的財務報告相關內部控制制度負責。財務報告相關內部控制的目標是保證財務報告信息的真實、準確和完整，防範重大錯報風險。由於內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因此僅能對上述目標提供合理保證。

公司從2006年開始根據2002年「美國薩班斯—奧克斯利法」的規定開展財務報告內部控制有效性的建設和評價工作，並從2011年開始貫徹落實國家五部委聯合頒佈的《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企業內部控制配套指引》，至今已形成了一套以機關各部門和下屬各單位為核心的包括投融資管理、信息披露、預算管理、資金管理、合同管理、工程項目管理、採購與付款、銷售與收款、成本費用、人事管理以及財務報告編制等內容的內部控制制度體系。公司基本建立起了貫穿決策、執行和監督全過程的內控制度，不相容崗位相互分離的制約機制，以及符合公司經營特點的管理規範與流程，形成了一套較為完整的內部控制評價體系，並對其有效運行進行持續監督。

報告期內，公司董事會繼續按照境內外有關要求，對財務報告相關內部控制進行評價，並認為其在2014年12月31日(基準日)有效。有關評價報告的具體內容請查閱公司於上交所網站(<http://www.sse.com.cn>)、聯交所披露易網站(<http://www.hkexnews.hk>)以及公司網站(<http://www.gsrc.com>)披露的《2014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

二、內部控制審計報告情況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對董事會關於財務報告內控制度有效性的評價進行審計，並出具了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有關審計報告的具體內容請查閱公司於上交所網站(<http://www.sse.com.cn>)、聯交所披露易網站(<http://www.hkexnews.hk>)以及公司網站(<http://www.gsrc.com>)披露的《內部控制審計報告》。

三、年度報告重大差錯責任追究制度的建立及執行情況

為保證年度報告信息披露的真實性、準確性、及時性和完整性，提高年度報告信息披露的質量和透明度，公司根據中國證監會、上交所、深圳證監局的相關要求，制定了《年報信息披露重大差錯責任追究制度》，該制度對年度報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錯的定義、內容、範圍、具體認定標準以及問責措施進行了明確的規定。公司將嚴格執行該制度，杜絕年度報告信息披露出現重大差錯，確保年度報告信息的真實、準確和完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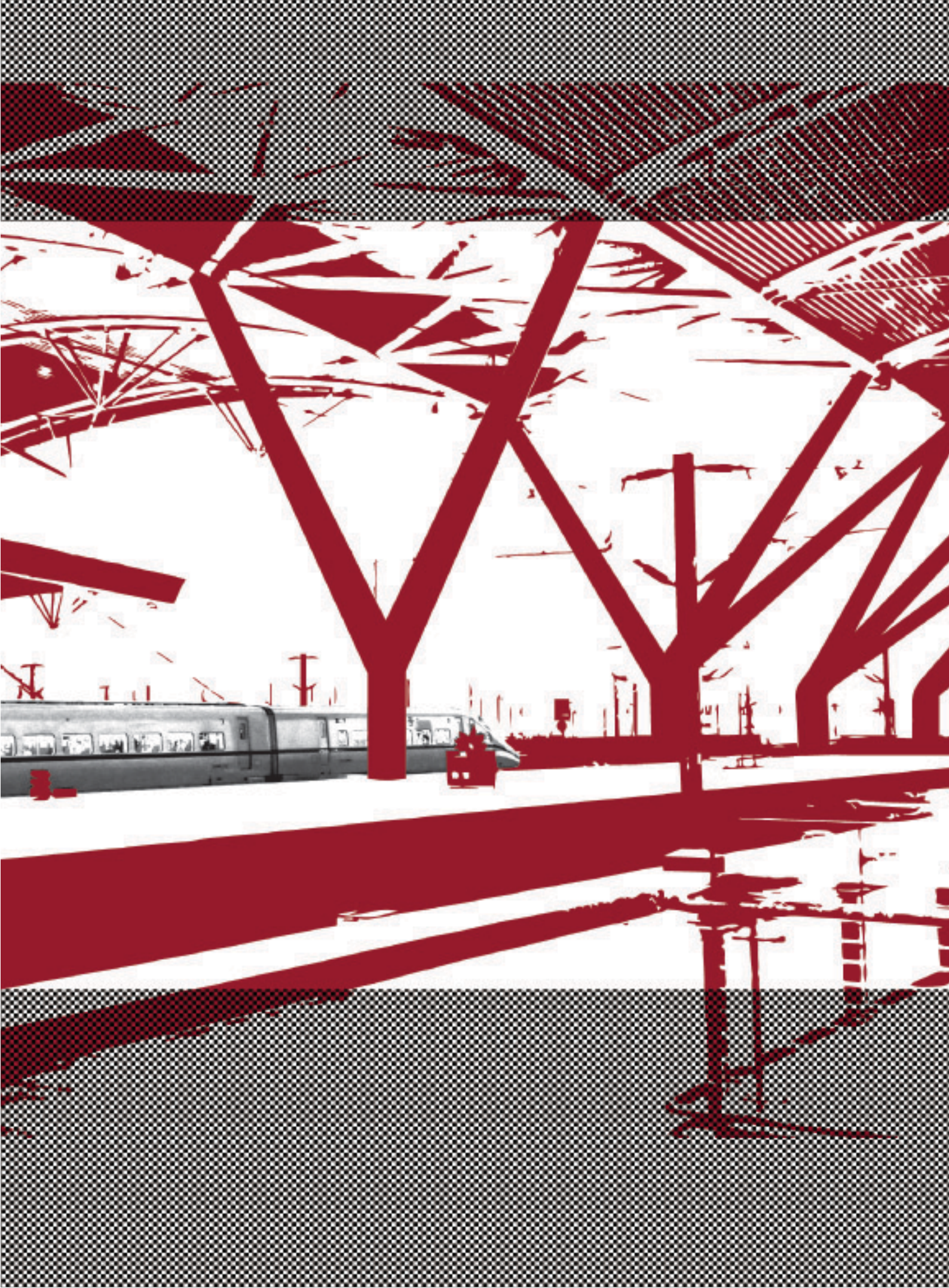
報告期內，公司未發生重大會計差錯更正、重大遺漏信息補充及業績預告更正的情況。











第十節

財務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羅兵咸永道

致廣深鐵路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我們已審核了第 105 至 201 頁所載廣深鐵路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公司資產負債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資料。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允的反映，及落實董事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監控，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為根據我們的審核工作對本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根據國際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有關準則規定我們遵守道德要求，而規劃及進行審核工作的目的為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並無重大錯誤陳述。





羅兵咸永道

審核工作涉及進行取得有關綜合財務報表中金額及披露事項的審核憑證的程序。所選擇的程序會視乎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不論因欺詐或錯誤而引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於評估有關風險時，核數師會考慮有關該實體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及公平的反映有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在有關情況下合適的審核程序，惟並非旨在發表有關該實體內部監控是否有效的意見。審核工作亦包括評估所用的會計政策是否合適及董事作出的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的審核憑證足以及適當用作我們審核意見的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綜合財務報表真實與公允地反映了貴公司及貴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其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適當地編製。

其他事宜

本報告(包括意見)乃為及純粹為閣下(作為法團)編製，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五日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6	24,179,210	24,302,653
在建工程	7	401,434	543,350
固定資產及在建工程預付款		13,499	9,403
租賃土地付款	8	668,005	657,593
商譽	9	281,255	281,255
在聯營公司的投資	11	147,102	142,054
遞延稅項資產	12	67,584	91,227
長期待攤費用	13	22,004	33,528
可供出售的投資	15	53,826	53,826
長期應收款	16	30,197	29,588
		25,864,116	26,144,477
流動資產			
存料及供應品	17	400,509	391,947
應收賬款	18	2,313,405	1,554,914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19	189,576	244,373
短期存款	20	104,000	4,483,6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1,665,057	412,678
		4,672,547	7,087,512
總資產		30,536,663	33,231,989
權益及負債			
可供分配予本公司權益所有者的資本及儲備			
股本	21	7,083,537	7,083,537
股本溢價		11,562,738	11,562,777
其他儲備	22	2,596,783	2,530,747
未分配溢利		5,502,785	5,473,483
— 建議末期股利		354,177	566,683
		26,745,843	26,650,544
非控股權益		40,617	43,821
總權益		26,786,460	26,694,365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負債			
非流動負債			
政府補助相關遞延收入	23	88,771	90,404
員工福利責任	25	—	7,909
		88,771	98,313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26	1,438,444	940,045
固定資產及在建工程應付款		1,094,814	856,837
應付股利		548	146
應交所得稅		157,865	269,981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7	969,761	879,579
應付債券	24	—	3,492,723
		3,661,432	6,439,311
總負債		3,750,203	6,537,624
總權益及負債		30,536,663	33,231,989
淨流動資產		1,011,115	648,20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6,875,231	26,792,678

隨附的附註乃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 105 至 201 頁的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五日由董事會批准，並由下列代表簽署。

武勇
董事

申毅
董事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6	24,089,275	24,208,872
在建工程	7	401,434	543,350
固定資產及在建工程預付款		12,858	9,339
租賃土地付款	8	641,236	629,905
商譽	9	281,255	281,255
在附屬公司的投資	10	84,921	86,721
在聯營公司的投資	11	111,075	111,075
遞延稅項資產	12	67,483	91,120
長期待攤費用	13	21,321	32,788
可供出售的投資	15	52,108	52,108
長期應收款	16	30,197	29,588
		25,793,163	26,076,121
流動資產			
存料及供應品	17	395,773	384,524
應收賬款	18	2,300,153	1,547,642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19	249,180	290,136
短期存款	20	100,000	4,48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1,659,849	404,626
		4,704,955	7,106,928
總資產		30,498,118	33,183,049
權益及負債			
可供分配予本公司權益所有者的資本及儲備			
股本	21	7,083,537	7,083,537
股本溢價		11,564,462	11,564,462
其他儲備	22	2,596,783	2,530,747
未分配溢利		5,482,558	5,459,965
— 建議末期股利		354,177	566,683
總權益		26,727,340	26,638,711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負債			
非流動負債			
政府補助相關遞延收入	23	88,771	90,404
員工福利責任	25	—	7,909
		88,771	98,313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26	1,413,870	917,504
固定資產及在建工程應付款		1,094,714	856,574
應付股利		17	19
應交所得稅		153,730	267,577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7	1,019,676	911,628
應付債券	24	—	3,492,723
		3,682,007	6,446,025
總負債		3,770,778	6,544,338
總權益及負債		30,498,118	33,183,049
淨流動資產		1,022,948	660,90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6,816,111	26,737,024

隨附的附註乃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 105 至 201 頁的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五日由董事會批准，並由下列代表簽署。

武勇
董事

申毅
董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每股溢利資料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鐵路業務營業額			
客運		6,988,288	8,058,291
貨運		1,763,679	1,603,288
路網清算及其他運輸相關服務		5,031,241	5,034,676
		13,783,208	14,696,255
其他業務營業額		1,017,573	1,104,422
總營業額		14,800,781	15,800,677
營業支出：			
鐵路業務			
營業稅金		(61,021)	(357,824)
人工及福利	29	(4,441,615)	(3,932,120)
設備租賃及服務		(3,629,757)	(4,166,329)
土地使用權租賃	38(b)	(53,962)	(56,000)
存料及供應品		(1,310,106)	(1,587,251)
維修及設施保養費用(不含存料及供應品)		(905,540)	(501,711)
固定資產折舊		(1,405,580)	(1,392,010)
租賃土地付款攤銷		(18,245)	(15,001)
社會服務費用		(12,430)	(67,990)
常務及行政費用		(74,740)	(71,525)
其他		(816,832)	(731,055)
		(12,729,828)	(12,878,816)
其他業務			
營業稅金		(29,957)	(37,098)
人工及福利	29	(469,273)	(493,072)
存料及供應品		(306,128)	(338,547)
固定資產折舊		(23,694)	(22,002)
租賃土地付款攤銷		(919)	(920)
常務及行政費用		(192,162)	(156,914)
		(1,022,133)	(1,048,553)
總營業支出		(13,751,961)	(13,927,369)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 淨額	30	7,138	14,903
經營溢利		1,055,958	1,888,211
財務費用	31	(180,373)	(191,686)
應佔聯營公司的業績	11	5,048	5,228
除所得稅前溢利		880,633	1,701,753
所得稅支出	32	(219,507)	(430,670)
年內溢利		661,126	1,271,083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年內溢利		661,126	1,271,083
其他全面收益		—	—
年內總全面收益，已扣除稅項		661,126	1,271,083
溢利可供分配予：			
本公司權益所有者		662,021	1,273,841
非控股權益		(895)	(2,758)
		661,126	1,271,083
總全面收益可分配予：			
本公司權益所有者		662,021	1,273,841
非控股權益		(895)	(2,758)
		661,126	1,271,083
年內可供分配予本公司權益所有者溢利的每股溢利			
— 基本	34	人民幣 0.09 元	人民幣 0.18 元
— 攤薄	34	人民幣 0.09 元	人民幣 0.18 元

隨附的附註乃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股利	35	354,177	566,683

武勇
董事

申毅
董事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可供分配予本公司權益所有者						總計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股本 (附註21)	股本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金 (附註22)	任意盈餘公積金 (附註22)	其他儲備 (附註22)	未分配溢利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的餘額	7,083,537	11,564,581	2,098,207	304,059	—	4,894,806	25,945,190	50,849	25,996,039
總全面收益	—	—	—	—	—	1,273,841	1,273,841	(2,758)	1,271,083
年內溢利	—	—	—	—	—	1,273,841	1,273,841	(2,758)	1,271,083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專項儲備—安全生產費(附註22)	—	—	—	—	—	—	—	—	—
分配	—	—	—	—	200,839	(200,839)	—	—	—
使用	—	—	—	—	(200,839)	200,839	—	—	—
向非控股權益收購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	(1,804)	—	—	—	—	(1,804)	(4,143)	(5,947)
由未分配溢利分配(附註22)	—	—	128,481	—	—	(128,481)	—	—	—
二零一二年度的股利	—	—	—	—	—	(566,683)	(566,683)	(127)	(566,81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餘額	7,083,537	11,562,777	2,226,688	304,059	—	5,473,483	26,650,544	43,821	26,694,365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的餘額	7,083,537	11,562,777	2,226,688	304,059	—	5,473,483	26,650,544	43,821	26,694,365
總全面收益	—	—	—	—	—	662,021	662,021	(895)	661,126
年內溢利	—	—	—	—	—	662,021	662,021	(895)	661,126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專項儲備—安全生產費(附註22)	—	—	—	—	—	—	—	—	—
分配	—	—	—	—	208,250	(208,250)	—	—	—
使用	—	—	—	—	(208,250)	208,250	—	—	—
清算一間附屬公司	—	(39)	—	—	—	—	(39)	(1,905)	(1,944)
由未分配溢利分配(附註22)	—	—	66,036	—	—	(66,036)	—	—	—
二零一三年度的股利	—	—	—	—	—	(566,683)	(566,683)	(404)	(567,087)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餘額	7,083,537	11,562,738	2,292,724	304,059	—	5,502,785	26,745,843	40,617	26,786,460

隨附的附註乃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武勇
董事

申毅
董事



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可供分配予本公司權益所有者						總權益
	股本 (附註21)	股本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金 (附註22)	任意盈餘公積金 (附註22)	其他儲備 (附註22)	未分配溢利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的餘額	7,083,537	11,564,462	2,098,207	304,059	—	4,875,547	25,925,812
總全面收益	—	—	—	—	—	1,279,582	1,279,582
溢利	—	—	—	—	—	1,279,582	1,279,582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專項儲備—安全生產費(附註22)	—	—	—	—	—	—	—
分配	—	—	—	—	200,839	(200,839)	—
使用	—	—	—	—	(200,839)	200,839	—
由未分配溢利分配(附註22)	—	—	128,481	—	—	(128,481)	—
二零一二年度的股利	—	—	—	—	—	(566,683)	(566,683)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餘額	7,083,537	11,564,462	2,226,688	304,059	—	5,459,965	26,638,711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的餘額	7,083,537	11,564,462	2,226,688	304,059	—	5,459,965	26,638,711
總全面收益	—	—	—	—	—	655,312	655,312
溢利	—	—	—	—	—	655,312	655,312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專項儲備—安全生產費(附註22)	—	—	—	—	—	—	—
分配	—	—	—	—	208,250	(208,250)	—
使用	—	—	—	—	(208,250)	208,250	—
由未分配溢利分配(附註22)	—	—	66,036	—	—	(66,036)	—
二零一三年度的股利	—	—	—	—	—	(566,683)	(566,683)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餘額	7,083,537	11,564,462	2,292,724	304,059	—	5,482,558	26,727,340

隨附的附註乃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武勇
董事

申毅
董事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			
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入	36(a)	2,421,206	2,423,086
已付利息		(167,650)	(167,650)
已交所得稅		(307,980)	(372,025)
經營業務的淨現金流入		1,945,576	1,883,411
投資業務的現金流量			
出售固定資產及租賃土地所得款項	36(b)	708	75,250
已收政府補助		—	647
已收利息		128,139	127,318
已收股利		4,904	4,904
存期超過三個月的短期存款減少／(增加)，淨額		4,379,600	(309,600)
收購固定資產及在建工程的支出與固定資產預付款，已扣除相應的應付款		(999,633)	(1,376,601)
業務合併付款，已扣除所收購現金	39	(139,897)	(94,879)
投資業務的淨現金流入／(流出)		3,373,821	(1,572,961)
融資業務的現金流量			
應付債券之預付款	24	(3,500,000)	—
已向本公司股東派付的股利		(566,685)	(566,680)
向非控股股東收購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		—	(5,947)
債券的管理費付款		(333)	(158)
融資業務的淨現金流出		(4,067,018)	(572,7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		1,252,379	(262,335)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2,678	675,013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1,665,057	412,678

隨附的附註乃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武勇
董事

申毅
董事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者外，金額均以人民幣為單位)

1. 一般資料

廣深鐵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一九九六年三月六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同日，本公司經營若干鐵路業務和其他有關業務(統稱「該等業務」)的業務營運。在本公司成立前，該等業務由本公司的前身廣深鐵路總公司(「前身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和廣州鐵路(集團)公司(「廣州鐵路集團」)及其若干附屬公司經營。

前身公司由廣州鐵路集團全權控制和管理。根據廣州鐵路集團、前身公司和本公司於一九九六年簽訂的重組協議(「重組協議」)，本公司透過 2,904,250,000 股普通股(「國有內資股」)的方式向廣州鐵路集團發行其全部股本權益，以換取與經營該等業務有關的資產及負債(「重組」)。重組後，前身公司的名稱改為廣州鐵路(集團)廣深鐵路實業發展總公司(「廣深實業」)。

一九九六年五月，本公司在一次全球公開發售中發行 1,431,300,000 股股份，包括 217,812,000 股 H 股(「H 股」)和 24,269,760 股美國存托股份(「美國存托股份」)，每股美國存托股份代表 50 股 H 股)，募集約人民幣 4,214,000,000 元現金，用以應付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本性支出和滿足營運資金的需要。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本公司透過股份首次公開發售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發行 2,747,987,000 股 A 股，用以提供資金，以收購廣州鐵路集團羊城鐵路實業發展總公司(「羊城鐵路」，廣州鐵路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經營行走中國南部地區廣州至坪石之間各城市的鐵路線)之鐵路運輸業務(「羊城鐵路業務」)有關的業務及有關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前，中國鐵道部(「鐵道部」)為本公司單一最大股東(即廣州鐵路集團)的控制實體。此外，其為中央規管及監察中國境內鐵路業務的政府機關。

1. 一般資料(續)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四日，根據已通過的「國務院機構改革和職能轉變方案」及「國務院關於組建中國鐵路總公司有關問題的批覆」，廣州鐵路集團的原控制實體鐵道部被撤銷。鐵道部的行政職能劃轉讓予交通部和新組建的國家鐵路局，而企業職能和所有相關資產、負債及人力資源則劃轉讓予中國鐵路總公司(「中鐵總」)。因此，之前由鐵道部全資控制的廣州鐵路集團股權將轉讓予中鐵總。轉讓一經完成，本公司最大股東的實際控制實體將變成中鐵總(詳見附註41)。

本集團主要經營提供鐵路客運和貨運業務。本集團亦經營若干其他業務，主要包括車站內服務；以及在列車上和車站內銷售食品、飲料和貨品等。

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廣東省深圳市和平路1052號。本公司的營業執照將於二零五六年到期。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職工總數約為37,300名，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400名。

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五日由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刊發。

財務報表所列全部公司的英文名稱乃其中文註冊名稱的直譯。



2.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本財務報表時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該等政策在所呈報各年度內貫徹一致。

2.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本財政年度及比較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前公司條例(第 32 章)之適用規定編製。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時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管理層在運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須行使其判斷。涉及很大程度的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假設及估計的範疇已於附註 4 披露。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以下由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務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以及現有準則的修訂：

-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呈報」有關資產與負債對銷的修訂

該等修訂本澄清，對銷的權利不得依賴於未來事件，亦必須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及當出現違約、無力償債或破產時，所有對手方均可合法強制執行。該等修訂本亦考慮到結算機制。該等修訂本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編製基準(續)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投資實體的合併」的修訂

該等修訂本意味頗多基金及類似實體將會獲豁免把彼等大部份的子公司作賬目合併。取而代之，基金和類似實體可以按照公允價值列入損益賬計量。該等修訂賦予符合「投資主體」定義並顯示其特點的實體提供豁免。變動亦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引入了投資實體須作出的披露。該等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值 – 披露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的修訂本

該等修訂本透過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移除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所列明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款額若干披露規定。該等修訂本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 21 號「徵費」

該詮釋闡述產生徵費責任的事件及於何時確認有關責任。本集團目前並無重大徵費責任，因此對本集團之影響不大。

-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的修訂本

該修訂本考慮到有關「場外交易」衍生工具的立法修改以及中央對手方的設立。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當衍生工具更替到中央對手方時，對沖會計法將會終止。此修訂本就一項對沖工具的更替達到若干標準時，為對沖會計的終止提供緩衝。本集團已採納該等修訂本且並無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編製基準(續)

(b) 以下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為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頒布，惟尚未適用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

	於以下日期或 其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有關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9 號的修訂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4 號規管遞延賬目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收購合營公司權益的會計處理的修訂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披露措施的修訂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澄清折舊及攤銷之 可接受方法的修訂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農業：結果實的植物的 修訂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 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的修訂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獨立金融工具權益法的修訂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有關投資實體 的修訂：使用綜合入賬的例外情況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9 號「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管理層現正評估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的影響。管理層未能說明上述各項對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的影響(如有)。

(c) 新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

此外，新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第 9 部「賬目及審計」的規定已根據該條例第 358 條於本公司自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後開始的首個財政年度起生效。管理層正評估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 622 章)的影響。本階段管理層並未合適可在此說明，其對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狀況業績有何種影響(如有)。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附屬公司

2.2.1 綜合入賬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倘本集團自其參與實體業務而承受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有權享有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的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控制實體。

附屬公司自其控制權轉移予本集團當日起全面綜合入賬，於控制權終止當日停止綜合入賬。

(a) 業務合併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就業務合併入賬。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轉讓代價為所轉讓資產、對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所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所發行股權的公允價值。所轉讓代價包括或有代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於業務合併時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初始按收購當日的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按逐項收購基準，以公允價值或按非控股權益所佔被收購方淨資產可識別的比例確認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須按於收購當日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其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所產生的盈虧(如有)在損益內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附屬公司(續)

2.2.1 綜合入賬(續)

(a) 業務合併(續)

本集團所轉讓的任何或有代價按收購當日的公允價值確認。被視為一項資產或負債的或有代價公允價值的後續變動，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於損益確認或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的變動。分類為權益的或有代價不予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乃於權益入賬。

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股本權益在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超過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公允價值的差額，作為商譽記賬。倘所轉讓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及先前持有的權益的總額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的公允價值(於議價收購的情況下)，則該差額會直接於收益表確認(附註 2.9)。

集團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因集團公司間的交易而產生的未實現收益予以抵銷，未實現虧損亦予以抵銷。於有需要時，附屬公司所呈報的金額已予調整，以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保持一致。

(b) 不導致控制權改變的附屬公司所有者權益變動

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非控股權益交易以權益交易入賬，即以彼等為所有者的身分與所有者進行交易。任何已付代價的公允價值與所收購相關應佔附屬公司淨資產的賬面價值的差額乃於權益內記賬。向非控股權益出售的收益或虧損亦於權益內記賬。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附屬公司(續)

2.2.1 綜合入賬(續)

(c) 出售附屬公司

倘本集團不再擁有控制權時，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按失去控制權當日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有關賬面價值變動於損益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營公司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其公允價值為初始賬面價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該實體有關的任何金額會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這可能代表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2.2.2 獨立金融工具

在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值減減值入賬。成本亦包括直接應佔投資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乃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利的基準入賬。

2.3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有能力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但非控制權的一切實體，通常擁有其20%至50%的投票權。在聯營公司的投資會根據權益會計法列賬，根據權益會計法，投資初始按成本值確認，賬面價值增加或減少，以確認投資者於收購當日後應佔被投資方的損益。本集團在聯營公司的投資包括於收購時識別的商譽。在收購聯營公司的權益時，收購成本與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可辨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的差額確認為商譽。

倘在聯營公司的所有者權益減少但仍保留重大影響力，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僅按比例計算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如適用)。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3 聯營公司(續)

本集團應佔收購後損益會於全面收益表確認，而其應佔收購後的其他全面收益變動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對投資的賬面價值作出相應調整。當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等於或大於其在聯營公司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的應收款)時，本集團不再確認進一步的虧損，除非本集團已代聯營公司產生法定或推定義務或支付款項。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釐定是否存在任何客觀證據證明在聯營公司的投資出現減值。倘出現此情況，本集團根據聯營公司的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計算減值額，並於全面收益表「應佔聯營公司業績」的金額內確認。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進行的上下游交易所產生的溢利及虧損僅以無關聯投資者在聯營公司的權益為限，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確認。未實現虧損予以抵銷，除非交易證明所轉讓的資產出現減值。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已在必要情況下作出修訂，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一致。

在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中，在聯營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值減減值虧損準備入賬。成本亦包括直接應佔投資成本。聯營公司的業績乃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利的基準入賬。

2.4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按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人的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呈報。主要經營決策人負責就經營分部分配資產及評估業績，已獲確認為作出策略決定的高級行政人員。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5 外幣交易

(a) 功能及呈報貨幣

本集團旗下每個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包括的項目，均以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算。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報，人民幣為本公司及本集團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呈報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或估值(如項目重新計量)當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此等交易結算及按年結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而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均於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匯兌收益及虧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的「財務費用」內呈列。

2.6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歷史成本減折舊及減值虧損後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項目直接應佔開支(就本公司於重組時向前身公司收購的固定資產而言，重組的重估金額為認定成本)。

其後的成本僅會於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時，計入資產的賬面價值，或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倘適用)。已置換的部件的賬面價值不予確認。其他所有維修及保養於產生的財政期間內在全面收益表扣除。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6 固定資產(續)

折舊是按各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限，並扣除佔成本不超過 4% 的估計殘值後以直線法計算，以分配成本值。估計可使用年限如下：

樓宇(附註 a)	20 至 40 年
路軌、橋樑及維修服務通道(附註 a)	16 至 100 年
機車及車廂	20 年
通訊及信號系統	8 至 20 年
其他機器及設備	4 至 25 年

附註 a：

樓宇、路軌、橋樑及維修服務通道的估計可使用年限超過此等資產各自所在土地使用權租賃批授權的初步租賃期(「租賃期」)及土地使用權初步經營租賃期(「經營租賃期」)(附註 2.8 及 38(b))。

根據中國監管土地使用權租賃批授權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有權支付額外費用續租，而有關期限最高不少於 50 年。此項權利可於初步租賃期屆滿前一年內行使，並只可於有關續期被認為損害公眾利益時方會遭否定。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審批程序並不嚴謹。此外，根據與單一最大股東訂立的土地使用權經營租賃協議的條文(詳情見附註 38(b))，本公司可於經營租賃期屆滿時酌情續租。根據該等考慮，董事已釐定該等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為超過初步租賃期及經營租賃期。

該等資產的殘值及估計可使用年限於每個報告期末檢討，並於有需要時予以調整。

倘某項資產賬面價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價值時，則即時將資產的賬面價值撇減至可收回價值(附註 2.10)。

出售收益及虧損乃透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價值釐定，並計入全面收益表中的「其他收入／(支出)及其他收益／(虧損) — 淨額」。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7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樓宇、路軌、橋樑及維修服務通道，主要包括與本集團現有鐵路的有關設施相關的建築成本。在建工程按成本值列賬，包括所有開支及其他直接成本、地盤恢復成本、建築所佔預付款，以及於建築期間為提供建築資金而借款所致的利息支出減減值虧損。在建工程完工並可用於計劃用途後，開始計提折舊。

2.8 租賃土地付款

本集團取得若干用於鐵路沿線、火車站和其他業務的多項土地使用權。為該土地所支付的款項指預付租賃款，並按租賃期36.5年至50年以直線法攤銷。根據中國監管土地使用權租賃批授權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有權延長租期及續租，而有關期限不少於50年。此項權利可於初步租賃期屆滿前一年內行使，並只可於有關續期被認為損害公眾利益時方會遭否定。本集團認為審批程序並不嚴謹，且將可合理確定能夠續期。

2.9 商譽

商譽指已轉讓代價、任何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超過本集團應佔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公允價值的差額。收購附屬公司業務的商譽於資產負債表分開披露。

就減值測試而言，於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商譽被分配至預期自合併協同效應受惠的各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各個獲分配商譽的單位或單位組別指就內部管理而言實體監察商譽的最低層面。商譽於經營分部層面監察。

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檢討，或倘於有事件出現或情況變動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作出更頻密檢討。商譽的賬面價值與可收回金額作比較，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的較高者。任何減值即時確認為支出，且其後不予撥回。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0 在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及商譽以外的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從在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投資收取的股利超過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於股利宣派期間的總全面收益，或倘該投資於個別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價值超過被投資公司的淨資產(包括商譽)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價值，則於從該等投資收到股利時須對該等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倘有情況或環境變化顯示須予攤銷的資產賬面價值或未能收回時，本集團會檢討該項資產的減值情況。若該項資產的賬面價值超過其可收回價值，其差額確認為減值虧損。可收回價值是指資產的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後的淨額與在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對減值進行評估時，資產已按具備可單獨識別現金流量的最小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劃分。商譽以外的非金融資產倘曾出現減值，則須於各報告日檢討其可予撥回的減值。

2.11 金融資產

2.11.1 分類

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劃分為以下類別：按照公允價值列入損益賬、貸款及應收款、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以及持有的到期投資。分類方法乃取決於金融資產的收購目的。管理層將於初始確認時為其金融資產分類。年內，本集團持有貸款及應收款及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

(a) 貸款及應收款

貸款及應收款均設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金額，以及不會在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此等項目已計入流動資產之內，但由報告期末後超過 12 個月清算或預期清算的金額則劃分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的貸款及應收款包括資產負債表內的「長期應收款」、「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短期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 2.16 及 2.17)。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1 金融資產(續)

2.11.1 分類(續)

(b)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為劃分為此類別或不獲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的非衍生項目。除非投資到期或管理層計劃於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內出售有關投資，否則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將計入非流動資產內。

2.11.2 確認及計量

除並無活躍市場的市場報價及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股本工具投資乃按成本衡量外，以一般方式買賣的金融資產均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收購或出售該資產當日)確認。所有並非按照公允價值列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之投資項目初始按照公允價值另加交易成本列賬。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價值列賬。當本集團從該等投資項目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被轉讓，且本集團已大致上將擁有權的所有風險和回報轉移，則不再確認該等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經攤銷成本列賬。

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貨幣及非貨幣證券的公允價值變動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當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證券已售出或減值時，於權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調整計入全面收益表為「投資證券的收益及虧損」。

可供出售的權益工具的股利在本集團收取款項的權利確定時於全面收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1 金融資產(續)

2.11.2 確認及計量(續)

上市投資的公允價值按現行買入價計算。倘金融資產的市場並不活躍(及就非上市證券而言)，本集團採用估值技術釐定公允價值。該等技術包括使用近期公平交易、參考其他大致相同的工具、貼現現金流量分析，以及期權定價模式，充分利用市場輸入數據，盡少依賴實體特定輸入數據。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而其公允價值無法透過估值技術可靠釐定的非上市權益工具，乃按成本計量，並須進行減值檢討。

2.12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抵銷已確認金額及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則金融資產及負債將互相抵銷，其淨額於資產負債表呈報。法定可執行權利必須不得依賴未來事件而定，而在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倘公司或對手方一旦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這也必須具有約束力。

2.13 金融資產減值

(a) 按經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憑證顯示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倘因於初始確認資產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損失事件」)而出現客觀減值憑證，而該(等)損失事件對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能可靠估計的影響，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方被視為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3 金融資產減值(續)

(a) 按經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續)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出現減值虧損的客觀證據的準則包括：

- 發行人或義務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逾期支付或拖欠利息或本金；
- 本集團由於與借款人的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借款人一項貸款人在其他情況下不會考慮的優惠；
- 借款人可能會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因為出現財務困難而導致該金融資產失去活躍市場；或
- 顯示一組金融資產自初顯示一組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後，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下跌的可觀察數據，儘管未能確認組合內導致有關下跌的個別金融資產，包括初始確認後，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下跌的可觀察數據，儘管未能確認組合內導致有關下跌的個別金融資產，包括：
 - (i) 該組合的借款人付款狀況出現逆轉；
 - (ii) 與該組合資產拖欠情況有關的國家或地方經濟狀況。

本集團首先評估是否存在客觀減值證據。

就貸款及應收款而言，虧損金額乃以資產賬面價值與按金融資產原有實際利率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未產生的未來信貸損失)的現值兩者的差額計量。資產賬面價值予以扣減，虧損金額則於全面收益表內確認。倘貸款按浮動利率計息，計量任何減值虧損的貼現率為根據合約釐定的現行實際利率。本集團可實際上以觀察所得市價按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減值。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3 金融資產減值(續)

(a) 按經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續)

倘於其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客觀地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相關(如債務人信貸評級改善)，則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撥回於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b) 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資產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已減值。

股本投資，證券公允價值顯著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亦為資產減值的證據。倘累計虧損存在任何上述證據(按收購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的差額減該金融資產之前於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量)從權益中移除，並於損益中確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的股本工具減值虧損不會透過綜合全面收益表撥回。

2.14 長期待攤費用

長期待攤費用包括已經發生但應由本期和以後各期負擔的攤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項費用。長期待攤費用按預計受益期以直線法攤銷，並以實際支出減去累計攤銷後的淨額列示。

2.15 存料及供應品

存料及供應品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孰低列示。成本以加權平均法釐定。存料及供應品視乎適用情況，於消耗時作為燃料成本及維修及保養費用扣除，或於項目安裝於有關固定資產時資本化至固定資產。可變現淨值乃以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除適用可變開支。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賬款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商品或提供服務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倘預期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於一年或以內(或倘較長，於正常營運週期內)收回，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報為非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初始以公允價值確認，其後則使用實際利息法按經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準備計量。

2.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存放於銀行的活期存款；以及原存期三個月或以下且流動性極強的其他短期投資。

2.18 股本

普通股被列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購股權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的減少(扣除稅項)。

2.19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則採用實際利息法按經攤銷成本計量。應付賬款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向供應商購買貨品或服務的付款責任。倘應付賬款於一年或以內(或倘較長，於正常營運週期內)到期，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報為非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則使用實際利息法按經攤銷成本計量。

本集團僅於其責任解除、註銷或屆滿時，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0 借款

借款(包括應付債券)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當中扣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借款其後按經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後)與贖回價值兩者的任何差額會於借款期內按實際利息法於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設立貸款融資時支付的費用，以將提取部分或全部融資為限確認為貸款的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會遞延處理，直至作出提取為止。倘並無證據顯示部分或全部融資將獲提取，則該費用會資本化為流動性服務預付款，並於有關融資期內攤銷。

除非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可將清償負債的期限延遲至報告期末起計最少 12 個月後，否則借款一律劃分為流動負債。

2.21 借款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需要一段長時間方能達至預定可使用或出售狀態的合資格資產所直接產生的一般及特定借款成本，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大致達至其預定可使用或出售狀態為止。

在特定借款撥作合資格資產支出前的暫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自合資格資本化的借款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2.22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稅項支出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稅項乃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惟倘其與於其他全面收益表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則在該情況下，稅項亦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2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的計算基準乃以於結算日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營運及產生應納稅收入所在國家已制定或在相當程度上已制定的稅法而釐定。管理層定期檢討報稅表中對於有關需解釋的適用稅例所採納的立場，以及預期需向稅務機構支付的款項的基準建立適當的準備。

(b) 遞延所得稅

內部基準差異

遞延所得稅以負債法按各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價值者間的暫時性差異而確認。然而，如遞延所得稅乃源自業務合併以外的交易中初始確認資產或負債，而在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或應納稅溢利或虧損，則不會入賬處理。遞延所得稅按於結算日已制定或在相當程度上已制定的稅率(及稅法)釐定，並預期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償還後實行。

若有可能動用暫時性差異抵銷未來的應納稅溢利，則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於報告期末檢討，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納稅溢利容許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減少。

外部基準差異

遞延所得稅會因在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的投資所產生的暫時性差異而計提準備，惟暫時性差異的撥回時間可由本集團控制或暫時性差異不能在可預見的未來得到撥回之該等遞延所得稅負債除外。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2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c) 抵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對一個應納稅實體或不同納稅實體徵稅的收入，有關實體有意按淨額基準清償結餘，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2.23 員工福利

(a) 定額供款計劃

本集團向地方政府為退休金及失業員工福利而經營的定額供款計劃作出供款。供款一經支付，本集團即無其他付款責任。定額供款計劃的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職工成本。

(b) 終止受僱福利

終止受僱福利於僱員在正常退休日期前被本集團終止僱用，或當僱員接受自願遣散以換取此等福利時支付。本集團將於以下日期確認終止受僱福利(以較早者為準)：(a)本集團不能取消提供該等福利時；及(b)實體確認任何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範圍內及涉及終止受僱福利付款的重組成本時。在提出提供終止服務權益以鼓勵自願遣散的情況下，終止受僱福利根據預期接納該建議的僱員數目而計量。在報告期末後超過12個月到期支付的福利乃貼現為現值。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4 準備

在出現以下情況時，就環境恢復、重組成本和法律索償作出準備：本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而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責任；有可能需要有流出資源以償付責任；而金額已經可靠估計。

如有多項類似責任，其需要在償付中流出資源的可能性，根據責任的類別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準備。

準備乃採用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特定責任風險的現行市場評估的稅前貼現率，按預期償付責任所需的開支現值計量。因時間流逝所產生的準備增加確認為利息支出。

2.25 收入確認

收入包括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貨品及服務的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價值。收入於扣除增值稅、退貨、回扣和折扣，以及對銷本集團內部銷售後呈報。

倘收入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會流入實體及達成下述本集團各項業務的特定條件，則本集團會確認收入。本集團考慮客戶類別、交易類型及各安排的特殊要求，按過往業績估計回報。

(a) 鐵路業務的收入

鐵路業務的收入包括客運及貨運服務的收入、路網清算的收入以及其他運輸相關服務的收入。其他運輸相關服務包括向其他鐵路公司提供的鐵路運輸管理服務，以及就客運及貨運提供的其他服務。鐵路業務的收入於提供服務以及收入能可靠計量時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5 收入確認(續)

(b) 其他業務的收入

其他業務的收入主要包括車站內服務；以及在列車上和車站內銷售食品、飲料和貨品等。其他業務的收入於有關服務或貨品付運、轉移擁有權的相關風險及回報以及收入能可靠計量時確認。

(c) 租金收入

經營租賃安排收入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

2.26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息法確認。倘應收款出現減值，本集團會將賬面價值減至其可收回款額(即按有關工具原有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繼續解除貼現作為利息收入。已減值應收貸款的利息收入採用原有實際利率確認。

2.27 股利收入

股利收入在收取款項的權利確定時確認。

2.28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有合理保證本集團將收到補助，且能符合補助的所有條件時按公允價值確認。

與成本有關的政府補助以遞延方式處理，並配合於該有關成本獲補償期間的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與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政府補助計入非流動負債為遞延政府補助，並按相關資產的預期年限內按直線法計入全面收益表。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9 經營租賃

擁有權的回報及風險大部分由出租者保留的租賃乃分類為經營租賃。經營租賃的租金(經扣除自出租者收取的任何獎勵)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於全面收益表扣除。

2.30 股利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作出的股利分派乃於本公司股東批准派發股利的當期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上確認為負債。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承受各種不同的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價格風險、外幣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策略是致力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造成的潛在不利影響。

(a) 市場風險

(i) 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本集團所持有及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分類為可供出售的投資而面臨價格風險。

為管理因股權投資而產生的價格風險，本集團擴闊其組合。擴闊組合乃按照本集團設定的限制進行。

(ii)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而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人民幣亦為本集團的功能貨幣。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外幣。將人民幣結餘兌換為外幣須受到中國政府所頒佈的匯率及外匯管制法規所規限。任何以人民幣以外的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將導致本集團面對外匯風險。

本集團管理外幣風險的目標是減低外幣交易造成的潛在不利影響。管理層視乎特定外幣風險波動性採取措施管理外幣倉位。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a) 市場風險 (續)

(ii) 外幣風險 (續)

下表顯示本集團所面對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人民幣等值)：

貨幣資產及負債	計值貨幣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港幣	62,093	18,5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美元	—	69
其他應收款	港幣	93	35
其他應付款	港幣	—	(109)

本集團或會因關乎上述貨幣資產的任何外幣匯率波動而蒙受損失。本集團並無以任何工具對沖該風險。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港幣貶值／升值5%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本年度的除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人民幣2,332,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693,000元)，主要因換算以港幣計值的銀行現金產生外匯收益／虧損所致。美元匯率波動的影響不大。

(i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除存放於銀行的存款外，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於年內存於中國的銀行之存款的平均利率約為2.59%(二零一三年：2.87%)。中國人民銀行不時公佈的任何利率變動並不被認為會對本集團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影響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應付債券。債券按固定利率計息，及使本集團面對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以組合基準管理。信貸風險由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短期存款、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不包括預付款) 及長期應收款所產生。

無逾期及未減值的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可按有關交易對手的性質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應收中鐵總集團款項	628,576	667,650	624,087	667,645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736,737	294,827	733,119	294,050
應收第三方款項	585,572	497,910	581,405	492,308
	1,950,885	1,460,387	1,938,611	1,454,003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 (不包括預付款)				
應收中鐵總集團款項	8,904	711	8,904	711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1,076	3,315	47,924	41,942
應收第三方款項	86,034	121,540	83,643	115,722
	96,014	125,566	140,471	158,375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長期應收款		
應收第三方款項	30,197	29,588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b) 信貸風險 (續)

就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而言，管理層對客戶／債務人財務狀況作持續信貸評估，且一般不會要求客戶／債務人提供抵押品。對收取未償還結餘的預期可實現性及時間進行評估後，本集團提撥應收款減值準備，而已產生的實際虧損符合管理層的預期。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現金及短期存款				
存放於中國上市銀行	1,769,023	4,895,992	1,759,829	4,884,351
存放於中國非上市銀行	—	250	—	250
	1,769,023	4,896,242	1,759,829	4,884,601

現金及短期流動投資乃存放於具聲譽的銀行。於該等金融機構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短期存款並無近期拖欠紀錄。

概無其他金融資產附帶重大信貸風險。

(c)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包括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獲得足夠的備用信貸融資以維持可供動用資金，及於市場平倉的能力。管理層按預期現金流量基準監察本集團流動資金儲備(包括未提取借款融資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滾動預測。

下表按有關合約於結算日至到期日剩餘時間分類分析本集團金融負債為相關到期日組合。於下表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由於貼現影響並不重大，故在 12 個月內到期的結餘相等於其賬面結餘。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續)

本集團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不包括法定負債及預收賬款)	1,942,431	—	—
應付股利	548	—	—
固定資產及在建工程應付款	1,094,814	—	—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債券(包括利息)	3,660,760	—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不包括法定負債及預收賬款)	1,417,630	—	—
應付股利	146	—	—
固定資產及在建工程應付款	856,837	—	—
本公司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不包括法定負債及預收賬款)	1,975,005	—	—
應付股利	17	—	—
固定資產及在建工程應付款	1,094,714	—	—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債券(包括利息)	3,660,760	—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不包括法定負債及預收賬款)	1,432,742	—	—
應付股利	19	—	—
固定資產及在建工程應付款	856,574	—	—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運作的能力，從而為股東提供回報、為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利益，以及保持理想的資本架構以減低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利、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項。

本集團定期檢討資產負債率監察資本。此比率乃以淨債項除以總股本計算。淨債項乃以總應付債券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股本乃以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的「總權益」另加淨債項。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借貸及債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資本風險頗低。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率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總應付債券(附註24)	3,492,723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0)	(412,678)
淨債項	3,080,045
總權益	26,694,365
總股本	29,774,410
資產負債率	10%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

本集團就按公允價值於資產負債表計量的金融工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該修訂本要求按以下公允價值計量架構，分級披露公允價值的計量：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直接(即價格數據)或間接(即價格產生數據)使用除第一級中報價以外的可觀察資產或負債數據(第二級)。
- 任何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資產或負債數據(即不可觀察數據)(第三級)。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受到持續評估，及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因素進行，包括在該等情況下相信為合理的未來事件的預測。

4.1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有作出關乎未來的估計及假設。最終得出的會計估計如其定義，極少等同相關實際業績。以下是極可能導致須對下一財政年度內的資產與負債賬面價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4.1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續)

(a) 固定資產的可折舊年限估計

固定資產(尤其是路軌、橋樑及維修服務通道)的可折舊年限估計乃由董事參考以下各項釐定：(1)該等資產的過往用途；(2)其預期物理磨損；(3)近期進行的耐用性評估結果；(4)同類固定資產因生產改變或改良導致技術或商業過時；(5)本集團更新資產所在的土地使用權批授權及土地使用權租賃的權利(附註2.8及38(b))；(6)附加於該等固定資產用途的市場需求或法定或可資比較限制變動。可使用年限及殘值已作檢討，且於本年度內並無變動。

現行估計可使用年限載於附註2.6。倘路軌、橋樑及維修服務通道的估計可折舊年限已增加／減少10%，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固定資產折舊費用將分別減少／增加約人民幣19,149,000元及人民幣23,404,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8,502,000元及人民幣22,613,000元)。

(b) 商譽的估計減值

本集團根據附註2.9所述的會計政策每年測試商譽有否出現任何減值。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按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該等計算需要使用估計(附註9)。

(c) 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的估計減值

於釐定資產是否減值或以往導致減值的事件是否不再存在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尤其評估：(1)是否曾發生可能影響資產價值的事件或有關影響資產價值的事件是否不曾存在；(2)資產的賬面價值能否以未來現金流量的現時淨值(乃按照持續使用資產或終止確認而估計)支持；及(3)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時將採用的適當主要假設，包括該等現金流量預測是否使用適當比率貼現。更改管理層就用以釐定減值水平而選取的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的貼現率或增長率假設)可大幅影響減值測試所用的淨現值。

5. 分部信息

主要經營決策人已獲確認為高級行政人員。高級行政人員審閱本集團的內部申報，以評估業績及分配資源。經營分部已根據該等管理報告釐定。

高級行政人員按本公司所經營的鐵路及相關業務(「本公司業務」)所產生的營業額及經營業績考慮業務。其他分部主要包括由本集團附屬公司提供的列車餐飲服務、倉儲服務、酒店管理服務及商品銷售。高級行政人員根據對除所得稅前溢利的計量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提供予高級行政人員的其他資料(下文所述者除外)的計量方式與財務報表者貫徹一致。

二零一四年的分部業績如下：

	本公司業務		所有其他分部		對銷		合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分部營業額								
— 鐵路業務	13,783,208	14,696,255	—	—	—	—	13,783,208	14,696,255
— 其他業務	586,564	664,635	473,204	464,827	(42,195)	(25,040)	1,017,573	1,104,422
— 分部間營業額	—	—	—	—	—	—	—	—
總營業額	14,369,772	15,360,890	473,204	464,827	(42,195)	(25,040)	14,800,781	15,800,677
分部業績	869,701	1,706,027	13,394	(5,011)	(2,462)	737	880,633	1,701,753
財務費用	180,208	191,501	165	185	—	—	180,373	191,68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5,048	5,228	—	—	—	—	5,048	5,228
折舊	1,423,023	1,409,325	6,251	4,687	—	—	1,429,274	1,414,012
租賃土地付款攤銷	18,245	15,001	919	920	—	—	19,164	15,921
長期待攤費用攤銷	13,610	12,697	321	201	—	—	13,931	12,898
應收款減值準備/(撥回)	1,150	(5,788)	—	(49)	—	—	1,150	(5,837)



5. 分部信息(續)

分部業績調整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溢利如下：

	本公司業務		所有其他分部		對銷		合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分部業績	869,701	1,706,027	13,394	(5,011)	(2,462)	737	880,633	1,701,753
所得稅支出	(214,389)	(426,445)	(5,118)	(4,225)	—	—	(219,507)	(430,670)
年內溢利	655,312	1,279,582	8,276	(9,236)	(2,462)	737	661,126	1,271,083

本集團於中國註冊。本集團的所有營業額均產生自中國，而總資產亦位於中國。

	本公司業務		所有其他分部		對銷		合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總分部資產	30,498,118	33,183,049	234,430	221,612	(195,885)	(172,672)	30,536,663	33,231,989
總分部資產包括：								
在聯營公司的投資	147,102	142,054	—	—	—	—	147,102	142,054
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 資產除外)增加	1,376,436	1,399,997	3,302	16,900	—	—	1,379,738	1,416,897
總分部負債	3,770,778	6,544,338	121,647	105,449	(142,222)	(112,163)	3,750,203	6,537,624

營業額約人民幣1,958,375,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723,972,000元)來自廣州鐵路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此等營業額乃由於本公司業務所致。此外，並無來自單一外部客戶的營業額超過總營業額的10%。

6. 固定資產

	本集團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路軌、橋樑及 維修服務通道 人民幣千元	機車及車輛 人民幣千元	通訊及信號系統 人民幣千元	其他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成本	5,876,441	14,917,817	7,374,288	1,607,556	5,217,526	34,993,628
累計折舊	(1,602,648)	(2,388,150)	(2,650,491)	(951,318)	(2,874,000)	(10,466,607)
減值	—	—	—	—	(2,773)	(2,773)
淨賬面價值	4,273,793	12,529,667	4,723,797	656,238	2,340,753	24,524,248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淨賬面價值	4,273,793	12,529,667	4,723,797	656,238	2,340,753	24,524,248
因業務合併而增加	96,879	10,431	48,307	—	41,198	196,815
其他增加	825	—	85,495	11,330	132,299	229,949
在建工程轉入(附註7)	220,601	433,487	35,342	103,342	219,812	1,012,584
重新分類	(64)	—	—	(3,984)	4,048	—
出售	(4,031)	(219,684)	(18,215)	(253)	(4,748)	(246,931)
折舊費用	(220,219)	(210,429)	(436,430)	(152,775)	(394,159)	(1,414,012)
年終淨賬面價值	4,367,784	12,543,472	4,438,296	613,898	2,339,203	24,302,653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6,186,344	15,114,616	7,486,484	1,711,693	5,579,411	36,078,548
累計折舊	(1,818,560)	(2,571,144)	(3,048,188)	(1,097,795)	(3,237,435)	(11,773,122)
減值	—	—	—	—	(2,773)	(2,773)
淨賬面價值	4,367,784	12,543,472	4,438,296	613,898	2,339,203	24,302,653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淨賬面價值	4,367,784	12,543,472	4,438,296	613,898	2,339,203	24,302,653
因業務合併而增加(附註39)	114,062	26,948	—	64	10,972	152,046
其他增加	7,513	—	69,937	14,284	131,860	223,594
在建工程轉入(附註7)	418,963	482,166	14,282	25,016	169,509	1,109,936
重新分類	323	—	—	(189)	(134)	—
出售	(1,013)	(175,756)	(103)	(1,346)	(1,527)	(179,745)
折舊費用	(250,291)	(212,208)	(442,015)	(155,389)	(369,371)	(1,429,274)
年終淨賬面價值	4,657,341	12,664,622	4,080,397	496,338	2,280,512	24,179,210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6,723,551	15,433,890	7,568,098	1,712,493	5,810,040	37,248,072
累計折舊	(2,066,210)	(2,769,268)	(3,487,701)	(1,216,155)	(3,528,366)	(13,067,700)
減值	—	—	—	—	(1,162)	(1,162)
淨賬面價值	4,657,341	12,664,622	4,080,397	496,338	2,280,512	24,179,210



6. 固定資產(續)

	本公司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路軌、橋樑及 維修服務通道 人民幣千元	機車及車廂 人民幣千元	通訊及信號系統 人民幣千元	其他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成本	5,756,761	14,887,228	7,374,288	1,607,455	5,191,652	34,817,384
累計折舊	(1,544,725)	(2,367,967)	(2,650,491)	(951,217)	(2,860,103)	(10,374,503)
減值	—	—	—	—	(2,773)	(2,773)
淨賬面價值	4,212,036	12,519,261	4,723,797	656,238	2,328,776	24,440,108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淨賬面價值	4,212,036	12,519,261	4,723,797	656,238	2,328,776	24,440,108
因業務合併而增加	96,879	10,431	48,307	—	41,198	196,815
其他增加	446	—	85,495	11,330	130,664	227,935
在建工程轉入(附註7)	220,296	433,301	35,343	103,342	204,446	996,728
重新分類	(64)	—	—	(3,984)	4,048	—
出售	(565)	(219,684)	(18,215)	(253)	(4,672)	(243,389)
折舊費用	(217,368)	(210,278)	(436,430)	(152,775)	(392,474)	(1,409,325)
年終淨賬面價值	4,311,660	12,533,031	4,438,297	613,898	2,311,986	24,208,872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6,073,310	15,084,027	7,486,484	1,711,693	5,537,755	35,893,269
累計折舊	(1,761,650)	(2,550,996)	(3,048,187)	(1,097,795)	(3,222,996)	(11,681,624)
減值	—	—	—	—	(2,773)	(2,773)
淨賬面價值	4,311,660	12,533,031	4,438,297	613,898	2,311,986	24,208,872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淨賬面價值	4,311,660	12,533,031	4,438,297	613,898	2,311,986	24,208,872
因業務合併而增加(附註39)	114,062	26,948	—	64	10,972	152,046
其他增加	7,511	—	69,937	14,284	130,904	222,636
在建工程轉入(附註7)	418,963	482,166	14,282	25,016	168,004	1,108,431
重新分類	323	—	—	(189)	(134)	—
出售	(1,013)	(175,754)	(104)	(1,346)	(1,470)	(179,687)
折舊費用	(247,542)	(212,058)	(442,014)	(155,389)	(366,020)	(1,423,023)
年終淨賬面價值	4,603,964	12,654,333	4,080,398	496,338	2,254,242	24,089,27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6,610,516	15,403,301	7,568,098	1,712,493	5,766,770	37,061,178
累計折舊	(2,006,552)	(2,748,968)	(3,487,700)	(1,216,155)	(3,511,366)	(12,970,741)
減值	—	—	—	—	(1,162)	(1,162)
淨賬面價值	4,603,964	12,654,333	4,080,398	496,338	2,254,242	24,089,275

6. 固定資產(續)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尚未取得本集團及本公司總賬面價值分別約人民幣1,921,120,000元及人民幣1,876,351,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703,324,000元及人民幣1,656,604,000元)的若干樓宇的所有權證。經諮詢本公司的法律顧問意見後，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或本公司申領該等房屋的所有權證應無法律限制，且應不會導致對本集團或本公司營運造成重大不利衝擊。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淨賬面價值總額約人民幣85,941,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76,164,000元)的固定資產已全數折舊但仍在使用中。

7. 在建工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543,350	679,528	543,350	679,528
因業務合併而增加(附註39)	1,665	2,700	1,665	2,700
其他增加	995,931	1,021,065	994,426	1,005,209
轉入固定資產(附註6)	(1,109,936)	(1,012,584)	(1,108,431)	(996,728)
轉入租賃土地(附註8)	(29,576)	(147,359)	(29,576)	(147,35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01,434	543,350	401,434	543,350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在建工程主要包括在中國改良現有鐵路設備。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利息資本化的影響並不重大，故並無於在建工程餘額中資本化利息支出(二零一三年：無)。



8. 租賃土地付款

本集團的租賃土地權益指中國的預付經營租賃款，其淨賬面價值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成本	791,054	750,709
累計攤銷	(262,758)	(253,162)
淨賬面價值	528,296	497,547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淨賬面價值	528,296	497,547
增加	147,359	147,359
攤銷費用	(15,921)	(15,001)
出售	(2,141)	—
年終淨賬面價值	657,593	629,905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935,572	898,068
累計攤銷	(277,979)	(268,163)
淨賬面價值	657,593	629,905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淨賬面價值	657,593	629,905
增加	29,576	29,576
攤銷費用	(19,164)	(18,245)
年終淨賬面價值	668,005	641,236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965,148	927,644
累計攤銷	(297,143)	(286,408)
淨賬面價值	668,005	641,236

8. 租賃土地付款(續)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取得本集團及本公司總賬面值分別約人民幣228,630,000元及人民幣220,676,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204,075,000元及人民幣195,851,000元)的若干土地的土地使用權證。經諮詢本公司的法律顧問意見後，董事認為本集團或本公司申領土地使用權證應無法律限制，且應不會導致對本集團或本公司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衝擊。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租賃土地餘下租期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10至50年的租約	668,005	657,593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10至50年的租約	641,236	629,905

9. 商譽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淨賬面價值	281,255
增加	—
年終淨賬面價值	281,255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81,255
累計減值	—
淨賬面價值	281,255



9. 商譽(續)

商譽乃由本公司就收購羊城鐵路業務已支付代價超出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總公允價值所產生。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前，商譽被分配至組成羊城鐵路業務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按在用價值計算方式釐定及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前並無確認減值虧損。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本集團整合羊城鐵路業務與本集團的鐵路業務，以改善營運效率。因此，管理層認為，羊城鐵路業務及本集團的餘下鐵路業務(統稱「合併鐵路業務」)為本集團中就內部管理目的對其商譽進行監察的最低級別現金產生單位。此外，合併鐵路業務並不大於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釐定的經營分部。因此，本集團已將商譽分配至組成合併鐵路業務的現金產生單位。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按在用價值較者及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計算方式釐定。有關計算方法使用根據由管理層編製涵蓋五年期間的財務預測而作出的稅前現金流量預測。五年期間後的現金流量乃利用下文所述的估計增長率推算。

在用價值計算方法中採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鐵路業務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毛利率	24.64%	28.77%
增長率	2%	2%
貼現率	12.44%	12.44%

管理層根據過往表現及其對市場發展的預期估計毛利率及增長率。所用貼現率乃稅前貼現率及反映與鐵路業務分部有關的特定風險。

倘就鐵路業務現金產生單位於在用價值計算方法中採用的預算增長率較管理層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估計低10%，則本集團不會就商譽確認減值。

倘就鐵路業務現金產生單位應用於貼現現金流量的估計稅前貼現率較管理層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估計高1%，則本集團不會就商譽確認減值。

10. 在附屬公司的投資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84,921	86,721

- (i)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下列附屬公司的權益，該等附屬公司均於中國註冊成立／成立，並於中國經營：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日期	本公司所佔的 股本權益百分比		實收資本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東莞市常盛實業有限公司	一九九二年五月二十二日	51%	—	人民幣38,000,000元	倉儲
深圳富源實業開發有限公司	一九九一年十一月一日	100%	—	人民幣18,500,000元	酒店管理
深圳市平湖群億鐵路倉儲裝卸運輸有限公司	一九九三年九月十一日	100%	—	人民幣10,000,000元	貨物裝卸、倉儲及貨運
深圳市南鐵工程建設監理有限公司	一九九五年五月八日	67.46%	9.20%	人民幣3,000,000元	工程建築監理
深圳市深鐵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十三日	—	100%	人民幣3,000,000元	物業管理
深圳市廣深鐵路國際旅行社有限公司	一九九五年八月十六日	75%	25%	人民幣2,400,000元	旅行業務
深圳市深華勝儲運有限公司	一九八五年一月二日	41.50%	58.50%	人民幣2,000,000元	倉儲、代辦貨運及包裝
深圳市廣深鐵路列車經貿實業有限公司	二零零二年三月七日	—	100%	人民幣2,000,000元	餐飲管理
深圳市火車站服務有限公司	一九八六年十二月十八日	100%	—	人民幣1,500,000元	餐飲服務及商品銷售
廣州市廣深鐵路東群實業服務有限公司	一九九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100%	—	人民幣1,020,000元	商品銷售
廣州鐵路黃埔服務有限公司	一九八五年三月十五日	100%	—	人民幣379,000元	貨物裝卸、倉儲及貨運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廣州鐵聯經濟發展有限公司（「廣州鐵聯」，本公司擁有50.5%的附屬公司）已被清算。

上述附屬公司均為有限責任公司。



10. 在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 (i)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下列附屬公司的權益，該等附屬公司均於中國註冊成立／成立，並於中國經營：(續)

二零一四年，廣州鐵聯完成清算。本公司收到來自廣州鐵聯的人民幣1,943,000元，投資收益額為人民幣143,000元於本公司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非控股權益為人民幣40,617,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43,821,000元)，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因此，並無披露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的資料。

11. 在聯營公司的投資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	—	210,529	210,529
應佔淨資產	176,791	171,743	—	—
減：減值準備(附註a)	(29,689)	(29,689)	(99,454)	(99,454)
	147,102	142,054	111,075	111,075

附註a：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準備餘額指過往年度就於增城荔華股份有限公司(「增城荔華」)的投資約人民幣29,689,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29,689,000元)減值虧損作出全數準備(「增城荔華準備」)。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準備結餘包括增城荔華準備及就本公司在廣州鐵城實業有限公司(「鐵城」)的投資的減值虧損約人民幣69,765,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69,765,000元)的準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年內在聯營公司的投資變動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42,054	136,826	111,075	111,075
應佔除稅後業績	5,048	5,228	—	—
年終	147,102	142,054	111,075	111,075

11. 在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直接擁有下列公司的權益，該等公司均於中國註冊成立／成立，並於中國經營：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本公司所佔的 股本權益百分比	實收資本	主要業務
增城荔華	一九九二年七月三十日	26.98%	人民幣 107,054,682 元	房地產建設、提供貨物倉儲及 裝卸服務
鐵城	一九九五年五月二日	49%	人民幣 343,050,000 元	物業租賃及商品貿易
深圳廣鐵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深土」)	一九八四年三月一日	49%	人民幣 64,000,000 元	鐵路物業建設

上述聯營公司均為有限責任公司，亦為非上市公司。概無有關本集團及本公司於聯營公司權益的重大或然負債，自聯營公司轉撥資產或盈利至本集團亦無重大限制。

以下載列鐵城、深土、增城荔華使用於綜合財務報表權益法入賬的財務資料概述。



11. 在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資產負債表概述

	增城荔華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鐵城 人民幣千元	深土 人民幣千元	增城荔華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鐵城 人民幣千元	深土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01,479	58,149	772,956	99,450	64,809	725,801
非流動資產	63,646	352,300	9,291	62,093	359,838	11,200
資產總額	165,125	410,449	782,247	161,543	424,647	737,001
流動負債	414,137	207,378	685,109	406,862	226,672	645,069
負債總額	414,137	207,378	685,109	406,862	226,672	645,069
權益	(249,012)	203,071	97,138	(245,319)	197,975	91,932
應佔淨資產	(67,183)	99,505	47,597	(66,187)	97,008	45,046
聯營公司的權益的賬面價值	—	99,505	47,597	—	97,008	45,046

所呈列財務資料概述調整至其在聯營公司的權益的賬面價值如下：

財務資料概述	增城荔華		深土		鐵城		總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淨資產	(245,319)	(238,421)	91,932	86,189	197,975	193,048	44,588	40,816
年內溢利	(3,693)	(6,898)	5,206	5,743	5,096	4,927	6,609	3,772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年終淨資產	(249,012)	(245,319)	97,138	91,932	203,071	197,975	51,197	44,588
於聯營公司的股本權益百分比	26.98%	26.98%	49%	49%	49%	49%		
賬面價值	—	—	47,597	45,046	99,505	97,008	147,102	142,054

根據會計政策附註2.3所述，於過往年度，本集團於其增城荔華權益的賬面價值撇減至零，且未計入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的進一步虧損。

12.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的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 超過 12 個月後收回的遞延稅項資產	84,497	85,513	84,396	85,406
— 於 12 個月內收回的遞延稅項資產	4,409	27,096	4,409	27,096
	88,906	112,609	88,805	112,502
遞延稅項負債：				
— 超過 12 個月後實現的遞延稅項負債	(19,976)	(20,954)	(19,976)	(20,954)
— 於 12 個月內實現的遞延稅項負債	(1,346)	(428)	(1,346)	(428)
	(21,322)	(21,382)	(21,322)	(21,382)
遞延稅項資產 — 淨額	67,584	91,227	67,483	91,120

遞延所得稅賬的總變動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91,227	109,161	91,120	108,293
於全面收益表扣除(附註32)	(23,643)	(17,934)	(23,637)	(17,17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7,584	91,227	67,483	91,120



12.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續)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年內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並無計入抵銷相同稅項司法權區的結餘)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		本集團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全面收益表計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全面收益表 扣除/(計入)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應收款減值準備	20,803	(1,518)	19,285	288	19,573
固定資產及在建工程減值準備	2,546	(13)	2,533	(403)	2,130
在聯營公司的權益減值準備	7,422	—	7,422	—	7,422
存料及供應品減值準備	4,511	—	4,511	—	4,511
政府補助的會計基礎與稅務基礎的差異	21,985	(714)	21,271	(284)	20,987
員工福利責任會計基礎與稅務基礎的差異	77,682	(23,060)	54,622	(20,738)	33,884
出售固定資產的虧損	2,915	—	2,915	(2,566)	349
其他	50	—	50	—	50
	137,914	(25,305)	112,609	(23,703)	88,906

12.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續)

	於二零一三年		本公司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全面收益表計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全面收益表 扣除/(計入)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應收款減值準備	20,767	(1,518)	19,249	288	19,537
固定資產及在建工程減值準備	2,546	(13)	2,533	(403)	2,130
在聯營公司的權益減值準備	7,422	—	7,422	—	7,422
存料及供應品減值準備	4,511	—	4,511	—	4,511
政府補助的會計基礎與稅務基礎的差異	21,985	(714)	21,271	(284)	20,987
員工福利責任會計基礎與稅務基礎的差異	76,900	(22,299)	54,601	(20,732)	33,869
出售固定資產的虧損	2,915	—	2,915	(2,566)	349
	137,046	(24,544)	112,502	(23,697)	88,805
遞延稅項負債：					
確認固定資產的會計基礎與稅務基礎的差異	19,173	(8,142)	11,031	(166)	10,865
其他	9,580	771	10,351	106	10,457
	28,753	(7,371)	21,382	(60)	21,322

倘可能透過未來應納稅溢利實現相關稅務利益，即會就結轉的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12.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續)

倘有可能透過未來應納稅溢利實現相關稅務利益，則就結轉的稅項虧損及其他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本集團並無就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納稅收益的稅項虧損及其他暫時性差異人民幣62,368,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59,577,000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可結轉的稅項虧損(附註a)	49,379	46,288	—	—
可扣減暫時性差異	12,989	13,289	—	—
	62,368	59,577	—	—

附註a：

並無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結轉稅項虧損人民幣49,379,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46,288,000元)將於以下年度到期：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	2,022
二零一五年	1,839	1,839
二零一六年	10,984	10,984
二零一七年	15,405	15,405
二零一八年	14,418	16,038
二零一九年	6,733	—
	49,379	46,288

13. 長期待攤費用

長期待攤費用的變動載列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成本	54,703	48,397	53,619	47,563
累計攤銷	(21,175)	(8,277)	(20,831)	(8,134)
淨賬面價值	33,528	40,120	32,788	39,429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淨賬面價值	33,528	40,120	32,788	39,429
因業務合併而增加	—	450	—	450
其他增加	2,407	5,856	2,143	5,606
攤銷	(13,931)	(12,898)	(13,610)	(12,697)
年終淨賬面價值	22,004	33,528	21,321	32,78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7,110	54,703	55,762	53,619
累計攤銷	(35,106)	(21,175)	(34,441)	(20,831)
淨賬面價值	22,004	33,528	21,321	32,788



14.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本集團	貸款及應收款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呈報的資產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供出售的投資(附註 15)	—	53,826	53,826
長期應收款(附註 16)	30,197	—	30,19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不包括預付款)(附註 18 及 19)	2,456,619	—	2,456,619
短期存款(附註 20)	104,000	—	104,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 20)	1,665,057	—	1,665,057
總計	4,255,873	53,826	4,309,699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供出售的投資(附註 15)	—	53,826	53,826
長期應收款(附註 16)	29,588	—	29,58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不包括預付款)(附註 18 及 19)	1,725,513	—	1,725,513
短期存款(附註 20)	4,483,600	—	4,483,6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 20)	412,678	—	412,678
總計	6,651,379	53,826	6,705,205

14.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本集團	其他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呈報的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不包括法定負債及預收賬款)(附註26及27)	1,942,431
應付股利	548
固定資產及在建工程應付款	1,094,814
總計	3,037,793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債券(附註24)	3,492,72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不包括法定負債及預收賬款)(附註26及27)	1,417,630
應付股利	146
固定資產及在建工程應付款	856,837
總計	5,767,336



14.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本公司	貸款及應收款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資產負債表呈報的資產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供出售的投資(附註15)	—	52,108	52,108
長期應收款(附註16)	30,197	—	30,19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不包括預付款)(附註18及19)	2,502,999	—	2,502,999
短期存款(附註20)	100,000	—	10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0)	1,659,849	—	1,659,849
總計	4,293,045	52,108	4,345,153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供出售的投資(附註15)	—	52,108	52,108
長期應收款(附註16)	29,588	—	29,58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不包括預付款)(附註18及19)	1,764,156	—	1,764,156
短期存款(附註20)	4,480,000	—	4,48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0)	404,626	—	404,626
總計	6,678,370	52,108	6,730,478

14.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本公司	其他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資產負債表呈報的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不包括法定負債及預收賬款)(附註26及27)	1,975,005
應付股利	17
固定資產及在建工程應付款	1,094,714
總計	3,069,736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債券(附註24)	3,492,72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不包括法定負債及預收賬款)(附註26及27)	1,432,742
應付股利	19
固定資產及在建工程應付款	856,574
總計	5,782,058



15. 可供出售的投資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及年終	53,826	53,826	52,108	52,108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該等投資持有的大部分股本權益少於 10%。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投資並無活躍市場的市場報價，且無法以其他估值方法可靠地計量其公允價值。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上述非流動可供出售的投資乃按成本列賬，並須對減值虧損作出檢討。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董事均認為毋須作出減值準備。

16. 長期應收款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淨賬面價值	29,588	30,863
解除應計利息(附註 30)	2,609	3,725
已收還款	(2,000)	(5,000)
年終淨賬面價值	30,197	29,588

長期應收款餘額指就應收一名第三方客戶的貨運服務費，而該餘額乃向羊城鐵路業務收購。於收購羊城鐵路業務日期，該應收款以其當時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經參考雙方協定的還款時間表按貼現現金流量法評估。

該結餘其後採用平均實際利率 6.54% 按經攤銷成本列賬。

17. 存料及供應品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67,543	183,676	165,042	179,905
可再用鐵道路線軌道存料	147,115	104,338	147,115	104,338
配件	83,616	100,281	83,616	100,281
零售存料	2,235	3,652	—	—
	400,509	391,947	395,773	384,524

本集團於年內已消耗存料及供應品的成本確認為「營業支出」，金額約為人民幣1,616,234,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925,798,000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撇減存料及供應品至可變現淨值準備的餘額約為人民幣18,044,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8,044,000元)。於二零一四年概無作出額外準備。



18. 應收賬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2,320,408	1,561,109	2,306,906	1,553,587
包括：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765,098	326,826	760,675	325,342
減：應收款減值準備	(7,003)	(6,195)	(6,753)	(5,945)
	2,313,405	1,554,914	2,300,153	1,547,642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應收賬款均以人民幣(二零一三年：人民幣)計值。

客運服務通常均以現金進行交易。本集團不會與其貨運服務客戶協定正式合約信貸條款，惟應收賬款通常於少於一年的期間內清算。因此，本集團視任何於一年除賬期內的應收款餘額為未逾期。未收回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1,950,885	1,460,387	1,938,611	1,454,003
一年至兩年	324,455	56,284	324,330	55,990
兩年至三年	17,444	27,235	17,180	27,231
三年以上	27,624	17,203	26,785	16,363
	2,320,408	1,561,109	2,306,906	1,553,587

18. 應收賬款(續)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應收賬款分別約人民幣362,52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94,527,000元)及人民幣361,542,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93,639,000元)為已逾期但未減值。該等應收賬款與眾多並無重大財務困難的獨立客戶有關，而根據過往經驗，逾期金額可被收回。該等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至兩年	324,189	56,284	324,064	55,990
兩年至三年	17,444	27,235	17,180	27,231
三年以上	20,887	11,008	20,298	10,418
	362,520	94,527	361,542	93,639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應收賬款分別約人民幣7,003,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6,195,000元)及人民幣6,753,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5,945,000元)為已減值及計提準備。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作出準備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7,003,000元及人民幣6,753,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6,195,000元及人民幣5,945,000元)。已減值的應收款餘額乃主要與提供貨運服務有關。有關客戶處於不可預見財政困難狀況。該等應收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至兩年	266	—	266	—
三年以上	6,737	6,195	6,487	5,945
	7,003	6,195	6,753	5,945



18. 應收賬款(續)

應收賬款減值準備的變動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6,195	5,907	5,945	5,657
減值虧損準備	808	591	808	591
減值虧損準備撥回	—	(19)	—	(19)
撤銷的應收款	—	(284)	—	(28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7,003	6,195	6,753	5,945

已減值應收款準備的作出與撥回已計入全面收益表的營業支出。當預期不能收回額外現金時，自備抵賬扣除的金額一般會於應收賬款總額撤銷。

於報告日所面對的最高信貸風險為上述各項的賬面價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19.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第三方款項	141,843	155,638	139,437	149,615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	62,010	51,786
應收其他關聯公司款項	47,733	88,735	47,733	88,735
	189,576	244,373	249,180	290,136

19.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續)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	205,274	232,317	264,037	277,363
減：減值虧損準備(附註a)	(62,060)	(61,718)	(61,191)	(60,849)
其他應收款，淨額(附註b)	143,214	170,599	202,846	216,514
預付款(附註c)	46,362	73,774	46,334	73,622
	189,576	244,373	249,180	290,136

(a) 已計入結餘的約人民幣24,965,000元準備，乃為有關一筆存放於存款代理增城市荔城城市信用合作社(「荔城」)的存款的本金結餘作出準備。本公司於存款到期後無法自荔城收回存款，而本公司已向荔城展開數項法律行動以強制收回存款，惟未能成功。

(b) 其他應收款主要為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提供鐵路運輸服務以外的服務期間產生的各項按金及應收款。

(c) 預付款主要為本集團及本公司因公共事業及其他營業支出而預先支付予供應商的款項。

其他應收款減值準備的變動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61,718	68,127	60,849	67,209
減值虧損準備	346	43	346	43
減值虧損準備撥回	(4)	(6,452)	(4)	(6,40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2,060	61,718	61,191	60,849



19.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續)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的賬面價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89,483	244,338	249,087	290,101
港幣	93	35	93	35
	189,576	244,373	249,180	290,136

於報告日所面對的最高信貸風險為上述各類應收款的賬面價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短期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1,213,057	321,178	1,209,849	314,626
初始存期不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452,000	91,500	450,000	9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65,057	412,678	1,659,849	404,626
初始存期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附註a)	104,000	4,483,600	100,000	4,480,000
	1,769,057	4,896,278	1,759,849	4,884,626

附註 a：定期存款的初始實際利率為 3.05% (二零一三年：3.05%)。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短期存款(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短期存款的賬面價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706,964	4,877,648	1,697,756	4,865,996
港幣	62,093	18,561	62,093	18,561
美元	—	69	—	69
	1,769,057	4,896,278	1,759,849	4,884,626

21. 股本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法定普通股總數為7,083,537,000股(二零一三年：7,083,537,000股)，票面值為每股人民幣1.00元(二零一三年：每股人民幣1.00元)。該等股份分為A股及H股，彼此享有同等地位。(二零一三年：分為A股及H股，彼此享有同等地位(詳見下文)。)

本集團及本公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變動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法定、已發行及繳足：		
上市股份			
— H股	1,431,300	—	1,431,300
— A股	5,652,237	—	5,652,237
總計	7,083,537	—	7,083,537



22. 儲備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須首先將本公司法定財務報表中所列示的股東應佔除稅後溢利 10% 撥入法定盈餘公積金(除非該項儲備已達本公司註冊股本金額的 50%)。本公司亦可在經股東大會通過決議案批准後從股東應佔溢利轉撥至任意盈餘公積金。除儲備設立的目的外，該等儲備不得用作其他用途，且除在特定情況下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事先批准外，亦不得用作現金股利分配。

當法定盈餘公積金不足以彌補本公司以前年度虧損時，本年度的股東應佔溢利在分配至法定盈餘公積金前須先用作彌補虧損。

法定盈餘公積金、任意盈餘公積金及股本溢價賬可轉為本公司股本，但留存的法定盈餘公積金不得少於註冊股本金額的 25%，並須經股東大會通過決議案批准。本公司可按股東原有股份數目比例向股東配發新股或增加每股面值。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建議作出下列轉撥至本公司儲備：

	二零一四年 百分比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百分比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公積金	10%	66,036	10%	128,481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規定，分配至儲備後及可供分派予股東的溢利乃以分別根據(a)中國會計準則或(b)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釐定的未分配溢利三者中的較低者為基準。由於本公司法定財務報表乃按中國會計準則編製，故此所呈報的未分配溢利可能與本財務報表所載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股東權益變動表所呈報的金額不同。根據中國會計準則釐定的本公司未分配溢利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者的主要差異，與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就在聯營公司的投資採納的會計政策不同有關。

22. 儲備 (續)

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專項儲備 — 安全生產費」變動如下：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	—
分配	208,250	200,839
使用	(208,250)	(200,839)
年終	—	—

本公司從事客運和貨運業務。根據財政部及國家安全生產監督管理總局發布的規例，本公司須按以下百分比根據上一年的客運和貨運收入計算設立特別儲備(「安全生產費」)：

- (a) 定期貨運業務收入的1%；
- (b) 客運業務、危險品交付業務及其他特別業務收入的1.5%。

安全生產費主要用作修理及保養安全設備及設施。就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而言，該儲備乃透過根據上述方法由未分配溢利分配而設立。安全生產費實際使用時，產生的實際開支自全面收益表扣除。同時，相應安全生產費儲備撥回未分配溢利。



23. 與政府補助有關的遞延收入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90,404	92,864
增加	6,330	2,683
計入收益表	(7,963)	(5,143)
包括：攤薄	(3,249)	(3,107)
年終	88,771	90,404

24. 應付債券

	於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	攤薄	預付款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09廣深鐵MTN1債券	3,492,723	7,277	(3,500,000)	—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七日以面值人民幣3,500,000,000元發行中期債券。債券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到期，面值為人民幣3,500,000,000元，並按年利率4.79%計息。

於發行日期，債券於扣除發行成本約人民幣34,524,000元後按本金額的殘值確認。債券其後使用平均實際年利率5.018%按經攤銷成本列賬。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該債券已到期，且本公司已償還。

25. 員工福利責任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員工福利責任	44,928	113,733	44,928	113,434
減：計入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的即期部分 (附註27)	(44,928)	(105,824)	(44,928)	(105,525)
	—	7,909	—	7,909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實施的解僱計劃，符合若干指定準則而接受自願離職的選定員工會獲提供提早退休福利，直至他們屆滿法定退休年齡。該安排須獲得本集團管理層特別批准。

由於在二零零七年收購羊城鐵路業務，故本集團亦已承擔與經營羊城鐵路業務有關的若干退休及終止受僱福利責任。該等責任主要包括與上述者類似的解僱終止受僱福利，以及支付收購前退休僱員退休後醫療保險保費的責任。

員工福利責任已由本集團提供，金額相等於總預期福利支出。倘責任並非於十二個月內到期，則應付責任會按稅前比率進行貼現，該比率反映管理層對貨幣時間價值及特定責任風險的現行市場評估。倘負債於中國優質投資在投資開始的日期確認，貼現率乃參考市場回報釐定。

本年度員工福利責任的變動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13,733	229,966	113,434	225,804
增加(附註39)	32,410	—	32,410	—
利息攤銷(附註31)	4,594	9,127	4,594	9,127
付款	(105,809)	(125,360)	(105,510)	(121,49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4,928	113,733	44,928	113,434



26. 應付賬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第三方款項	820,622	666,899	797,488	647,094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617,822	273,146	616,382	270,410
	1,438,444	940,045	1,413,870	917,504

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1,322,771	844,450	1,298,665	822,307
一年至兩年	68,497	71,241	68,285	71,024
兩年至三年	23,391	14,232	23,386	14,222
三年以上	23,785	10,122	23,534	9,951
	1,438,444	940,045	1,413,870	917,504

27.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第三方款項	940,704	829,281	910,427	800,990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	80,212	60,377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29,057	50,298	29,037	50,261
	969,761	879,579	1,019,676	911,628

27.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續)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交稅金	53,774	59,929	49,845	56,461
其他已收按金	204,116	173,164	184,886	155,525
已收建築項目的保證金	124,253	116,600	124,253	116,600
員工福利責任(附註25)	44,928	105,824	44,928	105,525
應付工資及福利費	129,977	115,327	128,536	114,181
客戶的預收賬款	237,095	120,914	235,232	120,223
已收車票代理的按金	35,762	26,106	35,762	26,106
住房保養基金	15,802	16,045	15,802	16,045
其他應付款	124,054	145,670	200,432	200,962
	969,761	879,579	1,019,676	911,628

28.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核數師所提供的核數及非核數服務的核數師酬金分別為人民幣8,080,000元及人民幣330,085元(二零一三年：分別為人民幣8,080,000元及人民幣430,000元)。

29. 人工及福利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薪金	3,414,192	3,127,540
醫療、住房計劃及其他員工福利準備(a)	857,203	779,845
定額供款計劃的供款(b)	639,493	517,807
	4,910,888	4,425,192



29. 人工及福利(續)

(a) 住房計劃

根據中國住房改革規定，本集團須按僱員的薪金的9%或13%向國家資助的住房公積金作出供款。同時，僱員亦須從其薪金按薪金的9%或13%作出供款。僱員有權在若干特定提取情況下領取全數公積金。除作出上述供款外，本集團對該等僱員並無有關住房福利的其他法定或推定責任。

(b) 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所有全職僱員可參加法定退休金計劃。僱員將於其退休起至其身故止期間，收取相等於其基本薪金的退休金。根據中國法例及法規，本集團每月向政府機關上繳為當地職工設立的基本養老保險，保險供款金額按由省級政府釐定的標準薪金26%確定(其中18%由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承擔，其餘8%則由僱員承擔)。政府機構有責任在僱員退休時向其支付退休金。本集團會按應計基準將此等供款入賬，並將有關的供款於其相關年度在開支中扣除。

29. 人工及福利 (續)

(c) 董事、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的酬金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各董事、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的酬金載列如下：

姓名	二零一四年					總額 人民幣千元
	酬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獎金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 僱主供款 人民幣千元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董事						
武勇 (i)	—	—	—	—	—	—
李文新 (ii)	—	—	—	—	—	—
申毅 (iii)	—	120	181	34	41	376
羅慶	—	111	135	33	40	319
孫景	—	—	—	—	—	—
俞志明	—	—	—	—	—	—
黃欣 (iv)	—	—	—	—	—	—
李亮 (v)	—	—	—	—	—	—
盧敏霖 (v)	66	—	—	—	—	66
劉學恒 (v)	66	—	—	—	—	66
劉飛鳴 (v)	56	—	—	—	—	56
陳松 (iv)	56	—	—	—	—	56
賈建民 (iv)	67	—	—	—	—	67
王雲亭 (iv)	56	—	—	—	—	56
監事						
徐凌 (v)	—	—	—	—	—	—
劉夢書 (iv)	—	—	—	—	—	—
陳少宏	—	—	—	—	—	—
申儉聰	—	—	—	—	—	—
李志明	—	—	—	—	—	—
徐輝良 (v)	—	51	41	11	20	123
宋敏 (iv)	—	105	91	32	39	267
陳建平	—	84	131	26	36	277
高級行政人員						
穆安雲	—	112	135	34	40	321
唐向東	—	110	138	32	39	319
郭向東	—	110	135	33	39	317

- (i)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獲委任。
(ii)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離任。
(iii) 行政總裁申毅的酬金亦於上文披露為董事酬金。
(iv)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獲委任。
(v)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離任。



29. 人工及福利(續)

(c) 董事、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的酬金(續)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各董事、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的酬金載列如下：

姓名	二零一三年					總額 人民幣千元
	酬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獎金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 僱主供款 人民幣千元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董事						
李文新	—	—	—	—	—	—
申毅(i)	—	113	150	31	40	334
孫景	—	—	—	—	—	—
李亮	—	—	—	—	—	—
俞志明	—	—	—	—	—	—
羅慶	—	104	118	29	38	289
盧敏霖	—	134	—	—	—	134
劉學恒	—	134	—	—	—	134
劉飛鳴	—	112	—	—	—	112
監事						
徐凌	—	—	—	—	—	—
陳少宏	—	—	—	—	—	—
申儉聰	—	—	—	—	—	—
李志明	—	—	—	—	—	—
徐輝良	—	99	72	30	39	240
高級行政人員						
穆安雲	—	106	117	31	38	292
唐向東	—	103	118	28	37	286
郭向東	—	104	118	30	37	289

(i) 行政總裁申毅的酬金亦於上文披露為董事酬金。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董事自本集團收取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或離開本集團的獎勵或失去職位的補償；概無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二零一三年：無)。

29. 人工及福利 (續)

(d) 五位最高薪人員

本集團本年度的五位最高薪人員酬金已於上文呈列的分析中反映，包括兩位(二零一三年：兩位)董事及三位(二零一三年：三位)高級行政人員。

各人的酬金範圍由零至港幣 1,000,000 元(相等於人民幣 788,870 元)不等(二零一三年：相同)。

30.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 淨額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固定資產的虧損	(123,567)	(136,986)
銀行利息收入	122,020	137,958
可供出售的投資股利收入	4,904	4,904
政府補助(附註 23)	7,963	5,143
解除長期應收款的應計利息(附註 16)	2,609	3,725
其他	(6,791)	159
	7,138	14,903

31. 財務費用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支出	160,760	167,650
銀行手續費	7,332	5,522
應付債券攤銷(附註 24)	7,277	7,250
員工福利責任之利息攤銷(附註 25)	4,594	9,127
外幣換算淨虧損	410	2,137
	180,373	191,686



32. 所得稅支出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本公司適用所得稅稅率為 25%。

於本年度的稅項費用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195,864	412,736
遞延所得稅(附註 12)	23,643	17,934
	219,507	430,670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的稅項與本公司所在國家稅率計算的理論稅額的差別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880,633	1,701,753
按 25% (二零一三年：25%) 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220,158	425,438
不同稅率的影響	118	119
不得抵扣稅項費用的影響	451	3,969
毋須納稅收入的影響	(2,498)	(2,533)
過往年度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	1,683	4,010
動用早前未確認稅項虧損	(405)	(333)
所得稅支出	219,507	430,670

33. 本公司權益所有者應佔溢利

本年度的本公司權益所有者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655,312,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279,582,000元)。

34. 每股溢利

基本每股溢利乃按權益所有者應佔年內純利約人民幣662,021,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273,841,000元)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7,083,537,000股(二零一三年：7,083,537,000股)計算。兩個年度內並無具有攤薄性的潛在普通股。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662,021	1,273,841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083,537	7,083,537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RMB0.09	RMB0.18



35. 股利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派付的股利分別為人民幣 566,683,000 元(每股人民幣 0.08 元)及人民幣 566,683,000 元(每股人民幣 0.08 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建議派發末期股利每股普通股人民幣 0.05 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 0.08 元)	354,177	566,683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利每股普通股人民幣 0.05 元，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建議派發的股利並未於財務報表以應付股利列示。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派及建議派發的股利總額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披露。

36. 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入

(a) 除所得稅前溢利調整至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880,633	1,701,753
就下列各項調整：		
固定資產折舊(附註6)	1,429,274	1,414,012
租賃土地付款攤銷(附註8)	19,164	15,921
出售固定資產及租賃土地的虧損(附註30)	123,567	136,986
長期待攤費用攤銷(附註13)	13,931	12,898
員工福利責任之利息攤銷(附註25)	4,594	9,127
應佔聯營公司的業績(附註11)	(5,048)	(5,228)
可供出售的投資股利收入(附註30)	(4,904)	(4,904)
清算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收入	(39)	—
應付款減值準備／(撥回)	1,150	(5,837)
長期未償還應付款撇銷	—	(295)
應付債券攤銷(附註24)	7,277	7,250
與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政府補助攤銷	(3,249)	(3,107)
利息支出	160,760	167,650
利息收入	(90,112)	(129,711)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	2,536,998	3,316,515
應收賬款增加	(752,684)	(550,421)
存料及供應品減少	44,909	70,264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5,083	(94,178)
長期應收款減少	2,000	5,000
應付賬款增加／(減少)	514,289	(282,972)
員工福利責任減少	(7,909)	(105,992)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增加	68,520	64,870
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入	2,421,206	2,423,086



36. 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入(續)

(b) 於現金流量表中，出售固定資產及租賃土地的所得款項包括：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淨賬面價值(附註6及8)	179,745	249,072
出售固定資產及租賃土地產生的應收款	(2,089)	(12,334)
轉入存貨	(53,381)	(24,502)
出售固定資產及租賃土地的虧損	(123,567)	(136,986)
出售固定資產及租賃土地的所得款項	708	75,250

37. 或有事項

於批准本財務報表當日，概無存在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38. 承擔

(a) 資本性承擔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批准但未訂約及已訂約但未準備的資本性承擔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已批准但未訂約	1,309,633	1,305,943	1,309,633	1,305,943
已訂約但未準備	146,979	150,677	146,979	150,677

大部分該等承擔與本公司現有鐵路路線的相關火車站改革或設施有關，其中有關資金將以本身的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撥付。

38. 承擔 (續)

(b) 經營租賃承擔

就收購羊城鐵路業務而言，本公司與廣州鐵路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五日就租賃所收購羊城鐵路業務資產所在土地的相關土地使用權簽訂了一項協議。該協議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收購完成後生效，尚餘租賃期為20年，若本公司需要可續簽。根據該協議的條款，有關租金將每年由雙方協商確定，最高數額不得超過每年人民幣74,000,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付及應付相關租金約為人民幣53,962,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56,000,000元)。

39. 業務合併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本公司訂立協議以收購廣州鐵路經濟技術開發總公司(「廣鐵經開公司」)的貨運服務業務及相關資產，該等公司為廣州鐵路集團的附屬公司。

廣鐵經開公司的收購代價分別約為人民幣122,390,000元。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廣鐵經開公司的資產及經營控制權已轉讓予本公司，因此，本公司董事釐定收購的生效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上述實體的經營業績已由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起計入本集團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下表概述支付予廣鐵經開公司的代價、於收購日期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已付現金代價	60,000
應付現金代價	62,390
代價總額	122,390



39. 業務合併(續)

人民幣千元

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已確認金額：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7,092
存貨	90
其他流動資產	759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2,046
在建工程	1,665
應付賬款	(1,771)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5,081)
員工福利責任	(32,410)
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122,390
商譽	—

收購業務的現金流出，已扣除所收購現金

人民幣千元

— 所收購二零一四年的已付現金代價業務(a)	60,000
— 所收購二零一三年的已付現金代價業務(b)	79,897
— 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
— 收購的現金流量淨額	139,897

(a) 於二零一四年，已付收購廣鐵經開公司的代價人民幣 60,000,000 元。

(b) 本集團已支付有關貨運業務的餘下代價人民幣 79,897,000 元，並於二零一三年收購中鐵集裝箱運輸有限責任公司大朗辦理站的相關資產。

40. 關聯公司交易

就作出財務和經營決策而言，如果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施加重大影響，則將其稱為關聯公司。

(a) 控制本公司或受本公司控制的關聯公司：

附屬公司請參閱附註10。

概無股東為本公司的控制實體。

(b) 並無控制本公司／不受本公司控制的主要關聯公司的性質：

關聯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的關係
<i>單一最大股東及其附屬公司</i>	
廣州鐵路集團	單一最大股東
廣州鐵路集團羊城鐵路實業發展總公司	單一最大股東的附屬公司
廣梅汕鐵路有限責任公司	單一最大股東的附屬公司
廣深實業	單一最大股東的附屬公司
廣州鐵路物資總公司	單一最大股東的附屬公司
廣州鐵路工務工程實業發展總公司	單一最大股東的附屬公司
羊城鐵路實業發展總公司建築工程公司	單一最大股東的附屬公司
廣州鐵路房產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單一最大股東的附屬公司
粵海鐵路有限責任公司	單一最大股東的附屬公司
石長鐵路有限責任公司	單一最大股東的附屬公司
廣州鐵路站車服務中心	單一最大股東的附屬公司
長沙鐵路建設有限公司	單一最大股東的附屬公司
廣東三茂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單一最大股東的附屬公司



40. 關聯公司交易 (續)

(b) 並無控制本公司／不受本公司控制的主要關聯公司的性質：(續)

關聯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的關係
<i>單一最大股東及其附屬公司(續)</i>	
廣州慶達運輸有限公司	單一最大股東的附屬公司
廣州市粵鐵經營發展公司	單一最大股東的附屬公司
廣州鐵道車輛廠	單一最大股東的附屬公司
廣州鐵路集團對外經濟貿易發展總公司	單一最大股東的附屬公司
深圳廣深鐵路生活服務公司	單一最大股東的附屬公司
廣州羊城生活服務中心	單一最大股東的附屬公司
湛江口採石場	單一最大股東的附屬公司
廣東鐵青國際旅行社有限責任公司	單一最大股東的附屬公司
廣東三茂鐵路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單一最大股東的附屬公司
懷化鐵路工程總公司	單一最大股東的附屬公司
樂昌安捷鐵路軌枕有限公司	單一最大股東的附屬公司
廈深鐵路廣東有限公司	單一最大股東的附屬公司
贛韶鐵路有限公司	單一最大股東的附屬公司
廣鐵經開公司	單一最大股東的附屬公司
<i>本集團的聯營公司</i>	
增城荔華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鐵城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深土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40. 關聯公司交易 (續)

(c) 除財務報表其他附註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年內有如下與關聯公司進行的重大交易：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i>提供服務及銷售貨品</i>		
<i>運輸相關服務</i>		
向廣州鐵路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提供列車運輸服務 (i)	424,743	367,745
中鐵總就使用路網及向廣州鐵路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提供 相關服務收取的收入 (ii)	1,153,630	1,255,572
向廣州鐵路集團的附屬公司提供鐵路經營服務的收入 (iii)	359,740	76,480
	1,938,113	1,699,797
<i>其他服務</i>		
向廣州鐵路集團及其附屬公司銷售存料及供應品 (iv)	22,579	24,174



40. 關聯公司交易 (續)

(c) 除財務報表其他附註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年內有如下與關聯公司進行的重大交易：(續)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i>接受服務及採購貨品</i>		
<i>運輸相關服務</i>		
廣州鐵路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提供列車運輸服務 (i)	633,382	665,189
中鐵總就廣州鐵路集團及其附屬公司使用路網及提供相關服務清算的成本 (ii)	1,436,711	1,564,499
向廣州鐵路集團就租賃土地使用權支付的經營租賃租金 (附註 38(b))	53,962	56,000
	2,124,055	2,285,688
<i>其他服務</i>		
廣深實業及羊城鐵路提供社會服務(職工住房及公安服以及其他附屬服務等) (iii)	12,430	67,990
廣州鐵路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提供維修及保養服務 (iv)	295,283	346,831
向廣州鐵路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採購存料及供應品 (v)	560,034	666,771
廣州鐵路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提供建設服務 (vi)	280,983	229,999
其他	8,729	12,889
	1,157,459	1,324,480

40. 關聯公司交易 (續)

(c) 除財務報表其他附註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年內有如下與關聯公司進行的重大交易：(續)

- (i) 該等服務費用按照鐵道部制定價格，或按照訂約雙方經參考全成本協商釐定。
- (ii) 該等收入／費用由鐵道部根據其適用於全國的標準費用釐定。
- (iii) 該等服務費用根據以成本加利潤釐定的合約價格徵收，並經訂約雙方明確協定。
- (iv) 該等價格按照訂約雙方經參考全成本協商釐定。
- (v) 該等價格按照訂約雙方經參考採購成本加管理費(介乎0.3%至5%)協商釐定。
- (vi) 以按國家鐵路工程指引釐定的工程金額為基準計算。

(d)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載於附註29(c)。



40. 關聯公司交易 (續)

(e)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與關聯公司的重大往來款項結餘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765,098	326,826	760,675	325,342
— 廣州鐵路集團 (i)	260,554	196,439	258,366	195,193
— 廣州鐵路集團的附屬公司 (i)	504,544	130,387	502,309	130,149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47,733	88,735	109,743	140,521
— 廣州鐵路集團	5,399	40,170	5,399	40,170
— 廣州鐵路集團的附屬公司	37,560	44,166	37,560	44,166
— 附屬公司	—	—	62,010	51,786
— 聯營公司	17,086	16,711	17,086	16,711
減：減值準備 (v)	(12,312)	(12,312)	(12,312)	(12,312)
固定資產及在建工程預付款	1,092	1,092	1,092	1,092
— 廣州鐵路集團	1,092	1,092	1,092	1,092
應付賬款	617,822	273,146	616,382	270,410
— 廣州鐵路集團 (i)	119,953	34,137	119,953	34,137
— 廣州鐵路集團的附屬公司 (ii)	433,805	237,847	432,365	235,111
— 聯營公司	64,064	1,162	64,064	1,162
固定資產及在建工程應付款	208,955	174,522	208,955	174,522
— 廣州鐵路集團	12,610	3,859	12,610	3,859
— 廣州鐵路集團的附屬公司	159,381	131,170	159,381	131,170
— 聯營公司	36,964	39,493	36,964	39,493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9,057	50,298	109,249	110,638
— 廣州鐵路集團	4,133	1,179	4,114	1,161
— 廣州鐵路集團的附屬公司 (iii)	20,600	43,963	20,599	43,944
— 附屬公司	—	—	80,212	60,377
— 聯營公司 (iv)	4,324	5,156	4,324	5,156

40. 關聯公司交易 (續)

(e)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與關聯公司的重大往來款項結餘如下：(續)

- (i) 應收／應付廣州鐵路集團、廣州鐵路集團附屬公司的日常交易結餘，主要為於中國境內與該等關聯公司共同提供客運及貨運運輸業務而產生的應付及應收服務費用及收費結餘。
- (ii) 應付廣州鐵路集團附屬公司的應付賬款，主要為根據本集團與該等關聯公司訂立的多份服務協議購買存料及提供其他服務的未清算費用所產生的應付款。
- (iii) 應付廣州鐵路集團附屬公司的其他應付款結餘主要為就建築項目收取的履約保證金及已收車票代理的按金。
- (iv) 應付聯營公司的其他應付款結餘主要為就聯營公司經營建築項目收取的履約保證金。
- (v) 就應收增城荔華的結餘計提減值虧損準備，該結餘乃由過往年度結轉。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與關聯公司的往來款項結餘均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於要求時繳還。



41. 與中鐵總及其他鐵路公司交易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四日，根據已通過的「國務院機構改革和職能轉變方案」及「國務院關於組建中國鐵路總公司有關問題的批覆」，廣州鐵路集團原控制實體鐵道部被撤銷。鐵道部的行政職能將劃轉入交通部和新組建的國家鐵路局，而企業職能和所有相關資產、負債及人力資源則劃轉入中鐵總。因此，原鐵道部全資控制的廣州鐵路集團股本權益將劃轉至中鐵總。劃轉一經完成，本公司最大股東的實際控制實體將變更為中鐵總。於本會計期間，儘管劃轉尚未完成，惟經考慮會計準則的要求後，本集團與中鐵總及其附屬公司（原鐵道部全資控制）（「中鐵總集團」）的交易已予披露。為了方便使用者全面了解本公司的業務交易，本公司披露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與中鐵總集團進行的此等交易。除另有指明者外，下文所披露的交易不包括附註 40 所披露與廣州鐵路集團及其附屬公司的交易。

本公司與鐵道部及其他由鐵道部擁有及控制的鐵路公司合作，以於中國境內經營若干長途客運及貨運運輸業務。該等長途客運及貨運運輸業務所產生的收入由鐵路部根據其清算系統收取及清算。使用其他鐵路公司提供的鐵路路線及服務的費用亦為按鐵道部指導支付及由鐵道部以其系統清算。自二零一三年三月起，原鐵道部承擔的收入收取、處理及分配職能已劃轉給中鐵總承擔。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作模式及定價模式沒有改變。

41. 與中鐵總及其他鐵路公司交易 (續)

(a) 除於財務報表其他附註所披露者外，年內，本集團已與中鐵總集團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提供服務及銷售貨品		
運輸相關服務		
向中鐵總集團提供列車運輸服務 (i)	5,229	30,450
中鐵總就向中鐵總集團提供服務收取的收入 (ii)	1,706,558	2,070,966
向中鐵總集團提供鐵路經營服務的收入 (iii)	950,966	968,477
	2,662,753	3,069,893
其他服務		
向中鐵總集團提供貨車維修服務 (ii)	259,470	286,265
向中鐵總集團銷售存料及供應品 (iv)	43,239	65,897
向中鐵總集團提供公寓租賃服務 (iv)	732	780
	303,441	352,942
接受服務及採購貨品		
運輸相關服務		
中鐵總集團提供列車運輸服務 (i)	292,866	264,372
中鐵總集團提供服務清算的成本 (ii)	1,265,873	1,457,451
	1,558,739	1,721,823
其他服務		
中鐵總集團提供維修及保養服務 (iv)	28,531	68,963
向中鐵總集團採購存料及供應品 (v)	9,317	131,061
	37,848	200,024



41. 與中鐵總及其他鐵路公司交易 (續)

(a) 除於財務報表其他附註所披露者外，年內，本集團已與中鐵總集團進行以下重大交易：(續)

- (i) 該等服務費用按照鐵道部制定價格，或按照訂約雙方經參考全成本協商釐定。
- (ii) 該等收入／費用由鐵道部根據其適用於全國的標準費用釐定。
- (iii) 該等服務費用根據以成本加利潤釐定的合約價格徵收，並經訂約雙方明確協定。
- (iv) 該等價格按照訂約雙方經參考全成本協商釐定。
- (v) 該等價格按照訂約雙方經參考採購成本加管理費(介乎0.3%至5%)協商釐定。

(b) 通過中鐵總收取及清算的收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 客運	6,630,629	7,740,887
— 貨運	920,255	871,173
— 行李及包裹	148,863	100,884
	7,699,747	8,712,944

本公司與中鐵總及其他由中鐵總擁有及控制的鐵路公司合作，以於中國境內經營若干長途客運及貨運運輸業務。該等長途客運及貨運運輸業務所產生的收入由中鐵總集團通過其清算系統代表本集團收取及清算。

41. 與中鐵總及其他鐵路公司交易 (續)

(c) 應收／應付中鐵總集團的結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中鐵總集團款項		
— 應收賬款	643,182	667,800
— 其他應收款	9,411	1,452
應付中鐵總集團款項		
— 應付賬款	37,843	150,292
— 其他應付款	294	321

42. 結算日後事項

除財務報表附註已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結算日後事項。

第十一節

備查文件目錄

備查文件包括：

- 一、載有法定代表人、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會計機構負責人簽名並蓋章的會計報表；
- 二、載有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蓋章、註冊會計師簽名並蓋章的審計報告原件及按中國會計準則編制的財務報表，載有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蓋章的審計報告原件及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的財務報表；
- 三、報告期內在《中國證券報》、《證券時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日報》上公開披露過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在香港證券市場公佈的年度報告、在美國證券市場公佈的年度報告(20-F表)。

文件存放地點：公司董事會秘書處
